



传道人的道路

《教会》过刊专辑（四）



教會

CHURCHCHINA

目 录

前言

十字架的道路

- [基督的十字架和我们的十字架](#) / 约翰·加尔文 4
- [认识通过基督显明的神](#) / 陆昆5
- [基督门徒的十字架道路](#) / 陆昆22
- [十字架的功用](#) / 小理查德·伽芬 (Richard B. Gaffin, Jr.)31
- [如今在哪里为基督受苦](#) / 一乐44

永远的荣耀

- [十字架与永恒](#) / 提摩太48
- [地狱的可怖和天堂的荣耀](#) / 史普罗(R. C. Sproul)55
- [“但基督已从死里复活”](#) / 陆昆58
- [默想永恒](#) / 王以撒 亚基布65
- [信徒在渴望永世时，蒙神安慰](#) / 约翰·加尔文72

见证

- [“因行善、受苦害、而忍耐”的呼召](#) / 亦文73
- [背十字架的人生](#) / 越寒81
- [最后的路程（节选）](#) / 边云波94

结语

前言

所以，我们不畏。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林后 4:16）

当讨论“传道人的成长”专辑的时候，我们意识到基督工人的成长不只是“正向的”积累增长，而且还有因对外在逼迫与患难、内在软弱与情欲而被神颠覆、拆毁之后的重建、更新。因此，在继“传道人的成长”之后，有了“传道人的更新”这个专辑。期待这两个专辑能帮助教会和牧者更关心传道人的属灵成长，特别是在福音中面对内外艰难的更新成长。

当使徒们面对世界的逼迫与诱惑、教会内的混乱与纷争、信徒的无知与软弱、自己的惧怕与忧愁时，他们没有倚靠自己的能力，也没有被再被律法捆绑，而是在基督恩典的福音里，只靠那位叫死人复活的神，只夸主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与基督的死和复活联合，被主不断地更新和建立，这正是在软弱的瓦器身上，显明基督奇妙的恩典与莫大的能力，以至荣耀归于神。（林后 1:9；林前 1:1-5；加 6:14；彼前 4:12-14；腓 3:10-11；林后 12:9-10；林后 4:7-15）因此，我们设置了第一个分栏“**只靠基督十架**”。

在这个“只靠基督十架”分栏中，我们精选了七篇文章。**第一篇是莱尔的《罪》**，正如在《圣洁》一书中莱尔也是以这个题目开篇的，诚如他自己所言：要想建得高，就得挖得深。在莱尔的年代，针对各种虚妄的思潮、人心的败坏、信徒的软弱最好的一剂解药就是，重新回到圣经中所描述的罪，对罪的本质与邪恶程度有一个清晰的、真切的认识。对于当今的世代，诚然也是如此。但圣经不只是让我们看见自己的罪，更是呼召我们明白福音，并在福音里有真正的悔改。这正是**第二篇《福音下的悔改》**所要讲的。福音里的悔改不是把人引向律法的咒诅与辖制，而是引向基督恩典里的赦罪与自由。**第三篇《恩典教义的辨析及教牧应用》**涉及的正是这个主题，不仅是因为恩典在个人生命和服事中的重要性（无论是基督徒的得救，还是他在教会中的服事，生命的更新成长，根本上所依赖的都是基督的恩典），也是因为恩典的教义容易被一些似是而非的说法所混淆，因此需要辨析和排除一些误区，以帮助我们

将恩典的原则落实在生命和牧养的各个层面。

前三篇文章对于我们在福音里认罪、悔改，投靠基督的恩典已经有比较充分的说明，接下来的三篇文章则特别专注在基督的死和复活这个核心之上。**第四篇《与基督的死和复活联合——“成圣的实际”座谈会》**是几位牧者同工就此主题的座谈，强调成圣是透过与基督的死和复活联合达致的，既以与基督联合为根基，也以更深地与基督联合为目标，这是在福音中所显明的。文中也有一些对信徒成圣的牧养实践的宝贵经验和建议。**第五篇《颠覆、拆毁与重建——就十字架神学及其应用访谈以勒弟兄》**是从路德的十字架神学角度清晰地指出，十字架彻底地审判、颠覆了我们认为的最好的东西。十字架上的审判是双重的，神的儿子代表人受了审判，同时神也审判了人，也钉死了人。我们的一生正是不断地被钉、被颠覆、被拆毁，然后又被重建，不断活出基督里的新生命的过程。**第六篇《十字架的救赎性更新——访谈越寒弟兄》**则是老一辈传道人分享他们在跟随主走十字架道路时，如何被主的十字架所更新。“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里面有“基督的十字架”与“我的十字架”、“主的爱”与“爱主”、“基督的生命”与“我的生命”各个方面的极美好的见证。

这样，当那位替我们死而复活的主带领我们在他的死和复活上联合，以至我们不断地被福音更新、改变和得着的时候，就不得不和路德一同惊叹：“**地球上最大的奇迹**”不是别的，而

是神的儿子在十字架上承受屈辱的死亡。这是一件令人何等震惊的事，圣父会对他的独生子，那本性是神的一位，说：“去，让他们把你钉在木头上。”那些受着各样属灵试探的人，当他们心灵忧伤沉重，惧怕神的忿怒、审判的日子、永远的死的时候，让他们以此得到安慰，因为看到神使他们与他的独生爱子相似，让他们相信，他们与他一同受苦，他也会同样地拯救他们脱离他们的苦难。路德的这篇短文《地球上最大的奇迹》可以说是对这个分栏最好的总结。

正如莱尔所言，基督徒面临的外在和内在的属灵争战是极其猛烈的，其猛烈程度不亚于任何一次世界大战。但很多时候，争战的得胜与失败不只取决于当时，也是取决于平时每日的敬虔操练。使徒保罗告诉我们要“在敬虔上操练自己。操练身体，益处还少；惟独敬虔，凡事都有益处，因有今生和来生的应许”（提前 4:7-8）。因此，我们设置**第二个分栏“每日的操练”**和“只靠基督十架”相呼应，愿每日的操练使我们在争战中紧紧倚靠基督十架，不断地被主十架更新改变。

此分栏中也有七篇文章。**第一篇《加尔文论敬虔操练》**论述了加尔文的敬虔观及其实践与操练，既从敬虔的定义、“与基督联合”的教义让我们看到敬虔的本质和基础，也强调在基督教会群体和个人生活中的应用与操练，是一篇既深刻又富有实践性的宝贵文章。**第二篇《清教徒：持守属灵热心》**论述了改教运动后清教徒们对于基督徒热心的强调，也本着圣经分辨真假热心，最后热切地说明持守真正属灵热心的几个关键：与同伴一起操练关爱和勤勉，以及恒切地默想神的话。我们灵性冷淡的很大原因正是缺乏恒切地默想神的话，同时，也缺乏恒切的、大有功效的祷告。传承清教徒精神的司布真牧师在《大有功效的祷告》中呼吁基督徒们，学习苦难中的约伯，在祷告中与至高者摔跤和挣扎，大大张口，求主赐予我们祷告的大能。这大能不是驾驭语言的能力，而是“满口辩白”的能力。

第四篇《“因他是我们的和睦”——基督徒如何回应冲突》则直面所有活在这个世界上的人所必然面临的人与人之间的冲突——甚至在教会中也不可避免，但基督徒却可以使用与世界完全不同的方式来回应冲突，因十字架上的那一位是我们的和睦。**第五篇《为什么要推动属灵阅读？》**说明了神在历史中赐福人的方式之一就是好的属灵书籍，但传道人如何读书有益？要读怎样的书？读书与圣经、生命、牧养等的关系是什么？这在我们这个信息爆炸的时代更凸显为一个重要问题。

传道人每日的操练决不应该只是为自己，也应该出去向那些仍在黑暗中的灵魂传主的福音。期待**第六篇《宣道组曲》**中的这三支动人的“歌”能激励主所呼召的传道人，我们的蒙召不单是为我们自己，也是为了担当主的使命，即使正在软弱和不堪当中，大能的主也能使用你去传扬主的福音，他也应许你也会在传福音中与你同在，使你再次经历福音的真实、大能和宝贵，也经历为我们死而复活的主耶稣的心肠、苦难和权能。

这个分栏的**最后一篇《在福音里分辨和除掉偶像》**节选自《恩典更新》一文，作者提醒我们，所有的好东西，像接纳、喜乐、希望、安全感等，甚至包括美好的属灵事物，当你对它的指望超过了对基督的指望，那么，这个事物实际上就是你的上帝——你用全身心崇拜和服事的对象。因此，我们需要格外警醒，要在福音里分辨和除掉偶像，只以主耶稣基督为至宝。

专辑的最后是不同时期的传道人在不同处境中经历熬炼，被主带领和更新的宝贵见证。《宣教路上的高山与低谷——一八七七年的中国内地会（二）》记录了十九世纪末中国内地会的

宣教士们在宣教路上的高山与低谷，福音也在这样崎岖不平之路上被传开、生根、发芽、成长，见证着“惟有我们神的话必永远立定”的信实。

《“经过水火，进入丰盛之地”——就中国家庭教会的复兴访谈边云波弟兄》是上个世纪中国家庭教会在环境最严酷的时候，在圣经被烧、被毁，聚会的场所转到家中，甚至转到山洞、海岛、荒山、森林、草原、地道中的时候，基督的教会也没有停止聚会。圣灵在每个信徒的心中仍然做着奇妙的工作：拔出、拆毁、倾覆、建立、栽植。期望透过这段历史，我们一同叩问上帝大能福音的奥秘。

《他使我的脚立在磐石上，使我脚步稳当——一位带职事奉者在福音中被建立和更新的历程》则是当今一位带职事奉传道人的一篇宝贵见证，文中回顾了他十年来信仰与服事的历程，被主呼召起身跟随，却懵懂无知，往主身上投射自己许多私欲的期待。然而，主却不断医治他灵性的盲目昏昧，直到他意识到：“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认清主成就的救赎福音。原本在信仰与服事上许多的附着物就逐渐脱落了，只剩下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只用这一个信息服事那些在黑暗死荫中的人。

感谢神，这是他成就的奇妙之事！愿神在他儿子福音里的大能作为也作在我们身上，使我们不断地认识主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与基督的死和复活联合，被主的福音更新成长，火热地认识、跟随、服事、颂赞我们的主。但正如《清教徒：持守属灵热心》一文作者所言：“**不过我们要记住，真热心甚至无法满足于只是复兴。真正的要点是，我们都要去到天国。**”在永恒的天国中，没有一个不冷不热、昏昏欲睡的灵魂，而是充满欢乐的人群，而上帝则会在永恒之中以自己的爱回应他们的爱。

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林后 4:17）

阿们！

基督的十字架和我们的十字架¹

文/约翰·加尔文

然而，敬虔的人却应当有更高的追求，到达基督所呼召他门徒的程度：每个门徒必须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太 16:24）。因神所收养并视为配得与他交通的人应当准备遭受艰难、困苦、不平静的生活，他们的一生中将充满各种不同的患难。我们在天上的父神喜悦这样置他的儿女于某些试炼之中，以便更好地操练他们。从神的长子基督开始，这是神对他一切儿女的计划。虽然神爱基督胜过他一切其他的儿女，且虽然基督是父神所喜悦的儿子（太 3:17, 17:5），然而，在基督身上，我们可以看到神不但没有纵容或宠坏他，反而让他在世上背负十字架。事实上，他的一生就是某种十字架。使徒告诉我们：“基督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来 5:8）

那么，难道我们想要逃避基督——我们的元首——所甘心乐意接受的处境吗？特别是当我们想到，基督为了我们甘心背负十字架，做我们忍耐的榜样。而且保罗教导我们，神预定他一切的儿女效法基督的样式（罗 8:29）。所以，在受苦和艰难的处境中，虽然我们常将之视为逆境和有害的，我们仍能因此获得极大的安慰。神使我们与基督的苦难有分，好让我们如基督经过各式各样的苦难才进到天堂的荣耀中一样，经过许多的患难，至终进入同样的荣耀（徒 14:22）。保罗在别处也告诉我们：当我们与基督一同受苦时，我们能体会他复活的大能，且当我们在死亡中效法基督时，神借此训练我们与基督荣耀的复活有分（腓 3:10-11）。当我们想到我们越受患难，就越肯定我们与基督彼此的交通时，我们十字架一切的苦痛就大大地减轻！因若我们与基督有交通，就连苦难本身都不但要成为祝福，也会大大地帮助我们成圣。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5年1月第1期，总第51期。

¹ 本文引自约翰·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中册），钱曜诚等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年，第694-695页。

认识通过基督显明的神

文/陆昆

编者按：本文整理自作者三年前在北京某教会中的一次确认福音的营会上的证道。当时该教会从神学到治理都正处于从自发到自觉的转变时期，有很多的年轻人和学生，他们在校园时通过四律和团契活动等有机会接触基督教，并借助于团契的关系进入教会。他们在教会生活中多表现出对教会无明确委身的、缺乏属灵见识的状态。较为追求的人知道要聚焦于福音，但对福音是什么却不清晰；其他很多人相信有神，了解一些基督教的道理，但对于基督的死和复活，以及以基督为主都不甚了了。他们虽然较定期地参加教会聚会，但对于教会本身却缺乏委身；他们较多地试图分享爱，却对于神在基督里的爱没有确知；他们试图体验和活出基督教的信仰，却不曾明确地以基督为主。当时这间教会的负责同工团队正在试图改变这种状况，所以以确认基督的生、死、复活、升天和再来为主题策划了这次营会，并且邀请了本文作者作为讲员。营会针对的群体主要是教会的委身成员，也有不少资深慕道友参加。在营会的过程中经历了圣灵的大能，不仅不少慕道友明确认信并委身在教会中，也成为教会整体悔改与复兴的重要节点。

现在该教会已经基本完成了教会的转型，有明确的福音神学和牧养理念，并且有大批向基督委身的青年骨干。这一转型显出自觉地以福音为中心的教会教导和牧养是非常必要的。

营会是神的设置，圣经中的第一个营会是在西奈山下的旷野，在那里离开埃及的以色列人和神立约，听神的仆人摩西所传讲的神的话，他们漂流在旷野，不种、不收、不买、不卖、不与外国结交，是为了在这个期间被检验：你们肯信耶和華吗？也同时让他们来检验：只有耶和華，你们够不够？结果这四十年中他们经历到：够！什么也不缺。然而，神不是直接地临在于百姓中，而是以一个人能够感受和体验的方式显明在以色列的百姓中，就是神的话。神一直通过他的道和他的百姓同在，让他们知道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里所出的一切话。而神的话就是神的行动，因为他说有就有，命立就立。圣经中两次记载摩西教训以色列的百姓。第一次是在西奈山下，第二次是在进入迦南地之前的基利心山和以巴路山中间。第一代刚被神从埃及领出的以色列人要学习认识神的知识——认识领他们出来并且在西奈山上和他们立约的这位神：他是谁？他的能力如何？性情如何？而申命记中对他们的儿女——第二代百姓再次申明神的约，他们也要学习神向以色列做了什么，他是怎样的一位。

今天我们同样参加这样的营会，来认识现在在我们中间，已经应许保守我们并把永远的生命赐给我们的这一位是谁，他通过什么为我们做成了这些。

营会第一讲：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和事工

今天，在教会当中，很多时候人们不太确知自己的身份，他以为自己从一个无神论者或者拜偶像者转变为承认有一位独一的真神，并加入了教会，就是基督徒了，也因此享有基督徒一切的福分，这实实在在是今日教会中相当普遍的误解。¹“相信有神”和“委身于基督”是

¹ 一个人可能不否认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不否认他讲的爱人饶恕人的道理，甚至也不否认自己要得救唯独是通过他；但是实际的信仰状态却一直不是以耶稣基督为生命的核心，而是一个从人的宗教性出发的有神论，以及某种宗教意义上的敬虔。这样的生命是非常让人担心的，因为这样的人不知道自己不信，周围的人也往往不知道他不信。有时这样的人若人品好一些，不仅能当组长，他在教会熬得年头长一些，表现得更好一些，甚至能做长老。有谁会给这样的人传福音呢？因此他灵魂实际的处境比不信的人更危险。

完全不同的，两者的区别就人的心理而言，是人一般的宗教性和因着启示而有的重生的生命的区别。承认有神，并且带着某种敬畏、惧怕，渴望通过行善或以某种方式活在他面前，那不过是人的宗教性而已；而竟然确认神自己的启示、临在是在一位贫穷的木匠之子身上，他是神，这宣告是任何人的宗教性，任何人的智慧不能达成的。正像保罗所说：神为爱他的人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换言之，是人对世界的体验里本来没有、在人类社会的知识里本来没有、人的心无论怎样推想也不能产生的那样一个道理，一个事实。这一点使耶稣基督的福音彻底区别于任何世上高级的、低级的、庸俗的、高雅的学说或生命中可能有的较低和较高的境界。

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道太初与神同在。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约 1:1-3）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 1:14）

真正地去认识神，实际在于认识耶稣，并且通过耶稣所显明的来认识真神。约翰福音 1:1-3 实际讲的是“耶稣基督是谁”这个问题。耶稣基督是从太初就有的“道”，他的存在远远早于世上有的任何一切。“道”在希腊文里叫 Logos，Logos 是话的意思。虽然希腊哲学中有 Logos 这个概念，称它为万物的法则、内在的准则，但是圣经里的 Logos 绝不是这个意思。因为万物的法则仍然是被造物，是神为着他创造的世界所设置的，但是“道”却不是神的被造物。“道”是神的话，而在神说话之前，神的话就与神同在，那时他是神的心思、意念、计划、决定，来自神自己内在的智慧、性情。因此，神的话就是神本身。神是位格性的存在，他位格性的存在最根本的特征就是这个“道”。所以，在约翰福音中出现的这个“道”，是神的心意、神的智慧、神的性情、神的计划和决定，同时这话一旦说出来，就变成神的行动。

这几天我们会深入地了解这位从太初就有的道，但是他不是知识的对象，而是人格交往的对象。说认识一个人和说知道一件事是两回事，这位从太初就有的道被称为“活的”，被称为“主人”，被称为“君王”，被称为“朋友”，能够和你进入实质性的交往。

约翰福音中继续说：“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约 1:12-13）这里说有两种生命，一种生命是从血气、情欲、人意而生的。血气是指肉体的性情，野心、骄傲、怒气，或者志气、自尊心，都会与此有关。情欲，是指所有从身体的本性里生发出来的、没有限制的欲望和倾向，例如友谊是正常的感情，但是仍然属于情欲。人意是人自己的意图和决定。所有还没有归信耶稣基督的人，他生命和性情的特征就是这样：血气、情欲、人意。然而，有另一种生命跟他不同，不是从血气、情欲、人意生的，而是从神生的。从神生的就成了神的儿女。

那么，为什么他们从神而生？因为他们接待了这位“道”。为什么接待了这位“道”就得生命？因为圣经中说生命就在这“道”里面，这生命是人的光，是真光。所以谁连接于这位耶稣基督，这位“道”，他里面就会有真正的生命，是与神连通的生命，因此这生命叫“从神生的”。

紧接着，14节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我换一个方式读这段经文：“神的话成了肉身，支搭帐幕住在我们中间，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这是这段话的本意。我这样说的时候你们会想到什么？之前我们讲的在旷野的营会！那时神以会幕住在他百姓的营中，亲自与他们同在，要带他们进迦南。当神应允摩西所求，在云中降临，要显出自己的荣耀给他看的时候，他宣告自己的名：“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怜悯、有恩典的神，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为千万人存留慈爱，赦免罪孽、过犯和罪恶，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出 34:6-7）神将他自己的名宣告出来意味着把他的本性宣告出来。他是有怜悯、有恩典的神，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留心看这里有几个要点：神和以色列人同在，在旷野中神向摩西彰显他的荣耀，他的荣耀彰显出他丰盛的慈爱和诚实。

这样，实际上约翰福音 1:14 就是在宣告说：正像神承诺向摩西宣告自己的名以显出自己的荣耀一样，我们也见过了神的荣耀，这个荣耀以可见的方式住在我们中间把神自己彰显了出来，如同神通过会幕以可见的方式住在百姓中间一样；而这个荣耀彰显出来，显出神的性情是充充满满的有恩典和真理。“有恩典和真理”正是希腊文的七十士译本对于旧约所使用的希伯来文“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的翻译。神在旧约中告诉摩西说我要显出我的荣耀、我要显出我的性情、我要宣告我的名，如今在新约里指明：这一切以有形有体的方式显明出来了，而且使人可以与他相交，我们直接见过他的荣耀，正是父独生子的荣耀。

约翰福音把我们带到一个不可思议的奥秘中，就是道成肉身。很多中国人会说，七仙女还下凡呢，神成为人有什么特别吗？那说明我们的脑子已经先混乱了。神和人的界限是绝对分明的：创造主绝不是被造物；永存的绝不是暂存的；自存的绝不是偶在的²；无限的绝不是有限的；生命的赐予者绝不是被赐予的生命。神就是神，人就是人，这两者之间有绝对不可逾越的鸿沟。旧约圣经明确地告诉我们，人要是把不是神的当成神，那被当成神的那些东西要被毁灭，而当它是神的那些人也要被毁灭，因为那是大虚谎。所以，圣经里把不敬虔的人称为抵挡真理的人，因此神的忿怒常在他们身上。

但是，圣经在这里却惊人地宣告，神正通过他的儿子显明他自己，而他的儿子竟是以可见的方式住在他的百姓中间，并且以看起来绝对不像的方式。

基督教刚传入中国时，听到耶稣教训的士大夫们非常惊讶：“我们以为只有中国出圣人，原来西方也出圣人，而且这个圣人几乎跟我们的孔夫子一样伟大。”但是，当宣教士继续说：耶稣不单是一个伟大的教师，他是神本身，却成为人降生在一个木匠的家中，作为木匠的儿子成长起来，后来在十字架上被钉死。中国人觉得这太荒谬了：如果神真下凡到世上来，怎么能生在这样一个贫弱小国？生在帝王之家勉强还能接受，却怎么生在一个平凡之家？如果他最后成就了大事业也能接受，可他最后成为一个可耻的囚犯，在十字架上被钉死！但整本圣经一再告诉我们的最基本的事实就是这个：被你们钉死在十字架上的耶稣他复活了，他是神本身。

那么，神为什么要这样做？这是一个奥秘。什么是奥秘？就是内在的看不见的真相以可见的方式显明出来，却又不是人能看见的样子，所以是奥秘。从道成肉身开始，这个奥秘就已经是惊人的。神的话、神的决定、神的智慧、神的心意、神的性情和神的行动都以可见的方式

² 偶在的意思是，自己存在的原因不在自己里面，而借助于很多别的事物才能存在。

在人当中行了出来，因此神自己成为人，首先的用意是启示。“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 1:18）这句经文说，第一，没有人能在耶稣基督以外，以任何方式对神获得真知识；第二，对神正确的认识是通过神的儿子才能有效地达成。所以我们要留心，既然圣经非常明确地说：从来没有人通过耶稣以外的途径对神获得真知识，因此我们“直接认识”的神，实际是我们内心中被扭曲的宗教性的反应，而你一旦把它当神，你遇见的就是魔鬼。所以当我们说到神的时候，一定要知道我们所说的是通过耶稣基督显明的神。

那么，人为什么不能直接认识神呢？因为人和神之间有拦阻。这拦阻首先是存在方面的，神与人是完全不一样的存在，神是至大的、灵的存在，人是极小的、身体的存在，所以人无法以自己的感官、心思、智慧去跟他发生关联。然而，这种存在上的拦阻，神已经定意用他的道，用他圣灵的工作来突破，他作为一个位格与另一个小小的位格性的存在能够有效地交往。但是，还有一个更重要的拦阻，就是罪的拦阻，也可以称为是道德性的拦阻。神是至圣洁、公义、良善的。而人呢？却是被罪玷污，以至于充满了血气、暴躁、狂妄，一旦往里面看就会发现是个虫窝。这样的一个存在，无法与神相交！圣经里说：“耶和华的膀臂并非缩短，不能拯救，耳朵并非发沉，不能听见。但你们的罪孽使你们与神隔绝，你们的罪恶使他掩面不听你们。”（赛 59:1-2）因此，这是真正的人与神的隔绝，因着这个隔绝人无法认识神。

存在不是一样的存在，性情也不是一样的性情，人和神之间有巨大的鸿沟。但是神却突破这样的拦阻进入这个世界，他用的方法就是成为人。于是他召唤西门：来跟随我，不要怕，从今以后你要得人；从树上邀请撒该：你下来，今晚我要到你家去；他跟门徒一起吃东西，擘饼分给他们；最后，他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神在做什么？神在显明他自己！当你看到成为肉身的那一位，他的际遇、他最终在十字架上的表现，你就能知道神的性情如何，神的公义如何，神的诚实如何，神的怜悯如何，神的能力如何，神的智慧如何……就能知道神对你的心意如何！

道一旦成为肉身显明自己，我们就对神能够有确切的认识。这位神成了肉身，为了要跟你认同，他以人的皮肤、神经、内在的系统，以人的情感、人性中的软弱来经历一切。他不吃饭也饿，不喝水也渴，不睡觉也困，过度的工作也劳累，孤单的时候心里也愁苦，面对死亡也有惧怕……他也一样在他的生命里欢喜于与父的相交，享受可能有的安眠，而且实际上他在这一切事上比一般的人更丰富：从来没有人像耶稣那么美丽地描述过田野里的花，从来没有人像耶稣那么温柔地描写过麻雀；他感受这一切，以人的方式，人的欢喜、愁苦、需要他都感受过。

希伯来书说：“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他凡事该与他的弟兄相同，为要在神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来 2:14、17），又说：“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 4:15-16）这位最荣耀、最有能力的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神，竟作为一个小小的胎儿在一个女子的腹中发育、成长，竟作为一个小小的婴孩出生在一个马槽里面，用布包着。他从小经历颠簸的艰难，经历人间的世态炎凉，他被本来应该保护他的政府判决处死，被跟他一起同甘共苦的朋友出卖弃绝，他劳苦过、不眠过、贫穷过、被人轻视过，在这一切事上，他与我们一样经历，但是他没有犯罪。亲爱的弟兄姐妹，请你思想一下，神进入我们所处的境遇；请你思想一下，他在其中所过的人生。一个有基督的人绝不会孤单，为什么？因为在任何一种

处境中，他能够真实地因着基督而经历到神的同在。

但更惊人的是，“道”来到这世上，在一切事上与我们认同的目的，最终是为了代替。他必须成为一个可以痛苦的生命，一个可以死的生命，一个可以被赋予道德责任的生命，而又必须活出一个完美的没有罪的人生；因为，他必须背负我们这种有肉体、会痛苦又担当道德责任的人所犯的罪孽！

耶稣基督在地上的事工

“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太 9:35）

从他三十岁公开事奉开始，一直到受难之前，耶稣所有的工作，基本上可以用这句话概括。耶稣主要的工作表现为两类：一个是宣讲和教训，另外一个为医治；但是这两者又是同一件事：神的国、神永恒的统治通过耶稣临到这个世界。

耶稣带来神的统治，接受耶稣就是接受了神永远的统治。耶稣有时直接宣告这个统治，有时宣告这个统治的律。例如登山宝训中耶稣用一种非常纯粹的方式来解释十诫，说神国的统治就是如此地公义圣洁，你要进入，必须悔改，必须倚靠自己行不出来的那个义，就是耶稣的义。

另一方面，耶稣也行动。他平静狂暴汹涌的海；他按手医治病人，使瞎子看见、聋子听见、哑巴说话、瘸子行走、瘫子站立、得大麻疯的被洁净；他赶出污鬼……这一切都表现出权能。神的国不单单是言语，也在乎权能。耶稣的能力临到人，必定使残缺毁坏的得以恢复整全，使受压制的得到释放，被掳的得自由，不洁净的得洁净。换句话说，这个能力一旦临到人就是恩典，这个能力是神国的能力，神国的能力一彰显出来就显出生命的特征：解放和成全。

耶稣在地上把这些彰显出来是为了告诉我们将来要进入的国度的特征。在那里我们将自由地脱离罪、死亡、魔鬼的辖制，也脱离任何人的任性、强权。那里没有疾病，那里不再有悲哀、哭嚎、死亡、疼痛，因为先前的事都过去了。耶稣在世上的工作已经以可见的方式把天国的特征预先演给我们看。他宣讲神的国通过他临到，他用他的能力、行动展现神的国通过他临到。那么，怎么进入神的国？就是接受耶稣。

耶稣是谁，承载神的那一位。

遇见耶稣应该怎么样？做一个选择，接受耶稣还是拒绝耶稣。

接受耶稣是接受什么？接受神的统治。

拒绝耶稣是拒绝什么？拒绝神的统治。

接受神统治的人在神的统治之下被神保护、被神确认、被神接受、被神称义。

拒绝耶稣基督的人因为他反叛神，要遭受审判。

因此认识耶稣就变成了永生永死的抉择：接受耶稣，就是永生；拒绝耶稣，就是永死。

耶稣所做的一切工作都是关于永恒的，是关于永生和永死的。虽然信耶稣的人也有机会过更更有意义更丰盛的人生，虽然信耶稣可能进入更自由、欢快、温馨的生活中，但这不是福音的本质。福音的本质不是使你没有意义的生命变得有意义，不是使你孤单的生命进入到一种关

联当中，也不是使你茫然失措没有方向的生命进入到一个规范里面；永生永死的选择中你被神选中，而进入到永远的国度，这是福音最根本的要点。我属于拿撒勒人耶稣，我就属于永远的生命；我拒绝他，我就永远的灭亡。我属于他，我就和神建立了和好的关系；我拒绝他，我就拒绝了神所特意为了寻找我而差来的代表，因此这也就是我最终的判决。所以在福音书里耶稣讲论的时候，不是在说日常生活的事，虽然他用日常生活的材料，但说的是关乎灵魂在永恒中的结局的事。

今天，我们一起面对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和他在地上的事工。这“道”是神的话，“道”成为肉身进入世界，为的是启示神自己，为的是体恤我们，为的是代替我们。而耶稣在世上的工作，主要是展现神的国、神永远的统治通过他临到这个世界。进入他就进入神的国，拒绝他就拒绝神的国；进入他就进入生命，拒绝他就进入永远的灭亡。耶稣是选择的分水岭。当我传讲耶稣的时候是把永生永死的抉择放在一个人面前，何去何从。我们以为一个人通过一系列的心理过程选择了信，但是更本质的事情是神的灵在里面感动引导他，神的道在外面向他宣告使他明白，而这时神自己引导他做顺服的决定。

我相信发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这个宣告的时候，天上未必发生什么了不起的事，但是当一个人罪人悔改归入基督时，耶稣说连天上的使者也要欢喜快乐。神何等看重你这一个小小的灵魂的价值，他通过耶稣来寻找你。

我们一起祷告：“主，愿我们当中每个人都开始真认识你，而且越发认识你。认识你我们的整个生命就发生彻底的扭转，因为不再是属自己的生命而是属你的，因为不是从情欲、人意、血气生的，而是从神生的。求你继续带领我们。这是奉耶稣的名求的，阿们！”

营会第二讲：耶稣基督的受苦与死亡

于是，叫众人和门徒来，对他们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可 8:34-35）

当时罗马帝国的许多成年人对十字架都有直接的经验。十字架是罗马帝国的刑具，用于刑罚反叛的奴隶和反叛的殖民地的人民，罗马帝国的公民纵然犯了严重的罪也不会被钉十字架，因为这太有损人的尊严。十字架不单单是要给人痛苦，而且是为了加给人羞辱。我们在电影、绘画里看到的十字架，都是高高耸立着，以至于我们可以仰望它。但是历史中真正的十字架不是那样的，没有那么高，竖在地上的时候，犯人的脚通常离地面不超过半米，也不是像我们常看到的那样用巨大的方木做成，有的时候不过就是将碗口大的树枝两边一砍并在一起，一钉一绑就是个十字架。犯人悬挂在十字架上，就像衣服挂在钉子上一样，托住犯人重量的是钉子本身而不是绳索。从一些考古的资料来判断，钉子也不是钉在掌心，而是钉在腕口，以至于腕骨正好可以挡住钉子使它不至于脱落。除了另一枚将并在一起的两条腿钉在木头上的钉子外，在臀部还有一个像黑板擦那么大的小木块撑住人的臀部，所以总共来说是四个支点：两手、臀部和脚。这样身体自然按照它的重量垂下来，会窝着导致呼吸困难，这时伸一下腰会舒服一点，但是挂在那上面的人稍微用力，钉子就会往外伸一下，剧痛可能会使他立刻失去力量，然后又垂下来。

死亡本身有时会使一个人正面化，会带着因悲剧性而有的崇高，但是十字架的酷刑是为了剥

夺这样的感受而设置的，是完全的羞辱、彻底的失败。特别是在圣经中明确说明“凡挂在木头上的都是被咒诅的”这样一个背景下，任何人想到挂在十字架上的人就立即会知道这是被神弃绝的人。人的本性会贪恋生命，惧怕死亡，而十字架是死亡；人的本能会避苦趋乐，而十字架是痛苦；人们喜欢安逸，拒绝劳苦，而十字架是劳苦；人们追求尊荣，拒绝羞耻，而十字架是耻辱；人们渴望成功，十字架是失败；人们向往好运，十字架是厄运。所以当耶稣说“背起来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时，没有一个门徒会误解这句话的意思。来跟从我，你最终要做的选择是你在世上贪求的一切和通过耶稣的死要给你的永远荣耀之间或此或彼的选择。

耶稣要求门徒做这样的选择，此后在前往耶路撒冷的路上耶稣三次讲自己的受难。然而，这三次门徒都做出了与他的邀请完全相反的反应。因为耶稣的邀请彻底违背门徒属世的生命本性。最后一次耶稣对他们预言他的受难，是在马可福音 10:32-34。耶稣神色严峻地在前面走，后面的人又惧怕又带着紧张的期待跟着，所有的人都意识到此行非同寻常，但是人们对此的期待却完全不同。在这样的情况下耶稣对门徒讲了自己到耶路撒冷要遭遇的事：人子将要被交给别人，被定死罪，他们要戏弄他，吐唾沫在他脸上，鞭打他，杀害他。这句话说得再清楚不过。但是紧接着，西庇太的儿子雅各、约翰却对耶稣说：赐我们在你的荣耀里，一个坐在你右边，一个坐在你左边。之前耶稣对他们说的如此强烈的话，他们却因为对基督有另外的期待，本能地忽略掉了。但是耶稣严肃地问他们：“我所喝的杯你们能喝吗？我所受的洗你们能受吗？”而且最后说“我所喝的杯，你们也要喝；我所受的洗，你们也要受。”（参可 10:38-39）换句话说，耶稣必须走的路，跟从他的人无论愿意与否，无论渴望天上的荣耀与否，都必须走！什么叫十字架的路？就是耶稣从凯撒利亚腓立比宣告他是谁之后，一直走向耶路撒冷，最后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路。耶稣作为一个属神的人，光的本体，来到一个黑暗、罪、死亡、魔鬼掌管的世界，进入一个与他的生命本身完全不同的世界。这个世界不会欢迎他，但他必须进来，担当这个世界一切的罪孽和责罚。世界因为恨他，而最终从他得了益处。如果我们的生命跟他联合，这也会是必然发生在我们身上的事情。

马可福音 14、15 章是我们一般所说的耶稣的受难记录，基本上由三个部分构成：预备、被捕和受审、定罪和刑罚。在预备的部分，我们会看到三个画面：第一个画面是祭司长和文士正在怀着极大的恶想要除灭耶稣；最后一个画面是犹大去见祭司长，要把耶稣交给他们，并且接受他们承诺给他的银子；中间呢？是一个女罪人以一种专诚至深的爱觉察到将要临到耶稣的厄运，所以默默地为耶稣的葬礼做准备。虽然这里讲了一个女子沉默中的陪伴，但实际更加显出耶稣此时的孤单。我不知道耶稣在受难夜前的这天究竟怎样度过。门徒们可能欢欢喜喜地预备想要吃逾越节的羊，觉得他们的主会一如既往地与他们同在，而且将来他要登基做王，显出他的荣耀，没有谁意识到正在悄悄临到耶稣的厄运是什么，没有谁跟他一起担当他的命运。如今，真正逾越节的羔羊要被杀献祭了，恩典要真正成全在神百姓身上了，将要蒙受这恩典的耶稣的伙伴们却对正在发生的事一无所知。他们在等待着将要来的拯救，却不知道拯救就在眼前发生；他们期待着将要有的荣耀，却不知道他们寄望于的那位主，却为了这些不了解他的处境、实际上也不关心他的处境的门徒们，和今天同样的我们，甘心走向给他的命定的死亡。

再往后是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的祷告。圣经里直接向我们显明一个人意识到自己将要有的厄运，自然而然有的极重的恐惧和忧伤。我们看到我们伟大的君王，我们全身心想要依靠的那一位，他在人的身体中，经历人的身体里有的软弱、惧怕。他甚至产生一种倾向，好像要躲避已经命定好了的事情，他向神祈求能不能挪去。我们最后看到他所做的决断是：不要照我

的意思，乃要照你意思。这样一个顺服的决断竟然对耶稣来说也是在祷告中做的！

那晚他何等地难……

你认识他吗？你知道他爱你的心多么具体和柔软吗？耶稣最软弱的时候也仍然是神，耶稣没有一个时刻不是神，但他的的确确为了软弱的你，没有以神的方式而是以人的方式面对了他将要面对的苦难，好让你今天可以跟他一起面对。圣经中说，因他受的鞭伤你们要得医治，亲爱的弟兄姐妹，愿你在深深地默想耶稣的苦难时，耶稣自己的沉默、耶稣自己的孤单、耶稣渴望能有一同担当的伙伴却最终仍然是独自担当了他的命运的这件事，能进入到你的生命里成为你的安慰，成为洗净你伤口的甘泉。他和你在一起，为了你。

圣经里说我们是创世之前就被主知道的，主的智慧无法测度，我知道在那里切切祷告的拿撒勒人耶稣，他神性的智慧中在纪念一个很软弱的罪人，就是我。而那个时刻他已经在担当着我今天的一切。他没有问过：那个人值得我这样吗？

他期待我们的感恩吗？他不知道我们是何等地忘恩和背叛吗？但父的决定和子的决定在如此的挑战和考验中，都最终没有任何改变，父没有迁移他的旨意，子也没有悖逆父的决定。然后就在客西马尼园的祷告后，耶稣所爱的门徒中的一个带着敌人来临近他，向他亲嘴问安，以朋友中最亲密关系的表达向他的仇敌指明：你们要抓的就是我现在亲的这位。

彼得这时候奋起反抗。之前耶稣警告过彼得：血气之勇是靠不住的，因为这一晚要发生的不是一般的人和人之间的冲突，而是神要击打你们的首领。换言之，从这一晚开始要发生的事情是神的审判。神如果究察罪孽，神如果向血肉之躯的人采取行动，谁能抵挡得住呢？但彼得没有认真听耶稣的警告，他以为还是惯常的日子，他抽刀相向。然后和彼得的想象完全不同的是，耶稣束手就擒。

这是一个三月底四月初的寒冷的凌晨，彼得意识不到正在发生的事情，他懵懵懂懂地跟过去，看着耶稣在公会里受审。公会是耶稣所属的犹太群体中最高权威，这一最高的权威以法律的程序要弃绝他甚至要杀害他。人们无缘无故地以恶意加在他身上，把各种罪行都往他身上推，说：因为这个你是该死的；但最终使耶稣被定罪只有一个理由，就是他宣称自己是神的儿子。我们知道这个犹太公会最高的判决，被神更高的判决给平反了，耶稣的复活就是这平反的证据，这意味着耶稣实际是谁？他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保罗在罗马书中这样宣告。但是这天晚上耶稣以这个名义被定罪。

懵懵懂懂跟进来的彼得，忽然觉得冷，结果跑去和刚刚跟他以刀剑相向的人一起烤火，他的茫然和懵懂显明重大时刻来临时，他灵性的见识完全是昏睡的。这时一个女孩子过来，对这个七尺男儿说：你是跟拿撒勒人耶稣一伙的。彼得说我不认识你说的那个人，后来甚至是发咒起誓，指着神的名正式宣告说：我不认识他。这个不认识是指关系上的隔绝。其实彼得不是说谎：在革尼撒勒湖边，耶稣直接到他的船上召唤他，他俯在耶稣面前说：“主啊，离开我，我是个罪人”，那时候彼得好像认识拿撒勒人耶稣；他正害热病的岳母被耶稣医治，何等神奇的恩典临到他的家庭，那时候他好像也认识耶稣；在旷野耶稣把饼擘开、通过彼得的手分给五千人，这个荣耀的时刻使他在此后不久认信耶稣是基督，这时彼得也好像认识耶稣；但是当耶稣真的要成为这位基督时，彼得不认识他。**人如果这个时候不认识耶稣，就是从来不认识耶稣！**

当彼得第三次说他与耶稣没有任何关系的时候，耶稣回头看他，彼得想起耶稣对他说的话：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他开始意识到现在发生的事是一件有重大神意的事，虽然并不全然知晓，他出去痛哭。这样的结果是耶稣又一次跟懵懂的门徒隔开，独自承受一切。

犹太人可以定耶稣的罪，但是没有权力执行他们的判决，因为死刑必须是由罗马政府按照他们的法律来执行。因此耶稣又被带到总督彼拉多那里，彼拉多对拿撒勒人耶稣的事没有兴趣，但是他通过草草的审问，觉得宗教性的不同见解还不足以影响罗马帝国的命运，因此不需要杀这个人。于是他就打了他一顿，来给这些恨他的犹太人出气，然后说把他放了算了。但是犹太人不同意，盲目的群众以盲目的方式喊：钉他十字架！

为了讨好犹太人，彼拉多把耶稣交给了罗马的大兵。罗马的军队即使在今天这个时代来看也是不可思议的骁勇的军队，但是这时犹太地已经在他们的统管之下，除了小打小闹的反叛之外，没什么大事发生。这些大兵们和耶稣没有任何过节，但是他们今天闲得慌：“哎，他干了什么？”“他说他是犹太人的王”“就他？那就让他做王。”他们给他弄来紫色的衣服，给他带上荆棘做的王冠，再弄个芦苇做权杖。

在这一切的动作中，耶稣都是沉默的。在这沉默中，实际发生了什么？

圣经实际上一直把人的生活场景描述为法庭，法庭中最重要的问题就是要被最高的权威定罪或是称义。最娴熟于法律事物的就是宇宙中伟大的王子，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当基督在世上公开事奉时，他跟那些饱学的文士、律法师谈论律法的问题，简洁清楚让人无话可驳。但这位最伟大的法学专家，完全无辜圣洁的一位，面对自己的审判时却一言不发，以至于连罗马的官员都觉得希奇，问他：“你不为自己辩护吗？”

然而，现在我们期待在那最后的时刻，这位伟大的律师会接过我们的案子宣称：“这是我的当事人”；而通过他的辩护我们被称义，一切的罪都不再追究；之所以能如此，正是因为他自己的案件中一言不发！

衙役平白无故地用手掌打他，衙役关心律法吗？关心宗教问题吗？关心国家安危吗？关心大祭司的尊严吗？但眼前有一个可以打他不被定罪的机会，所以就打他……

士兵们是在玩，但是当荆棘冠冕扣在头上的时候，耶稣头上的皮肤和神经是真实的皮肤和神经。当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一会穿上衣服，一会又被脱下，一会又再穿上，这个男人的尊严感是真实的尊严感……

然后人们吐唾沫在他的脸上。谁的脸上？谁吐唾沫在谁的脸上？圣经里说他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他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他，他被人藐视，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我们也不尊重他……

然后，他被挂在木头上。祭司长和文士嘲笑他：你既是基督，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吧！你能救别人也能救自己吧！其实后来死亡的坟墓都没能捆绑住耶稣，几根钉子能钉住这宇宙之主吗？使他不能下来的是什么？弟兄，是你……

在疼痛和羞辱中使他不能下来的，是他对你的爱。他必须如此软弱，他必须如此失败，他必须承受别人对他的戏弄和嘲笑，因为你需要他这样。除了他在这里之外，你断无活路，所以他必须在这十字架上！

没有人真知道在这十字架上发生了什么，我们只是知道在关键的时刻耶稣为那些正在攻击和嘲笑自己的人向父祈求：“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路 23:34）这是耶稣作为人最后一次在地上祷告。他是在为你祷告。我们知道现在这位荣耀的、复活的、得胜的君王在父的右边日日为我们祈求，那其实是他在十字架上祷告的延续。你不认识他，他认识你。

过路的人向他摇头、撇嘴，嘲笑他：“你这拆毁圣殿，三日内又建造起来的，可以救自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而其实圣殿被拆毁又建造这件事正在他们眼前发生。在旧约中，圣殿被拆毁是说神对他的百姓发烈怒，以至于他向自己临在于他百姓的记号——圣殿，施行威严的审判，圣殿被拆毁；而现在正是神在对自己的百姓发烈怒——是神在发烈怒，不是人向着耶稣喷出盲目的没有意义的臭气——神的震怒正毫不留情地向他的百姓倾倒下来，但却没有倾倒在这些罪犯身上，而是倾倒在牧人——百姓的代表身上。

神好像打错了，下面喊叫的人是该打的，但是神没有击打他们；下面讥诮的人是该打的，但是神没有击打他们：神击打以色列的圣者，神击打他顺服以至于死的爱子！亲爱的弟兄姐妹，想想你自己。耶稣在走向耶路撒冷的时候，在背负着十字架要受难的时候，耶路撒冷的妇女为他哀哭，那时耶稣说：不要为我哭，当为你和你的儿女哭，这些事行在有汁水的树上尚且如此，那枯干的树将来怎么样呢？（参路 23:28、31）——现在还没有到最后审判的时候，神审判的威严若临到一个没有罪的人是这样的话，那么到最后审判时，神审判的忿怒临到真正的罪人，那该是什么样呢？如果神对罪的震怒临到他最爱的儿子尚且如此毫不留情，临到我们将要如何？

耶稣在十字架上喊叫，喊叫之后断气，他喊道：“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但是神并没有因为他爱子的哀求就停止他的击打，因为神立意要通过他的爱子来救苦待他爱子的人、漠视他爱子的人、至今还轻看他爱子宝血的人。所以，为了你的缘故，神没有停止对他儿子的击打，直到他断气死亡。这里发生的是神威严的、终极性的法庭审判，在这次审判中神自己判决他的儿子必须如此死亡，虽然是通过人的恶意，通过无知之人的手，但是神的旨意是如此的，为了你……

曾经有一段时间，我给一些大学生传福音。我想办法认识他们，跟他们讨论圣经，但那时却忽然遇到了非同寻常的艰难，没有明显的果效，而需要却越来越多。我特别期望禁食祷告能够把一切的拦阻清除掉，但是多次禁食之后反而越来越糟。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有一天中午我遇见一个年轻人，他问我：“申命记 18:18 ‘我要在你们弟兄中间兴起一个先知像你’是指着谁说的？”我说这当然是指着耶稣说的。他说：“这是一种神学立场，如果我说这是指着我说的，你怎么看？”我试图给他解释圣经，把他的狂妄去掉，但是没能。后来我拼命祷告，希望他能恢复正常的人的理性，还是没能。我特别沮丧，我觉得神对我掩面。那天下午我的几个老乡又来了，说他们刚刚受异端搅扰，然后一下午跟我辩论是否守安息日才能得救。我一边跟他们讲圣经一边祷告，期望字斟句酌地给他们解释圣经会使他们明白过来，但还是没能。

那天晚上我要见二十个大学男生，过去我对他们讲：耶稣在这里，耶稣今晚与你们同在，耶稣要担当你们一切的难处。但是我忽然觉得：如果我想诚实地面对自己的状态，我无法再对他们这样讲解圣经。晚饭的时候我决定禁食，我自己躲在闭了灯房间里，铺了几张报纸跪在地上，我就开始哭，跟神祷告说：“主啊，你让我赤手空拳进到荒漠里去做一件我自己做不了的事，而到现在你也没有显明你的同在，这是什么意思？不行，我做不了。你给我确据，不然我今晚就在众人面前否定已经讲过的一切……”我跪在那里哭着祷告，我没有听到回应，我只是听见自己在哭，在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

忽然间，我发现自己已经是第三次这样说了，我的心一震，这不是我的话，我说：他在这。我以为我被神遗弃，但是在这里有一位被神遗弃者正跟我在一起，他是神本身。这位被神遗弃的神正和我这个被神遗弃的人同在，因为他被神遗弃，我没有被神遗弃。我说：主，你在这儿。我开始重新思想我跟随的到底是哪一位，我要以怎样的方式跟从这位主。过后，我的祷告变为赞美，变为悔改、懊悔和自恨。我发现我过去一直在传讲他，但是我不够真正认识他，因为我没有面对过这位被神遗弃的神，所以我不真认识临到我的神。世上最应该的事情就是罪人被神弃绝，世界上最不应该的事情就是罪人不被神弃绝反而经历他的同在，但是这件最不应该的事反借着另一件最不应该的事发生了，就是和神同在的、没有罪的神的儿子被神弃绝！

后来我常常思想我的这位主，有时让我无法理解的是：我感到我这个人对于耶稣和天父来说很重要。这不是从任何的自我评估（例如家世、背景、性格、能力）中来的，而是我从神实际做的事情中意识到的：我下地狱对神来说很重要，他极力避免这一点；我能够到神面前来对神很重要，他借着长久的忍耐和一切的安排要成就这件事；我这个罪人是否认识神的荣耀对神很重要，他立意做成这件事！圣经里讲到耶稣给门徒洗脚并且预备最后的晚餐时，第一句话是这样说的：“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约 13:1）

什么叫爱到底？如果为了救一个罪人需要他的儿子忍受鞭打，那就忍受；如果为了救一个罪人，需要他的儿子被人吐唾沫在脸上，那就承受；如果为了救一个罪人，需要他的儿子在十字架上被他弃绝，真的死去，那就让他这样死去——这叫什么？爱到底！无论怎样的代价，为了救这个罪人所需要的一切代价他付到底，直到这个罪人得救，这叫“他既然爱这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

这个爱才有果效，这个爱才真正地能够保守我们并保守我们到底，因为基督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你到底！

此后，是这位主被埋葬了，他的身体被放在黑暗之中。死亡里面汇集了我们在世上惧怕的一切：消失、遗忘、黑暗、寒冷、孤单、无有、蔑视等等，但当耶稣说起他的死亡时，他说：“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约 10:18），显出他是完全自愿的；他也说：“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被长老、祭司长和文士弃绝，并且被杀”（可 8:31），他说他必须这样死。圣经里说：“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来 9:22）要赦罪，流血是必须的，但是为什么一定要赦罪呢？因为他立意爱我们到底。因为他自愿地爱我们救我们，所以他的死就成了必须的。这里有我们自己一切的身份，有我们真正的定位，圣经里总结这件事说：“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林后 5:21）

我们一起祷告：“主，求你叫我们真认识你，真认识你的道路，好让我们弃绝我们过去所喜悦的片刻的肉体的欢愉、世上的虚荣、各种各样的纠缠和捆绑，而真实地归入到你的义和圣洁里面。主啊，求你恩待我们，使我们蒙爱的，不要像那未曾蒙爱的；使我们被你拯救的，不要像那没有明天的；使我们做你儿女的，不要像那没有父母的。主，坚立我们，我们在你里面蒙了何等的恩，求你使我们在你里面醒过来，以你喜悦的心志活在你面前。祷告是奉主耶稣基督的名，阿们！”

营会第三讲：耶稣的复活、升天和再来

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第一，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并且显给矶法看，然后显给十二使徒看，后来一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其中一大半到如今还在，却也有已经睡了的。以后显给雅各看，再显给众使徒看，末了，也显给我看。我如同未到产期而生的人一般。（林前 15:3-8）

这里的“圣经”是指旧约圣经。旧约圣经多次以不同的方式讲到弥赛亚的苦难和复活，而耶稣和门徒同在时，特别是在门徒们认出他，说“你是基督”之后，耶稣三次宣告自己的受难，也同时说：第三天我要复活。这就是他是不是他所宣告的那个人的证据！虽然门徒们对耶稣的宣告相当漠然，但耶稣的仇敌却铭记在心，嘱托彼拉多千万要看好耶稣的尸体，免得他的门徒偷去说耶稣复活了。然而，如果这真是一个骗局，人们对基督的信仰会更强盛地建立起来，还是就此破产？

很多人置疑耶稣的复活，但如果耶稣没有复活，更奇怪的事情就发生了。当耶稣被捕、受审、受难的时候，门徒都离开他逃走了，耶稣的首席门徒彼得三次否认自己跟耶稣有任何关联，这些正常吗？正常，这叫人性。但是过了十多天这些人重新聚集，此后又过了四十多天，这些人开始不顾生死地宣告耶稣复活了，而且最终为此摆上自己的一生，甚至舍弃了自己的生命，这正常吗？如果耶稣没有复活，这是最不正常的情况。

耶稣不仅清楚地宣告说他要复活，而且以可经验、可确认的方式显给门徒们看，门徒们看见了空坟墓，看见了裹尸布，看见了耶稣的显现，摸耶稣的手，探耶稣的肋，验证“魂无骨肉，你们看我是有的”，最后承认：你是你宣告的那一位，你果然复活了。

四十天中，耶稣多次这样实在地向他们显现，并且向他们讲解旧约圣经，使他们明白旧约中已经记录下来的弥赛亚的奥秘到底是什么，如今怎样成就在他身上。以至于耶稣复活之后，门徒们受了圣灵开始讲论的时候，人们都很惊讶，因为这些人明明是无知小民，解释起圣经却充满洞见，最后他们承认：这显明他们是跟过耶稣的。而在耶稣的多次显现中，甚至有一次是显给五百人看。当哥林多前书正在书写传递的时候，这五百多人的一大半还在世，人们可以去跟他们确认。

那么耶稣的复活说明了什么？

其实，当耶稣在十字架上喊“成了”的时候，门徒们感受到的是“完了”，但是复活彻底打开了门徒的眼界。今天很多人在这个世界上充满惧怕的生活，无法想象也无法理解神的公义，因为有时候在他有限的眼界之内，行善的在受苦，而作恶的却发达，他的呼求没有得到及时

的回应，他看到那些爱主的人没有直接经历天上的报答；但是耶稣复活一下打开人的眼界，使人能跨过肉体生存的界限，看到一个广阔的世界：神掌管着世界，掌管着宇宙，而且在这短暂的今生之外仍然掌管，他的公义在全地上必会成全。死，不是人生的结束，在你眼界之外仍然有真实的世界和生命，仍然有更真实的与神的相交，而在那里一切的恶必要报应，一切的善必要偿还。耶稣以他的复活使死亡不再是一堵墙，而是一扇门，人们可以看见神在超过短暂今生的永恒中掌管一切。

复活还证实了耶稣的身份。罗马书 1:3-4 说：“论到他儿子我主耶稣基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这个中文表达有时会让人误解，以为是说：从实实在在的肉体的角度说，他是大卫的儿子，而按某种属灵的角度而言，他复活了；但这是我们的误读，原文中其实没有“说”这个字，而指的是途径：基督的来历就他肉身的途径说是大卫的子孙，就他属灵途径说，因为靠着圣灵的大能从死里复活，显明他是神的儿子。所以不是按照什么角度说，而是按照什么来历来。所以，早期教会最强烈的宣告就是：被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叫他复活，立他为主、为基督了（参徒 2:36）——那一位曾经在我们中间行走、在我们中间宣讲神国的降临、被官长定罪而钉十字架上的耶稣，神让他复活了！因此，他非常确切地是他所宣告的那一位，是基督，是主，是神本身。

那么，基督复活给我们带来了什么？哥林多前书 15:20 说：“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基督是初熟的果子，基督既然已经复活，也就保证了我们必会复活；基督复活是怎样的形象、能力和荣耀，我们将来复活时也必是同样的形象、能力和荣耀。基督为你胜过了死亡，这意味着什么？——我们为什么会死？因为我们有罪，被定罪而死，那么如果我们将来必要复活而且在基督里面永远不死，这意味着什么？——这意味着罪也被彻底地赦免。所以圣经中说“基督若没有复活……你们仍在罪里”（林前 15:17），但是基督既然已经从死里复活，那么我们的罪就不在了！圣经里说基督被交给人们，是为了我们的过犯，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参罗 4:25）

基督复活，也就成为我们生命中确切的保证，当我们说要把自己的生命建立在磐石一样的根基上，就是在这样的根基上。他的确为我死了，而且为我复活，我的一切都要被这个事实支配。被这个事实支配，你才可以说耶稣是你的主。

耶稣复活之后升天。他以众目可见的方式，当着门徒的面，在门徒跟我们现在一样的生活经验中，被接升天。门徒仰望着他，一直到看不见的时候他们还望着天，而这个时候天使显现，向他们说：“你们为什么站着望天呢？……你们见他怎样往天上去，他还要怎样来。”（徒 1:11）那么，耶稣基督为什么要离开呢？

耶稣在他要离世归父（包括他的受难、复活和升天）之前，对门徒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那里，叫你们也在那里。”（约 14:1-3）耶稣的门徒都是最简单直接的人，对他们来说住处就是住处，而不是寄托灵魂、感情的地方。而耶稣既说“你们信神，也当信我”，也说“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这样强烈的语气是为了保证什么？保证我们可以确切地知道在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是为你们预备的。然后，他说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在他对整个世界的拯救计划完成了的时候，他要和我们，和所有得救的人一起，享受他在天上为我们预备的地

方。

他也说他这样去是为我们的益处：“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约 16:7）有人说如果耶稣不去多好，但如果耶稣不去，他在韩国的时候就不会在中国。正因为耶稣升天离开，赐下他的圣灵和门徒同在，所以道在的地方就有圣灵在，道和圣灵在的地方就有教会在，道、圣灵、教会在的地方就有基督在；因此，道和圣灵使基督对我们的临在成为更确切的保证。相当多的人至今还在想：“我就是生得晚了，若我当年生在耶稣时代的加利利，我跟随耶稣，看过耶稣怎样行神迹、怎样跟文士们辩论、怎样死和复活，我的信心就会大。”但是他错了。耶稣对多马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约 20:29）什么叫没看见就信的人？就是像我们一样不是通过身体感官，而是通过道和圣灵的工作而获得确信的人。门徒们虽然经历了那么多，但是当时并没有很强的信心，甚至他们直接看过耶稣的复活，也没有奔走相告。什么时候他们开始获得能力？在五旬节以后，那时门徒和耶稣的关系成为藉着圣灵、福音而有的关联，这个关联比原来身体性的关系更建立门徒们。所以，他虽然“去了”，但却以比原来和门徒同在的时候更强有力的方式与信他的人同在，他至今仍以他的道和圣灵直接开启我们的心，使我们对耶稣的认识，胜过当时门徒跟随他时对耶稣的认识。

当我们今天说基督在我们里面的时候，是指圣灵藉着道住在我们里面。那有着复活身体的基督现在在哪里？圣经里告诉我们一件惊人的事情，我们看罗马书 8:31-34:

既是这样，还有什么说的呢？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谁能控告神所拣选的人呢？有神称他们为义了。谁能定他们的罪呢？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现今在神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

这是我读过的经文中最让我心里觉得震动的。有一段时间，我为教会里的一些事特别为难。当时我讲道正讲罗马书，在预备的时候默想到这个地方。这句话我读了半个小时，我读不下去，因为我觉得我小小的胸膛装不下那么多的荣耀和快乐。于是我把书放下来，喝了一杯水，转了一会儿，觉得那个强烈的感动好像消退了一些，然后我决定再读，可不到半个小时我又不得不停下来。后来我跟别人说，在我最难的时候，我竟然在读这句话时经历了类似三重天的喜乐，世界上的一切再也不觉得可怕，尤其是我明白了一件事：为什么我会遇到难处。以前我会觉得，是因为魔鬼的搅扰、我的软弱、教会里某个弟兄姐妹不好好追求，所以这些难处临到我；后来我发现不是这样，原来“万物”都是神给我的礼包。神把耶稣和那些让我欢喜和安慰的事，那些让我愁苦的事，都一起作为礼物白白地赐给了我，是为了我的益处。无论魔鬼的试探、恶人的图谋、我自己的私欲，那些抵挡我、毁坏我的，都被神轻轻一拨用来建造我、使我得福，因为神把万物和他的儿子白白地赐给了我。哈利路亚！

对我来说，最严重的威胁是什么？是威胁到我和神的关系。什么会威胁我和神的关系？是我的罪。我的罪为什么会威胁我和神的关系？因为神是公义的神，他必要追讨罪，他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但我是个罪人。一个灵魂面对神的审判，他所追求的一切哪一样是能用得上的呢？成为比尔·盖茨能解决这个问题吗？成为爱因斯坦能解决这个问题吗？成为毕加索能解决这个问题吗？不能！我们拼命追求的一切，以为可夸可荣耀的一切，到那时不仅没有一样能够用来减轻我们的罪，甚至反而加重我们的罪责，因为神把更多的交给你管理，你却用它去犯了罪。

我的控告者精通律法，他知道怎样用律法的权势来加害一个人，他察看我，他也引诱我犯罪。他拿着厚厚的卷宗，里面记录着我所做的一切恶事，到伟大的法官面前说：“按照你自己圣洁的律法，他所做的这些行为是被定罪的，这个人的灵魂是污秽的，因此对他只有灭亡是公义的。”我知道这控告是真的，虽然在地上的时候我有很多的借口“别人也那样做啊”，“某种情势使我不得不如此啊”，“我是愤怒了，我是恨人了，可那是他先激怒了我啊”；但是在那里，我没有这些理由可以援引，我是罪犯，我孤苦伶仃地站在那，谁能帮助我呢？

神举着我的卷宗说：“谁是他的辩护人？”这时出来一位王子说：“他是我的当事人。”往后发生的事情极为惊人，耶稣看了一遍我的卷宗，还给伟大的法官，伟大的法官拿起卷宗，此时卷宗上却是完全雪白的没有任何的控告。魔鬼愤怒地对耶稣说：“我写得满满的，为什么都没有了呢？你把它们涂抹了！”耶稣说：“是的，我涂抹了。”法官说：“这个人的罪已经审判过了，已经责罚过了，没有一个人要为自己的罪受两次责罚，因此对他的控告是没有意义的，他被免于任何的控告而被宣告无罪、称义、赦免！”

谁能控告神所拣选的人？没有人。谁能定他的罪呢？没有人。为什么没有？原因就是基督已经死了，他是替你而死，他从死里复活是赦免了你的罪，现今在父的右边是替你祈求。他至今也在日日为我们祈求，我们的罪恶、过犯得以赦免是因为他的功劳。你每天都面临着巨大的官司，你为什么不时时咨询你的律师呢？你为什么不在一切事上依靠他呢？

他现在在神的右边替我们祈求，那么会永远是这样吗？不是，圣经里说他必要再来，并且是带着大荣耀再来。耶稣第一次来的时候是以卑微的婴孩的样式来，但是他再来时不是卑微的婴孩，而是大能的君王。而且他是以众目可见的方式再来。启示录 1:7 说：“看哪，他驾云降临，众目要看见他，连刺他的人也要看见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他哀哭。这话是真实的。阿们！”因此如果有人说耶稣已经来了，你有一个理由可以证明他说谎——“我没看见”。有人说你没看见是因为你不肯信，但这里说连刺他的人都能看见他。因此，甚至纵然你自己看见了，只要有一个人没看见，你所看见的耶稣就是假的。今天自称为再临的耶稣的人有很多，但他们不是像圣经所说，以众目可见的方式从天上降下来，而是从婴孩一点点长大成人，“从地里长出来”。从地里长出来的和从天上降下来的是截然不同的。

耶稣再来时会有什么事？第一件事就是已睡去的信徒要复活，活着见他再来的信徒要改变。第二件事是地和地上一切有形质的都要废去。我们看一下彼得后书 3:8-14:

亲爱的弟兄啊，有一件事你们不可忘记，就是主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有人以为他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但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那日，天必大有响声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销化，你们为人该当怎样圣洁、怎样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来到。在那日，天被火烧就销化了，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熔化。但我们照他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既盼望这些事，就当殷勤，使自己没有玷污，无可指摘，安然见主。

宇宙不是永恒的，世界不是永恒的，世界上任何伟大的政府、帝国、城市，任何伟大的建筑物都不是永恒的，为任何一个英雄立的纪念碑不是永恒的！当基督再来之时，现在地上的一切都要销化，世上的一切都会过去，唯有神的话永远长存，惟有被这话坚固的人必被神安定

在天上。

中国人以前设想人可以通过三件事获得不朽：第一件是立德，建立一种德行的楷模，比较典范的是像孔子这样的人；第二是立言，立一家之说，让多少年后还有人去研究它；第三是立功，建立真实的成就和业绩。但是，这一切也都要过去！你的可纪念之处和纪念你的人都会枯干、凋谢、死去、销化！真正能够在神面前存留得住的，是我们在基督里面、基督透过我们所做的那些，而不是我们在世上凭血气、骄傲、野心而成就的任何事情。弟兄姐妹，主再来的日子近了，我们必须从我们的梦想、我们的期待、我们的骄傲、在人前的体面、衣锦还乡、光宗耀祖等等这一切中脱离出来，使你朝思暮想的应当是寻求神的喜悦，并且愿神的旨意通过你在世上成全。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长存。

还会发生什么事呢？就是大审判。我们看启示录 20:11-15：

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与坐在上面的，从他面前天地都逃避，再无可见之处了。我又看见死了的人，无论大小，都站在宝座前。案卷展开了，并且另有一卷展开，就是生命册。死了的人都凭着这些案卷所记载的，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于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阴间的也交出其中的死人。他们都照个人所行的受审判。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若有人名字没记在生命册上，他就被扔在火湖里。

我们在这世界上有时会分北大的、清华的；博士、自考生；有钱人、没钱人；英俊的人、丑陋的人；好人、坏人；但在这白色大宝座的审判前，世界上只有两种人：你的罪是自己担当，还是耶稣已经替你承担。如果我们在活着的时候属基督，我们的罪已经由基督替我们承担，我们将不被定罪而被称义，如果我们活着的时候没有属基督，如这段经文里所说名字没有记在羔羊的生命册上，那么就要被定罪，要在永远的硫磺火湖中承受永远的刑罚！

神自己推动他的计划，按照他的时候行一切的事。今天是要我们在神面前，按神整体的计划来重新判断自己的位置的时候。我们已经归属于那最伟大的君王，他来的日子也近了，他正以圣灵和道在我们中间，他对我们有托付。他自己喜悦不是单独直接地行事，而是通过我们来行事：“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18-20）

当保罗遇见复活的主时，他同时领受了一个命令，耶稣对他说：“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权下归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徒 26:18）

各位是有了福音的人，各位是在福音里与复活的主相遇，并且有永远的生命的保证的人，神要差你们去到那些还不认识神的人那里，因为你们所宣讲的福音、因为通过你们的宣讲而行动的圣灵、因为与你们同在的基督的大能，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权下归向神，而且从罪的权势之下被释放出来，被赦罪；不仅如此，还要和我们，和我们之前的众圣徒，还有将来的众圣徒一起永远享受天上的基业。

这是我们在地上还能够做，也必须做的事。

我们一起祷告：“主啊，谁寻求你的心意，谁在你已经做王掌王权时在你面前说：我是你的仆人，我是你的臣子？谁在你这位元帅的帐下承认：我是你麾下的士兵？主啊，我们在你的面前，我们得着了这福分，我们向你求：我们是你的臣民，我们是你的士兵，求你训练我们，装备我们，差派我们，求你使我们当兵的不为世务缠身，而要专心地讨主的喜悦，和你一道得胜！你是为了你国度的计划预备和拣选了我们，你赐下各样的福分给我们，现在是你要征用我们的时候，求你使我们都为你兴起，在这个末后的世代担当众多灵魂的需要！担当我们罪的耶稣，求你使我们像你一样，为你的计划、为你的国甘心摆上自己的生命，为普天下你已经拣选的百姓担当他们的重担。主，我们常常觉得缺合用的工人，缺肯为你摆上的人，缺肯不按着自己的心意，不随从自己倾向、习惯、欲望、冲动，而是按照你的命令谨慎自守，在你命令的地方奋不顾身的人。主，我们不应该缺啊，我们应该多而又多，不仅能够担当我们这间教会的需要，而且能够担当北京众多大学、企业中灵魂的需要；不仅能担当北京的需要，也担当中国众多城市的需要；不仅能担当中国的需要，而且能担当世界的需要！主，你建立我们，谢谢你，这是奉耶稣基督的名，阿们！”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4年11月第6期，总第50期。

基督门徒的十字架道路¹

文/陆昆

之前，我与大家分享和确认了福音到底是什么²，以及圣经中福音使命的呼召³，现在，我要和你们分享和确认的是，这样的一个福音，以及福音里的使命，对于我们外部的生活形态所要求的是什么——简单地说，就是要求我们舍己背十字架。中国家庭教会一直称此为“道路”的问题：你在世界中究竟选择以怎样的人生，怎样的目标，怎样的外在生活形态，作为你在福音里跟随基督担当使命的方式？但这个选择说到底不是个人自主的选择，而是当我们被福音得着，并且被差派来担当福音的使命时，每一个真正的基督徒都必须选择的道路。

耶稣的命令：门徒之道的根本要求

从此，耶稣才指示门徒，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彼得就拉着他，劝他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耶稣转过来，对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你是绊我脚的，因为你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人子要在他父的荣耀里，同着众使者降临，那时候，他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人子降临在他的国里。”（太 16:21-28）

这段经文在前三卷福音书中都是非常核心的段落，马太福音中是在第 16 章，马可福音中是在第 8 章，路加福音中是在第 9 章，在福音书中从整体而言它是一个转折点。在此之前，耶稣在加利利正式地呼召他的门徒，尤其是其中最重要的约翰、雅各、西门、安德烈，这些门徒一直跟随耶稣，看到了耶稣的权能，听到了耶稣满有能力的宣讲，也经历了耶稣满有爱意的照料，他们觉得跟着耶稣真好，而且在耶稣彰显能力的时刻也越发确认他就是旧约中一再宣告要来的那位弥赛亚；因此，在这个关键的时刻，耶稣的身份被宣告出来：“主，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但是，也正是从这个时刻开始，耶稣向他们宣告：你说我是基督，那么我来告诉你**基督是什么**——基督在世上，他生命最基本的特征就是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你是基督”这个宣告实际上是在表达“我献身给你，我以你为主，我要按你教导的来生活”，而基督宣告说：“这就是基督，这就是基督命定的生命的道路。”

事实上早在马太福音第 4 章，耶稣就邀请人来跟从他：“你来跟从我，我要叫你得人如得鱼一样。”当时被召唤的门徒西门、安德烈、雅各、约翰，在这个召唤中都是立即跟从了耶稣，而这个跟从同时对他们意味着舍了船，放下网，别了父亲。实际上，这三个“舍”意味着他们要割断自己和原有社会的所有关联：放下赖以养生的物质基础，放下赖以建立自己的权威、身份、人们的尊重或者社会地位的某种基础，放下手中的能力、专长，也离别自己的家族。

¹ 本文整理自作者讲道。——编者注

² 参见陆昆：“非‘非福音’的福音”，《教会》，2014 年 1 月第 1 期，总第 45 期，第 2-12 页。——编者注

³ 参见陆昆：“被福音征用的人”，《教会》，2014 年 7 月第 4 期，总第 48 期，第 2-17 页。——编者注

尤其是“别了父亲”。当一个门徒对耶稣说，主啊，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指给父亲养老送终），然后再跟随你。耶稣回答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跟从我吧！”（太 8:22）这样割断与这世界的全部关系而进入与耶稣的关系，这个关系就从根本上取代了原有的和世界的关系；过去是与世界一起面对耶稣，现在是与耶稣一起面对世界。但是当门徒以“万不可如此”来回应耶稣的时候，却显出来其实他们并没有真的与世界分别，他们不是放下网、舍了船、别了父亲跟随耶稣，而是拽着网、拖着船、带着父亲进到耶稣里面，然后在跟耶稣的关系中站在世界的一边与耶稣争战。

从外部来说，我们中间的每个人都多多少少可以是舍了船、放下网、别了父亲来跟从耶稣的，但是也很可能是把属世的一切渴望（例如出人头地、有所成就等等）从世界中拉来放在教会里。所以依然是“以我为主”，“我要被高举”，“我要有成就”，以这样一个状态面对耶稣说的：“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

整部福音书中耶稣实际上就是讲两件事：一个是宣告神的国通过他，特别是通过他的死和复活临到这个世界，并且彰显出来；另一个，却是因此要求进入神国的人背起十字架来跟从他。神的道有命令句和陈述句，在耶稣的教训中陈述句就是神的国通过他进入了这个世界，命令句就是你们要舍弃世界，跟自己的肉体争战，然后走降卑的路，走做人下人的下坡路，不是去做人上人。但是请留心，**若前面陈述句的核心“十字架”被削弱了，那么要求人行动的命令句中自然也就没有十字架了。**

耶稣的十字架的特征

在耶稣那里，一个绝对命令是要背起十字架，而这个十字架首先是由耶稣自己背的。有一些资料告诉我们罗马帝国时期人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形态。当时的罗马十字架基本上三个形状：一个是 X 形（据说彼得就是被钉在 X 形十字架上）；一个是 T 形，不露头；还有一个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十字形状。十字架有时候是用粗糙的树枝做成的，碗口粗的树枝砍下来，两根树枝上各砍一个槽把它们对上，不需要很光滑，并且不是很高，把它立住之后，犯人的脚离地面不超过半米。

人挂在十字架上通常会有两种情形：有时候只用钉子托住，有时候也用绳子捆绑。钉子钉在腕骨的上方，然后两只脚并起来从胫骨钉进去。在相当于臀部的地方有一个跟黑板擦差不多大的木块，稍稍可以分担一下体重。如同把衣服挂在钉子上一样，整个人就像一块肉挂在十字架上，这样悬挂会令人呼吸困难。当耶稣这样悬挂时，若他想要喘口气，他实际上是往下撑自己的腿，往上拉自己的身子，那时腕骨和胫骨会直接受力，导致剧痛，一下子夺去他的力量，会使他再次放下垂挂；呼吸困难中，他在十字架上一起一伏地艰难地扭动……粗糙的铁钉钉进去，头上带着荆棘冠冕。他在四月份的天气中发烧，赤身裸体，实际会使这个囚犯感到寒冷；流血、发烧、呼吸困难，这些都会使这个人有非常强的焦渴感。耶稣在受难时说“我渴了”，这个“渴”既有属灵的意义，也是一个生理性的反应。

十字架虽然带来了极端的肉体痛苦，但是更严重的是羞辱。十字架刑罚本身的目标就是使死亡失去庄严感，把被钉的人显为彻底的失败者、无能的废物。罗马人把这样的刑罚加给人的目的是剥夺他的尊严和价值感，而对犹太人来说，这个刑罚还有另外的含义：挂在木头上的和被神咒诅的。所以当耶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

的时候，对门徒来说是直接在他们面前画出一幅人彻底失败进入毁灭和死亡的图景。被钉在十字架上的人就直观来说，是失败的；就社会意义来说，是被合法政府定罪的；就亲近关系来说，亲近的人都离开他；而就属灵经验来说，是天父不要他，并以忿怒和责罚加在他身上。耶稣此时所经历的，正是这些。耶稣对门徒说：你们要跟从我，当承受的，也是这些。这时，耶稣所受的责罚和弃绝，就成为门徒蒙爱和有神同在的确据。

有很多人试图用别的方式解释十字架，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所以十字架指的是圣灵内住带来的新性情，但是当耶稣这样命令的时候，他的门徒绝不会听出这种“属灵”的意义。这个命令的含义是直接而明确的：如果你要跟从我，就跟我死吧！如果你要跟从我，就跟我做人下人，成为被这世界上一切幸福和价值所弃绝的、一无所有甚至走向死亡的人吧！十字架跟人在世上期待的一切都相反，人倾向于往高处走，十字架是往低处走；人渴望通过获得某种成就来实现自己的价值，十字架是被剥夺价值；人渴望舒适和安逸，十字架是劳累和极重的痛苦；人渴望亲密关系，十字架是孤单和被弃绝；人渴望活而害怕死亡，十字架就是死亡；人渴望成为被人羡慕的人，十字架是人人唯恐避之不及的。

背十字架是“必须”的

当耶稣命令门徒来跟随时，背起十字架是耶稣提供的唯一选择。你可以选择跟从他或者不跟他，但是不可能选择跟从他却不去背起十字架。在耶稣对门徒的命令中，句式本身非常明确地表明这是必须的，这是因为十字架对于耶稣自己来说是必须的。当耶稣的弥赛亚身份被宣告之后，耶稣说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必须”表明这是跟自己的意愿无关的，是不可避免并从外部强加的，以至于必须承担。对耶稣而言，他的这种受难之所以必须，正是因为这是神不可更改的决定。

1、替代性救赎的“必须”

早在伊甸园中就已经预告：女人的后裔要被蛇伤脚跟（参创 3:15），而且在那里就已经有一个没有罪的生命流血而死，用来宣告将来神解决人类问题的方法（参创 3:21）；在亚伯献祭的羊那里，耶稣的“必须”也被宣告出来；以色列历来的献祭中都不断指向神这个神圣不可更改的“必须”——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并且被杀。但这个“必须”并不是说神自身或者耶稣自身受着他以外的某种强力的限制使他不得不如此，而是因为“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来 9:22）。神既然立意要恩待罪人，使有罪的百姓得恩宠，而且永远受这个恩宠，那么神独生儿子的受难就是必须的。耶稣自己也说如果他愿意，他可以避开这个灾难，他并不是没有能力，也不是没有权柄，更不是没有自由，而是在跟父一样的爱里面，甘心承担了十字架，以至于耶稣的受难成了圣父、圣子、圣灵共同接受的一个责任和义务。神的独生子必须这样死，神必须使他的独生子接受这样的死，圣灵催逼着神的儿子走向这个死，这是代赎所**必须**的。

2、生命原理的“必须”

但是在这个“必须”中也显出了神自己工作的原理：“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 12:24）耶稣必须死，神的百姓才能活；耶稣的门徒必须死，原本不信的人才能得生命。保罗非常知道耶稣的死对于自己的意义，他理解自己

是耶稣生命的延伸，耶稣事工的延伸，耶稣权柄的延伸，耶稣信心的延伸，所以他说：“这样看来，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林后 4:12）——我死，我作为耶稣的死的延伸而死，导致你们活。因此，保罗宣告说要在自己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这不是说基督的受难不够，而是基督的受难必然要求基督在地上的身体的受难，保罗有他该受的部分，而他以为这是圣徒得以脱离黑暗进入光明、教会得以被成全的“必须”。因为这是父的旨意，父的原则。

3、国度冲突和争战导致的“必须”

十字架的苦难之所以“必须”，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耶稣带到地上来的天上国度，是与地上一切被看为合理或不合理的都完全不同的。这世界必因为耶稣不属这世界，也因为耶稣的门徒属于耶稣而不属这世界，就恨他们。因为世界恨门徒之前已经恨耶稣了。（参约 15:19-25）

“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约 3:19），黑暗不肯接受进入这黑暗的光，而世界因为我们不属世界就恨我们。真基督徒必然要背十字架受苦的其中一个原因，就在于他的存在与这世界完全不同。非常可悲的是，不信的人有时候比我们更敏感于这种不同，而很多基督徒却以炫耀自己跟世人没有什么不同为荣。

我们的本质与世界不同，是这世界必然恨我们的原因。

4、爱的实现的“必须”

耶稣受难的“必须”，也正是因为爱是有所要求的。耶稣的受难是从他的爱里面生发出来的，爱自然而然的特征就是受难。我在教会服事时会遇见有人这样说：“我也知道圣经里说爱，我也不是不爱，其实我也挺努力的，但是我做不到圣经里说的爱，因为不爱还好，一爱就受伤。”我说：“什么叫不爱？不肯受伤就叫不爱；什么叫爱？甘心受伤就叫爱。”爱的本质要求承受伤害。那遍体鳞伤谁来医治？耶稣医治，你自己的罪所带来的伤害，和别人的攻击所带来的伤害，都由耶稣自己舍命的爱来医治。

5、顺服本身要求的“必须”

还有一个“必须”受苦的理由是：这是顺服本身所要求的。什么叫顺服？顺服就是做你不愿意做的事。我们有自己的习惯，这些习惯有不正当的，有正当的，顺服是在正当的情况下也要因着父的意愿而改变自己。神的命令是和我们自己的性情不符合的，如果符合就不需要命令了。当有比自己的倾向更高的权威发出命令时，应当放下自己的倾向去做权威所命令的。（很多人觉得自己并没有有意做坏事就以为自己是好人，但坏人就是想干什么就干什么的人。）基督顺服父的时候也是跟自己里面的倾向对抗的，基督里面没有不顺服父的倾向，但是仍然有与人一样的身体的感受和需要，以至于基督也在关键时刻对父说：“不要从我的意思，只要从你的意思。”（可 14:36）

放下“我的意思”接受“你的意思”，这是痛苦的。我们里面现在已经有基督的灵帮助我们得胜，但是我们败坏的肉体是与神对抗的。你所有的欢乐都从肉体里来，所有的痛苦也都从肉体里来；顺服肉体，肉体就很甜蜜，但是如今你要顺服神了，肉体就跳着脚跟你没完没了

地闹。然而，这个时候你仍然要对肉体说“不”。你会痛，会难，甚至会感觉活得没意思，但你宁肯不要活得有意思，也要顺服：这导致基督徒的生命里必然有苦难。

父的旨意，世界的敌意，爱的本质所要求的，顺服的必然反应——因此，基督的“必须”也成了门徒的“必须”。基督对门徒说：你要想跟从我，你要做的最根本的决定是背起十字架来跟从我。因此，我们要做这个抉择，而这个抉择也自然会决定在永恒中我们在哪儿。这个抉择不是说“你要好好地爱主，更爱主”，耶稣是以永生永死来说这句话的：你跟从我却不背十字架是一种结局，跟从我而背十字架是另一种结局，不背十字架实际是不跟从我，就是永远的死，跟从我而背十字架那就是永远的生。因此这不是一个可以选择的要求，而是一个绝对的要求。

背起十字架做门徒，你有必须做的决断

1、爱主必然意味着恨恶自己今生肉体的生命

临近耶稣受难的时候，耶稣宣告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 12:24）这节经文中耶稣是在描述自己，他把自己在十字架上的受难称为他生命中那个决定性的时刻，就是人子得荣耀的时刻，而在这个时刻中，要发生的事情是麦子必须死，而会产生的结果是要生出许多子粒来。

然后耶稣说：“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约 12:25）耶稣用另一种方式来说明背十字架，什么方式？恨恶。真爱的同义词就是自恨，人之所以不能爱神不能爱人，他的信心之所以不能真正落实，就是因为太爱自己了。人因为太爱自己，连自己的儿女、自己的丈夫妻子都不能真爱，更别说爱神并真诚地去爱神所赎买的弟兄了。

当真的说“我爱你”的时候，其中的含义应该是“我恨我”，但事实上我们整个生命表现出的是极爱自己，那么我们肯定恨他人，而不是爱。无论是弟兄姐妹还是传道人自己，我甚至觉得真正的问题都不是不爱神，而是太热烈专注地爱自己，一丁点的亏损也不肯受。懒惰、不尽责，同时又期望教会的弟兄姐妹把他看为非常勤勉、奋不顾身的，而当自己的行为暴露出真相时，又期望别人以怜悯的爱对待他，接受他的软弱：所有的心思都在爱自己，因此常常对教会也充满了恨。你不恨恶自己怎么能爱呢？哪有不恨自己还能爱的道理呢？

人的心如同一个房间，里面好像有很多东西在扑腾，但其实只是一只猫在闹，当你把那只猫抓住之后，整间屋子就安静了，那只猫的名字叫“私欲”。你若是不恨自己，不去跟极度自爱的私欲争战，不去制服它，你会说：“我为什么没有耶稣应许要赐予的平安呢？”那只“猫”在闹腾，它要求你喂饱它，让它舒服，它要你围着它转，但是你越喂它，它就越大、越壮，其实你完全可以不喂它，把它饿死。你恨自己吗？

2、你需要有一个决断

在约翰福音 12:26，耶稣紧接着说：“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

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耶稣在哪里？之后的经文说明“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约 12:33），他在各各他，他在十字架，服事他的人要在哪里？要在各各他，要在十字架。“死”是必须的，在这点上不是循序渐进而是要有一个决断。对付一个个罪是循序渐进地对付，但是决断本身若是“循序渐进”的，你根本不可能真正跟随。决断是一次和全部的。

我刚信主的时候，我的老师就引导我确认：你愿意舍了船、放下网、别了父亲跟从耶稣吗？你愿意放下你對自己某种才能的尊重和依靠吗？你愿意放下成功的欲望吗？你愿意放下对钱财的贪心和依赖吗？你愿意放下对舒适生活的要求吗？你愿意一生默默无闻吗？你愿意一直处在冲突中吗？你愿意最后一无所有、不被纪念地离开这个世界吗？说实话，在两周中我经常在夜里没办法睡觉，被迫想这些事情，但是很感恩，最后我跟神一一地在这些事上说“我愿意”。一生穷困潦倒，我愿意；默默无闻，我愿意；众叛亲离，我愿意；一事无成，我愿意；死，我愿意。这些“愿意”说完，我里面清楚之后，以后在与这些相关的事上没有受过很严重的试探。我没有觉得在什么时候，教会或者神向我提出过不近情理的要求，反倒是处处比我当时说的“愿意”多得到了许多。我说：“主啊，我已经说了‘愿意’，你怎么还不拿走呢？”可能是还没到时候拿走。但是拿走，他无论什么时候拿走，拿走什么都至少是在我俩的约定中，我承诺这些是我愿意让他拿走的，因此我不会在那个时候愤怒、反抗、争闹。

如果我们舍了船，舍了网，舍了父亲，却是换一个方式成就自己、自我实现，就会把自己和这世界的一切关系带到跟随耶稣的事上。如果你想做传道人，内心中却有成为名牧的欲望作祟，其实你是神营中的叛军，你是在服事魔鬼、服事世界的同时，用神因你是传道人而特别加给你的恩典、尊荣、权柄来服事自己的私欲，甚至像圣经所说的残害群羊而使自己肥壮（参结 34:18-19）。

我虽然已经有过舍世界的决断，但是当时有一件事我的老师没问我，这件事我至今仍然在非常难的争战中，就是“你愿意不按照你的个性生活吗？”当我开始意识到我要想跟随神，必须不“活我”，而“活他”，包括要放下我的个性，我发现这个太难了。钱财、名誉、成就等等可以说都是身外之物，但人之为人，有自己的个性和感受、思考、反应的方式，人通过这个肯定自我，通过这个享受人生，通过这个和人交往，通过这个感受自己活着；但是，那就是在“活自己”，而基督的门徒应该是“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 2:20），因为我不应该，也没有权利继续“活自己”了。可是我爱自己，想活自己，所以这个带来没完没了的挑战，真是难上加难！每一次当我能够意识到自己在损害教会的时候，都发现这跟我的性格有关。

基督的工人除了为了天国的荣耀、基督的同在、永生的盼望、圣灵的浇灌和在里面的光照引导，以及在教会的现场不断看到人因为圣灵和道的工作而改变，放下在世人眼中正当的一切之外，也可能会因为自己为人中有某种自以为带劲的东西而放下这一切。多年来我养成的行事为人的态度，就是“我就是这样”。我记得在信主以前我从一个单位调到另一个单位，过了两个月，朋友问我说：“你在那儿怎么样？适应吗？”我说：“还行，他们正在适应。”我没有打算自己要有任何改变，因为我当时心里没有主人，所以可以那么放肆。但是现在我有主人了，我怎么可以对神说：“你适应吧！你忍耐吧！”虽然他真是以百般的忍耐待我。那我该怎么办？舍弃自己！

所以，弟兄们，我们当作一个一次性的决断，把你整个的生命、责任和归属，完全地放在基督这里，舍下一切，并且还要再舍一个，就是自己。

关于背十字架的几点具体提醒

背起十字架舍己跟随主，是一个绝对的决定，但是需要在具体的事项中落实，免得说了舍己的大话，却在每一件具体的事上都是随着自己的心意来。所以当我们真的要背起十字架跟随主的时候，尤其是作为基督的工人来跟随主的时候，有几件具体的事我需要跟大家谈。

第一，要有优先次序。

你是工人，换句话说，你是差人。你是基督的仆人，不是一个养家糊口的男人。你已经被授予了一个跟你原来以为的非常不一样的职分，因此，你整个生命中有因这个职分的本分而有的优先次序。你们可能听人说过，这个优先次序第一是自己和神的关系，第二是家庭，第三是教会，但这是个彻底颠倒了的关系。从神创造的次序来说，是先有教会还是先有家庭？当然是先有教会。然后这间教会来了第一个新成员，就是夏娃，这间教会由神和一个人增长为神和两个人。在这个末后的世代中，整个世界弯曲颠倒的时候，一个基督的工人要为教会舍家。当然，具体情况需要具体衡量：如果你的妻子不送医院就要死了，你晚上还要带查经，这个不正常；但是如果妻子觉得孤单，你不陪她就哭，你因此晚上不带查经，这就太过分了。上班的人都不敢因为这个请假，是不是？传道人的妻子也要被训练，从她预备做一个传道人的妻子的时候，她就应该随时准备好，在丈夫为教会献身时，自己也被交出去。传道人的舍己是舍自己也舍家庭——在和妻子的关系中，舍自己；在妻子和教会的关系中，舍妻子。很多时候传道人夫妻关系不好，不在于丈夫**为教会**而舍了妻子，而在于丈夫在与妻子的关系中**为自己**而舍了妻子，那是自私、卑劣的，妻子也一样。在这些关系中不是家庭在先，而是教会在先。耶稣一再这样教训：“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兄弟姐妹和母亲了。”（可 3:33、35）“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太 10:37）教会不在先，你的家庭就不蒙恩。

基督工人的妻子应该有这样的见识，知道一个不顺服主的丈夫、一个不能为神的事而舍己的丈夫是危害家庭的，所以她比丈夫更害怕丈夫不忠心。她这样不单是因为爱神，也是因为爱家。女人基本的责任是持家，女人也有基本的责任是看着丈夫，如果丈夫做了危害家庭的事情，女人要做的不是顺服，而是制止他。我觉得有这种见识的妇人，哪怕她没有其他见识，在世上也算是智慧的妇人了。

有一段时间，我在跟女儿的关系中有点难。她小学六年级的时候，有一次我出差半个月后和同工一起回来，她和妈妈来接我。她并没有扑向我，只是淡漠地走过来。我的同工惊讶地问她：“你都两周没见到爸爸了，不想爸爸吗？”我女儿说：“他在家的时候我也看不见他，我就没觉得他出去了。”她说的是事实，我那时晚上一般是十一点半回家，她早上七点上学，每天她能见到我的时间就半个小时，那半个小时是她起床、洗漱、吃饭的时候，紧张紧张地，我也没有能和她说什么的机会。我晚上回去，有的时候会悄悄进她的屋，按手在她的肩上为她祷告，但我们没有什么交流。这件事让我觉得挺委屈，因为对女孩子来说父亲的疼爱是很重要的。后来我在挣扎的时候，从爱女儿的角度上（当时都不是从爱神的角度上）想：我女儿到底需要一个怎样的父亲。最后我的结论是：一个为了神的缘故而冷落她的父亲，比为了

她的缘故而冷落神的父亲好。无论是作为她的榜样，还是作为神恩典的门户，她需要的是虽然有很多的软弱和败坏，但在争战中仍然极力地试图事奉神的父亲，这样的父亲对她而言是使她蒙福的父亲。

你的优先次序要明确，你是工人，你不是为自己存在的，你是为教会存在的；你不是为家庭存在的，你是为教会存在的；你不是为了让你肉身的父亲满意而存在的（孝道有非常具体的内容，并不意味着满足父母不切实际的属世奢求），你是为了让你天上的父满意而存在的。你是教会的工人，这个身份你一定要清楚，教会不是为你存在，你为教会存在。所以，你和神的关系当在先，并且，甚至在这个关系中，你也要把和神的关系放在你是服事教会的工人这个位置上，神是为了你的职分而格外在他与你的关系中给你更多的恩典、更多的感动、更多的保守。所以就整体而言，不要把个人和神的关系与教会的需要分开。你要始终牢记：你是神的仆人，为教会而存在，然后在这个基础上排序——你和神的关系、你个人的生命建造、你家庭的建造。这是一个基本的优先次序：作为基督的工人，以教会为你全部的归属和献身的对象，你在教会不是雇工，是仆人，这是你生命里面的根据；你带着妻子、孩子一起舍己，在和基督的关系中为基督舍家，但是这也意味着在你和家人的关系中你要为家人舍己。

第二，要恨自己。

主动接受痛苦来对付罪，甚至包括某些主动的受苦，哪怕像天主教故意不吃饭、不睡觉，其实作为操练也是必要的。在得失之间，倾向于往吃亏的方向做，能做到什么地步就做到什么地步：一笔钱不知道该要不该要，那就别要；一件劳苦的工作，不知道该担不该担，那就担；一个责任，不知道是自己的还是同工的，那就是自己的；一个错误不知道是谁的错，那就是自己的错。要这样作抉择，恨自己，跟自己过不去，对付自己，让自己受亏损。别自己疼自己，让神疼你；自己疼自己就惹神厌烦，为神舍己神就怜惜你。

第三，要顺服。

在教会中要顺服，不但要顺服自己所领受的职分中的各样要求，在具体的关系中也要顺服。顺服的理由不发生在你和人的关系中。你的教会带领人不是你选的，神已经立了扫罗而不是大卫，所以只要扫罗还在世，大卫就不真正是受膏的君王。扫罗不知道这一点，但大卫知道。大卫知道自己跟扫罗之间的权威关系，所以无论扫罗怎样行不义逼迫大卫，对大卫来说扫罗都是神所立的受膏者。大卫不是以“自己跟扫罗的关系”来决定“自己跟扫罗的关系”，他知道这个关系是发生在神和扫罗、神和大卫之间。所以，在教会中要格外顺服在上的权柄，顺从一切正当的秩序，并且竭力维护它，忍耐顺服到底。不是以你对教会带领人的判断、跟他的关系来相处，不是以你觉得他明智不明智、忠心不忠心来顺服，而是以一个事实——他是教会的领袖，我不是——来顺服他，因为这是神安排的。说真话，有时带领人不好在教会中说这些，但是它确实确实是神喜悦的事，是对弟兄姐妹有益的。

第四，在教会的服事中，在事工的选择中，绝对不从收入待遇的角度来考虑。

饿死那就饿死吧。饿死的时候你可以跟神说：“主啊，这不是我不想为你做，是你想接我走。”神没有说你不可以饿死，神说你不可以犯罪，所以饿死是可以的。因此，绝对不要从收入待遇的角度来考虑事奉，而是要按照自己的本分，也按照教会的安排来担当事奉。老婆怎么办？孩子上学怎么办？这些东西一想多了，你就不是基督的仆人了。你也许会说：我也不是要太

多，我就是有一些实际的需要——你的需要那么多，神却不给你，说明你不真正需要。一定要把这件事搞清楚：教会给你了就是给你了，不给你就是不给你，你也别轻易接受信徒私下个别的奉献。如果有人坚持要给你，你告诉他：我的原则是不接受这样的钱，若你实在有感动要给我，你把它匿名放在奉献箱里，都走教会的帐。这样你干净。

有的教会的信徒甚至从他当纳的十分之一中私自抽出来一部分给自己中意的传道人，他其实没有权利这样支配，那是神的钱。如果你实在有感动要给传道人奉献，也应该是十一奉献之外的钱。不能拿神的钱做人情，而且往往那样给传道人钱会败坏传道人，不会给传道人带来益处。

如果教会给你的生活费确实少，那你就满足于少；“孩子上学都不够”，那就别上学了。不就这么简单吗？“我有两个孩子，一个妻子，至少得有两居室吧？”你们四个人能不能住一间房呢？你不能，但我看到外地来卖菜的，他们却能。

第五，舍己要在真实的爱里。

舍己负十字架虽然是基督对门徒的命令，却是与人类的天然本性非常不同的，因此绝不可能从人性中健康地生出来。不是出于基督的爱的激励，靠肉体舍己负十字架的努力反而会生出很多矫情、自义和苦毒来。所以要不断回到救恩的泉源取水，在基督的爱里爱神爱人，也要为了这样的爱而祈求、代求，以此进入**基督的爱**的性情，也以此进入**基督的爱**的苦难。

结语

这就是基督的呼召，他呼召一个人跟随他，是呼召人跟他一道去死，而不是如何在世上过更有内涵和果效的人生。也唯有在主动舍己背十字架的道路上，才真正会有基督门徒生命的一切表现。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5年1月第1期，总第51期。

十字架的功用

——末世论和基督徒受苦

文/小理查德·伽芬（Richard B. Gaffin, Jr.）译/赵刚 校/煦

编者按：末世论决定教会的生存形态与牧养哲学，过去如此，现在如此，将来还会如此。

当年，末世论是家庭教会与三自运动的重要分野点之一——天国的超越性直接否定了建制性教会在地上参与建设人间天国的可能性。舍己背十字架、对超越性永恒天国的盼望让家庭教会走过逼迫的狂风暴雨。

今天，系统性意识形态逼迫已经成为历史，建制性教会与社会各构成之间的互动关系常常体现为利益性的冲突，而基督徒个体更多面对的则是无处不在的诱惑。老一代家庭教会在逼迫中舍己背十字架的属灵传统似乎一下失去了用武之地，大批家庭教会的第二代子女变得不冷不热，而新型教会也不太谈论舍己背十字架的属灵传统。我们的战场到底在哪里？家庭教会舍己背十字架的属灵原则是否只是时代性的福音回应？这是一个具有普世性的问题，当年基督教会开始进入罗马主流社会时，曾面对同样的问题。

威斯敏斯特神学院教授伽芬试图从末世论的角度来认识救赎并突出基督的复活。从这个角度，伽芬对上面这一问题的回答就是——十字架神学。他从近一百年的新约研究成果入手，在天国跟随基督受死、复活已经闯入此世的临在性中，强调基督复活生命的大能与彰显。指出西方传统对圣经复活教导的缺失，以基督末世降临的两个阶段性和圣灵的临在来描述末世的特征，清晰地提出：天国的超越性在此世临在的本质表现就是受苦。伽芬通过解经指出，全方位的受苦是基督复活生命在一个等待最终得赎的世界的必然表达。他将受苦回溯到基督复活生命的本质（圣灵的末世）与必然败坏的世界（肉体的此世）的根本性对立。这一解经结论，一方面为教会的属灵传承提供了进路，另一方面也彻底否定了对此世的幻想，必然会对教会实际的牧养、事工与存在形态产生深远影响。

中国社会正走在十字路口，教会也是如此。愿此文成为我们的祝福。

在评论彼得前书 4:12-13 以及那里所谈到的基督徒受苦时，加尔文提到了“十字架的功用”。

¹ 据加尔文的观察，这个功用有两部分：（1）上帝对我们信心的炼净，以及（2）我们在基督里有份。在本文中，我会反思被加尔文视为“优越得多”的第二层功用，也就是被彼得和新约其他部分、特别是保罗所称之为“信徒与基督一同受苦、受死”的情形。我打算在圣经神学更大、也引起广泛讨论的末世论的背景下，特别是新约末世论的背景下，考察我们的主题（基督徒的受苦）。

—

如果从一个大的视角出发，对过去一百年的圣经研究作一个整体概括的话，我们可以很放心

¹ *The Epistle of Paul the Apostle to the Hebrews and the First and Second Epistles of St. Peter*, trans. W. B. Johnston (Grand Rapids: Eerdmans), p. 307.

地说，很少有任何关注像对新约作者的末世论那样，产生如此深远的影响。这种关注最终在新约研究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它引起过激烈的争论，但现在也已经有了一些基本共识。并且，我们应该意识到，这种共识在某些重要方面，与之前对末世论的通常理解不同（虽然我们要在这里顺便提一下，就“末世论”这个词的明确用法而言，这种传统的理解也只始于19世纪初。²）

粗略来说，区别如下：根据传统的理解，末世论是教义（系统）神学的一个分题，限于基督再来及相关话题，包括人死后到基督再来之间的居间之境。在较新的共识中，末世论的概念被扩展，涵盖了基督在地上的后半部工作，其开始的时间被新约称为“时候满足”（加 4:4）、日期满足（弗 1:10）、这末世（来 1:2, 9:26）。对末世论的新理解还牵涉到在目前基督徒的身份和经验中（因此也是在目前的教会生活或使命中）已经实现了的、根本的和决定性的要素。

这个共识的出现，并非没有批评和反对者。常听到的一个抱怨是，“末世论”这个词已经用得太多，以至于变得空洞、无意义了。有人觉得，圣经研究已经被一种“末世单一旋律”所催眠，好像什么东西都是末世性的，没有非末世性的东西了。最近甚至有个作者坚信，“末世论”是个危险、有恶意的词；他相信，其使用已经像癌症一样扩散，需要立即从圣经研究的词汇中切除，毫不犹豫地禁止其使用。³

不过，虽然我们同意另外一位作者说的，⁴“末世论”的确是一个“含混”的词，需要比通常更谨慎的使用（而这个需要事实上正是本文主要关注的），但如果要圣经研究抛弃最近几十年对理解末世论所取得的进展，仍然是极大的开倒车。这会危及到把握圣经信息和福音能力核心的关键视角。在当代圣经研究的词汇中“末世论”占有突出的地位，那些对此感到困扰或恼怒的人，或者是还没有仔细阅读新约圣经，或者是（不管出于什么原因）还不能理解新约圣经。

二

对末世论更宽泛理解的圣经根据，可以沿几条线索表达出来。

1. 视启示的历史是一个有机整体，以此为出发点的全局性的和基本的考量，基本上就归结为旧约的统一的末世盼望。这个盼望，概括来说，集中在一个焦点，就是耶和華的日子的临到，而这日子是以弥赛亚的来临为起始。在这个角度下，我们根据新约所区分出的第一次和第二次来临，就被统一在了一起，成为一次（末世）降临的两个阶段或部分。传统观念因为强调第一次和第二次降临之间的区别，并由此衍生出系统神学对末世论的理解，就忽略了这种统一性，也忽略了在新约、特别是在福音书中，这两次降临混合在一起的方式——这种交混是如此紧密，以至于把两者生硬分割所带来的诠释困难，是众所周知的。

2. 从历史的角度来说，对末世论的宽泛理解始于上世纪末（19世纪末——译注），来自对耶稣宣告的中心议题的重新关注。根据符类福音，这议题显然是上帝的国。⁵更早的自由派

² 根据 J. Carmignac, “Les Dangers de L’ eschatologie,” *New Testament Studies*, 17(1970-71): 365f.

³ Carmignac, op. cit., esp. pp. 383-390.

⁴ I. H. Marshall, “Slippery Words, I. Eschatology,” *The Expository Times*, 89, 9 (June 1978): 264-269.

⁵ 人们通常把这诠释上的划时代突破归功于 Johannes Weiss, *Jesus’ Proclamation of the Kingdom of God*, trans.

有出于意识形态的误解，这遭到了现在所有学派的反对。无论最后的诠释结论是否视之为一过时的神话，现在大家都得出观察结论，认为耶稣并没有传扬一种超越于时间、一直都成立的道德律令的实现，而是上帝在被造界中的掌权，现在终于透过、并藉着耶稣的位格和工作，来到了。耶稣门徒的蒙福之处就在于，他们现在看到和听到了从前许多先知和义人盼望看到和听到、却没有看到和听到的（太 13:16-17）。传统上在“恩典的国度”和“荣耀的国度”之间所作的区分，在这里很能说明问题。这种区分倾向于把本来属于一起的东西加以分割，也掩盖了一个事实，就是对耶稣来说这是同一个（末世）国度，既在当下，又在将来中来临。

3. 另一个有帮助的例子，是保罗关于复活这明显属于末世的事件的教导。基督的复活不是过去的一件孤立事件，而是就其完全、一次永远成就的历史性来说，是“初熟的果子”，是在历史末了才会发生的伟大收获（复活）季节的开始（林前 15:20）。在哥林多前书 15 章中，保罗指出这一点来向信徒保证，他们在这末世收获中、在基督再来的身体复活中，将会有份（23 节）。但他在其他地方也同样强调，信徒已经和基督一同复活、和他一同升到天上了（弗 2:5 及以下；西 2:12 及以下，3:1），他们已经“从死里复活”了（罗 6:13）。

正是在这同样的末世论架构中（完全在这架构中），保罗给出了关于圣灵工作的详细教导。基督被升高，成为“赐人生命的灵”（林前 15:45）；圣灵就是复活基督的灵（罗 8:9-11；林后 3:17-18）。教会受其洗、所有信徒都有份的圣灵，就是身体复活时要领受之福分的“初熟的果子”（罗 8:23）；现在在信徒身上作工的圣灵，就是基督再来时，他们会完全获得的末世产业的“凭据”（林后 1:22，5:5；弗 1:14）。基督徒的生活的确是末世性的生活。

我们只是很简单地回顾了一下这些考量（要素）。不过，现在，当这些考量还停留在我们脑海中时，让我们问这样一个问题：如果我们正确理解这些考量的话，——这意思是说，我们不是像通常那样，把它理解为比喻性的修辞，或只是“原则上”（柏拉图式的）成立；而是把它理解为实际的末世论，即一种对当前的教会生活和信徒经验具有决定性影响的末世现实，那么，我们要问，这种“实现”或“已临”的末世论，是否充分考虑到了人类事务和日常生活具体而琐碎的现实？强调基督当下的末世王权，难道不会导致一种“神权胜利主义”，严重损害基督再临以及所有那时才会得到的福气的重要性吗？

这些（以及其他类似的）问题，不应该被忽略或压制。它们指出一种我们已经提到过的必要性，即我们需要对末世论的观念有更全面和准确的定义。所以，我提出来供你们思考、也会在时间许可范围内阐述的命题就是，**新约关于受苦的教导，特别是就信徒受苦与基督的受苦和受死之间的关系而言，为圣经末世论的问题提供了一个不可或缺的焦点和澄清。**

三

保罗书信中的两段经文提供了很好的出发点。依次简略地考察这两段经文，可以揭示出一个具有决定和主导意义的视角。我倾向于认为，这个视角是理解新约关于基督徒受苦所有其他

and ed. R. H. Hiers and D. L. Holland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71; German original, 1892) 以及 Albert Schweitzer, e.g., *The Quest of the Historical Jesus*, trans. W. Montgomery (London: A. & C. Black, 1910; German original, 1906), chapters 19, 20. 但在常被忽略的 Geerhardus Vos, *The Teaching of Jesus Concerning the Kingdom and the Church*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8; first ed., 1903) 中，我们已经有了对耶稣教导的整体末世论评估，而且其表述要平衡得多，也更忠于福音书的记载。

经文的关键。⁶

1. 哥林多后书 4:7-11。在哥林多后书的开始几节经文中，保罗为整卷书定下了基调。他向他的读者指出，他们和他一样，都在“基督的受苦”中有份（1:5-7）。第5节的这个表达，特别是那个所有格（基督的）的涵义，在保罗从4:7开始对他自己的事奉的谈论中，得到了强化。保罗说，我们有这“宝贝”（根据3:18-4:6，其意思是，对神在基督里的末世荣耀有经验性认识的福音）在“瓦器”、“瓦罐”（即人软弱、会朽坏的脆弱）里。第8和9节继续列出一些牵涉到的心理-生理经验：保罗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然后第10和11节起到总体评价的作用；这两节整体性地描述了以逼迫和受苦为特征的情形，也就是“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以及“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使耶稣的生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出来。”

这里需要思考的一点是，“耶稣的死”和“耶稣的生”这一对词组，明显被用来全面概括保罗的生存状态。从消极方面来说，它们不是被视作保罗经验中两个彼此割裂的部分或方面，好像“耶稣的死”和“耶稣的生”是加号公式中的两项，彼此平衡抵消，加在一起才构成一个整体。相反，保罗说的是，耶稣的生命正是在会朽坏的肉身上——而非在其他地方——才显露出来；（会朽坏）的肉身才是耶稣生命的焦点。保罗会朽坏的肉身和软弱，当用于服事基督的时候，就成为表达得荣耀之基督的末世生命的全部媒介。“耶稣的死”是塑造其生命在保罗身上彰显的实存形式，就受苦——“耶稣的死”——彰显了耶稣复活生命的意义而言，基督徒的受苦并不只是，或仅仅为基督受苦，而是“与基督一同受苦”。所有格的基本主体含义（或至少在主体上的偏重）必须被承认，不能被削弱或消解。⁷

2. 腓立比书 3:10 是同一个观念的另一种有力表达。从这章的第3节开始，保罗把他在基督里的夸口，与之前对自己的信心作对比。与认识基督——既得着基督，也被基督得着——那超乎一切的美好比起来，他视一切都是有害的（7-9节）。然后第10节告诉我们，这对基督的经验性知识，与基督的这种联合，包括了晓得“他复活的大能，并且……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这个顺序非常有说服力，它不像我们可能会期待的那样：受苦、受死、然后复活。相反，若把第11节考虑在内的话，保罗知道自己被圈在一个复活的圆圈之内：他已经与基督一同复活，并经历到了复活的大能，目的是为了他也可以得以从死里复活。所以可以说，第10节给这个圆圈封上了口。这里的顺序是复活，然后受苦和受死。在“他复活的大能，并且……和他一同受苦”这个表达中，注意到连接词“并且”的作用非常关键。它的

⁶ 就这一节、以及这篇演讲中的其他若干点而言，我想感谢下述文献给我的启发：E. Lohsc, *Märtyrer und Gottesknecht*, 2. ed. (Göttingen: Vandenhoeck & Ruprecht, 1963), pp. 199-203; W. Schrage, "Leid, Kreuz und Eschaton," *Evangelische Theologie*, 34(1974): 141-175; P. Siber, *Mit Christus Leben. Eine Studie zur paulinischen Auferstehungshoffnung* (Zürich: Theologischer Verlag, 1971), pp. 99-190; R. Bultmann, *Der zweite Brief an die Korinther*, ed. R. Dinkler (Göttingen: Vandenhoeck & Ruprecht, 1976), pp. 227-232; 特别是 J. D. G. Dunn, *Jesus and the Spirit*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75), pp. 326-338, 以及 Ernst Käsemann 的几篇文章: "For and Against a Theology of Resurrection," *Jesus Means Freedom*, trans. F. Clarke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69), pp. 59-84; "The Saving Significance of the Death of Jesus in Paul," pp. 32-50 and "The Cry for Liberty in the Worship of the Church," pp. 122-127 in *Perspectives on Paul*, trans. M. Kohl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71); "Ministry and Community in the New Testament," *Essays on New Testament Themes*, trans. W. J. Montague (Naperville, IL: Alec R. Allenson, 1964), pp. 84f. 不过，像 Käsemann 那样的人可能会认为，总体来说，这篇演讲与新约（特别是保罗）相距甚远。但这只是当代圣经诠释中持续存在的悲剧的一部分。这个悲剧的来源，除了我在这个问题上的解经局限之外，应该归因于建立在诠释者的理性自主之上、超乎个人和主体的解经扭曲（“历史—批判方法”）。从很多角度来说，Käsemann 是这种方法的一个非常有影响力的典型实践者。

⁷ 比较 M. Zerwick, *Biblical Greek*, trans. J. Smith (Rome: Pontifical Biblical Institute, 1963), p. 13.

意思不是说，在我们的经验中，“和他一同受苦”是与“他复活的大能”不同的另外一些附加现实。相反，这个“并且”起解释作用，它和哥林多后书 4:10-11 一起，告诉我们，基督复活的大能正是在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中实现出来。它告诉我们复活大能的形式和模式；复活是一种规范性的能力，一种产生出与基督的死相像的能力。复活的影响、印记，在保罗的生命中，就是十字架。

四

这个时候可能会产生一些误解，下面我想清除其中的一点。在过去 10 至 15 年席卷世界的神学浪潮中，没有比对受苦的关注更密切的了。人类的苦难是革命神学和其他解放神学的中心议题。受苦既是革命实践的目标，也是其手段。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在莫特曼（Jürgen Moltmann）的写作计划中，《盼望神学》的后续之作是《被钉十字架的上帝》。而在后者中，痛苦、受苦和遗弃被带入到上帝的本体（或更好一点的用词，成长）之中，并规范了三位一体的内在关系。按莫特曼的看法，受苦首先是先存于三位一体之内的。⁸如果我理解正确的话，盼望神学越来越清楚地表明，它并非那么有盼望。相反，至少因为它没有被更确定的先知之言所引导，所以就变成不是有真正盼望的神学，而只是有不确定期待的神学，而这个期待在于，人在所给定的必死之中，会如何构建他的未来。

但这并不是新约圣经的盼望。保罗并非把受苦当作终极目的来推崇，他也没有把受苦和受死看作人之为人（或神之为神）的核心。对他来说，生命和死亡并非组成人类生存的深层结构的对立两极，以至于把死亡从人身上拿去，人的人性就被剥夺了。相反，保罗很肯定，当基督再来时，我们都要改变（林前 15:51），必死的要变成不死的（53 节），必死的要被生命吞没（林后 5:4）。而且我们也很肯定，保罗有这信心，并非因为他的思想中还残留着一些后来的犹太末世观，尚未被清理出去，而是因为这是所启示给他的福音的关键要素。

不过，现在，当这一点说清楚了以后，当作了这个绝对关键的末世论保留申明以后，我们必须继续深化理解的是，只要信徒还在必死的身体之中，也就是说，在基督的复活与再来之间的这段时期之中，如果我们和保罗的看法一致的话，就很难过分强调，在信徒的经验中，生与死的密切联系，受苦与得荣耀、软弱和能力之间的彼此交织。因为在这段时期中，只要我们还在必死的肉身之中，死亡的判决还写在我们的生存之中，复活的末世论就是十字架的末世论，而十字架神学就是一切想成为真正“实践”的神学的关键标记。在教会的生活中，到耶稣再来之前，“纪念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正合乎我所传的福音”（如保罗在提后 2:8 中勉励我们的），就是“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也如保罗在林前 2:2 中的定意）。**基督复活的大能在这个世界上的形式，就是他的教会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十字架的受苦（腓 3:10）。已临末世论的标记就是十字架。与基督一同受苦是首要的末世清洁剂。因此，基督徒生存的全部核心，正如保罗在另一个地方所说的，就是“……似乎要死，却是活着的；……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林后 6:9-10）**

五

⁸ *The Crucified God*, trans. R. A. Wilson and J. Bowden (London: S C M Press, 1974) esp. pp. 200-290; 比较, R. Bauckham, "Moltmann's Eschatology of the Cross," *Scottish Journal of Theology*, 30(1977): 301-311 的分析很有帮助。

罗马书 8:17 说，我们是神所收纳的儿女，“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在其上下文中，这个从句在几个重要和有争议的地方，为我们作了进一步澄清。

1. 有人说，眼下这段经文所提到的受苦，是使徒保罗的受苦，特别指使徒性的受苦，不包括教会的其他成员。但一系列的考量否决了这种限制：在哥林多后书，保罗说，整个教会和他一同受苦（1:7）；在腓立比书中，与基督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与因信而得来的义一样，都是与基督联合的核心层面（3:9-10）；而这里在罗马书第 8 章，正如我们马上就要更清楚地看见的那样，与基督一同受苦明显包括所有信徒，这与他们被神收纳是不可分割的。

的确，保罗受的是使徒所受的苦；这些苦难来自他独特的使徒性呼召，要为基督做一次奠基性的见证。但我们也要持守这无误的见证，在世人中传扬它，并唯独在这根基上建造。就这个意义而言，教会也是使徒性的；我们所承认那合一、圣洁、大公的教会，也是使徒性的。而这也进一步意味着——我们也必须认识到——到主再来之前，教会真正的合一、圣洁、大公性，就正在于她为基督所做受苦见证的使徒性。⁹

2. 我们也不应当以为，保罗所谈到的全面性受苦，只在教会历史中的一段时期成立，似乎这受苦一定会让位于“更好的日子”，那时福音会广传，对世界有更大的影响。相反，信徒目前的受苦，会一直持续到他将来的得荣耀。“现在的苦楚”（18 节）的结束，在于“神的众子显出来”（19 节），也就是在身体复活（23 节）时（即基督再来）所发生的嗣养。所以，到基督再来之前，所有基督徒的生存都是与基督一同受苦。

3. 基督徒的受苦、以及基督的受苦，都不是求来的；它们至少首先不是一条要顺服的诫命。罗马书 8:17 的条件结构和第 9 节的一样：“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按照 17 节的表达，与基督一同受苦，不是一个为了赢得嗣子身份的条件，而是与我们的嗣子身份一同赐下的条件或处境。

我们很难明白这种赐予性的原因之一，在于我们对“与他一同受苦”的理解太狭隘了。这又是一个需要更多关注、但我们这里却无法给出那样关注的地方。我们倾向于只把它理解为，由于为基督勇敢作见证而来的逼迫，或由于为维护福音而遭受的身体或经济上的严重伤害和损失。当然，逼迫的层面不应该被弱化，而且它也是新约的中心——甚至我们可以反问自己，为什么在我们大多数人的经验中，都没有这个层面——但“基督的受苦”的范围要广得多。它们包括基督徒在“现今的苦楚”中的参与，是整个受造之物完全服在虚空之下、服在衰残和败坏之下、服在败亡软弱之下的时期。根据威斯敏斯特大、小要理问答（大要理，48 问；小要理，27 问），这些受苦也是信徒们对基督降卑这一基本层面的参与：“受今生的悲惨”，面临“世界的败坏”、“肉体的软弱”、“撒但的诱惑”。无论在任何地方，只要当我们在受造界因罪而受咒诅的生存中，在必死之肉身的生存中，不是简单忍受——无论是以斯多亚式的，还是以任何其他罪人自我中心、悖逆的方式忍受——而是为基督而忍受，并为服事他而活，那么在那个地方，从总体上来说，我们就是“与他一同受苦”。

基督徒受苦的赐予性需要被强调。这一点几乎在腓立比书 1:29 中得到了一字一句的明确表达：“因为你们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并要为他受苦。”注意，保罗并没有说，所有基督

⁹ 比较 J. Moltmann, *The Church in the Power of the Spirit*, trans. M. Kohl (London: S C M Press, 1977), pp. 357-361。

徒都有信心，但受苦只是给一些人的。相反，他表达出信心和受苦之间的一种关联，一种两者之间的密切联系。基督徒的生活是一个“不仅……而且”的命题：不仅相信，而且受苦。

这个基督徒受苦的赐予性或标识，可以从保罗关于成为后嗣和成圣的教导中来把握。特别是在罗马书第8章中，与基督一同受苦正是当下我们成为后嗣的模式或状况。保罗说，挪去那个受苦，你就挪去了我们作为神所收纳的儿女的身份，挪去了我们成为神的后嗣、与基督一同为后嗣的福分。

神在信徒身上的全部更新工作，也就是我们的成圣，也与此密切相关。第29节告诉我们，神拣选的目的——成圣的目标是“效法他儿子的模样”。转化的具体模式就是效法，效法基督，不是美德或圣洁生活的抽象或具普遍意义的化身，而是在他道成肉身的生存中所表现出来的历史模式：先受苦，然后得荣耀。而众子们效法独生爱子的意思就是，“现今”受苦，在他再来时，荣耀才被彰显。

所以，比如，保罗在哥林多后书3:18中断言，当信徒注视被高举的主基督的荣耀，他们甚至现在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他在下一段进一步解释了这个“荣上加荣”的转变的具体含义，就如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有宝贝放在瓦器里，耶稣的生命在必死的身体上彰显出来。或者，从腓立比书3:10可见，现今“荣上加荣”的转变，就体现在“效法他的死”上面。当彼得告诉我们，我们在基督的受苦上有份，就是圣灵作为荣耀之灵充满我们的时候（彼前4:13及其后），他也肯定了这一点。

我们必须和加尔文一样意识到，正如基督的一生就是一条持续的十字架之路，同样，基督徒的生活，就其整体而非某单个部分而言，也必须是一条持续的十字架之路（《要义》，3:8:1-2）。任何时候，教会没有在受苦中效法基督，就没有忠于其教会的身份；她就没有荣耀，也不会承受荣耀。正如当耶稣在约旦河受洗，圣灵降在他身上，就为他开了一条受苦以至于顺服、并死在十字架上的道路一样，教会在五旬节受了同一位圣灵的洗，而这圣灵也就为她指出了一条受苦之路。五旬节的灵也就是受苦的灵，虽然这比较是“无人谈论的属灵恩赐”。¹⁰事实上，耶稣不仅对雅各和约翰，而且也透过他们对整个教会说了这话，“我所喝的杯，你们也要喝；我所受的洗，你们也要受”（可10:39）。到主再来之前，基督徒和基督相交的具体形式就是十字架。耶稣不仅对他的某些门徒、而是对所有门徒说，“仆人不能大于主人”（约15:20），并且又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路9:23）。我们可以在这里也顺便提出下面一点，好从另外一个角度说明我们的关注：我们不应该认为，对耶稣的门徒来说，背起他们的十字架，是在守他诫命之外的额外负担，或是众多诫命之中的一条。相反，背十字架是顺服基督的整体结构。¹¹

但现在，所有这一切都完全、绝对依赖于我们认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即基督徒受苦的实际，就是（我想不出更好的词）末世性的。我们很“自然”地会只把受苦和末世的推迟来临联系在一起，并只从我们在基督里尚未获得之福的角度来看待它。但当我们这样做时，就忽略了一个关键因素，即在新约中，基督徒的受苦总是被放在神国大能降临的背景中来看待的，被视为耶稣复活生命的彰显。只有在这个条件、这个末世条件下，基督徒的受苦才是与基督一同受苦。

¹⁰ 取自一篇论受苦的文章标题，作者是 L. Samuel, “The Spiritual Gift No One Is Talking About,” *Christianity Today*, 21(Jan. 21, 1977): 10-12.

¹¹ 比较 A. de Quervain, *Die Heiligung*, 2. ed. (Zollikon-Zürich: Evangelischer Verlag, 1946), p. 161.

也正是在这一点上，我们可以理解耶稣在历史中的受苦与基督徒受苦的一个关键差别。对基督来说，在受苦中，没有任何的团契和相交，只有门徒从头至尾的麻木和在十字架上那极端可怕的隔绝、被神弃绝、置于忿怒之中（太 27:46）。对信徒来说，受苦是参与到他救主的生命和大能之中。如果我们把这种参与，只看成是对某个具体艰难和苦难时刻的补偿和转移视线，那就是极大的误解。他们的参与是相交，是在其中他的能力显为完全的相交，并非伴随甚或胜过他们的软弱，而是正在他们的软弱之中（林后 12:9-10）。**他无限的能力正透过他们彻底、极端的软弱彰显出来。这就是为什么在新约中，两件与基督徒受苦常常联系在一起的事情，是安慰和喜乐**（如，林后 1:3-7, 7:4；腓 2:17-18；西 1:24；帖前 1:6；雅 1:2；彼前 4:13）。

六

我们现在可以简略地看看歌罗西书 1:24，保罗在那里说，“现在我为你们受苦，倒觉欢乐，并且为基督的身体，就是为教会，要在我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这是一句令人吃惊、也引起了很多争论的话，它显然以得荣耀的基督和信徒之间的某种生命、属灵的联合为解释性前提。¹²不过，“基督的患难”不是（被高举的）基督作为一个“集体位格”，现在透过教会所受的苦；¹³也不是教会因为和基督联合，所以她所受的苦就被当成了基督的；¹⁴也不是因为保罗在这里使用了犹太人关于末世弥赛亚灾难的观念——在那种观念中，神的子民为弥赛亚的缘故受苦，从而带入他的来临。¹⁵相反，我们同意的解经结论是，这里提到的“患难”是基督自己过去（在降卑状态中）在历史中的受苦。¹⁶不过，在这个意义上，基督的患难怎么还会有欠缺呢？这肯定不是说，基督的赎罪祭有缺欠，需要补充，或和好还不够彻底。撇开别的不谈，歌罗西书的整个观念特别就是基督及其工作的独特和充分性，而保罗才在 20-22 节中说到，基督透过他十字架上的血成就了和平，藉着他的死使教会和好。

特别是在宗教改革的争辩背景下，说保罗的意思不是什么，是一方面。但这仍然留下了一个问题就是，保罗的意思究竟是什么？他怎么能刚刚说了一切丰盛都居住在基督里面（19 节），又继续说要“补满”他患难的缺欠？答案似乎应该从保罗在别的地方的言论中寻找，他在那些地方提到，我们分享基督的受苦、与他一同受苦。这里的关键因素就是基督和教会之间那个别、独特、最终超乎人理解的联合。这是如此的一种联合，以至于不仅信徒的受苦可以看

¹² 对这句经文的诠释历史特别有帮助的详细综览是 J. Kremer, *Was an den Leiden Christi noch mangelt* (Bonn: Peter Hanstein, 1956)。

¹³ 例如，R. Yates, “A Note on Colossians 1:24,” *Evangelical Quarterly*, 42(1970): 91f.; F. F. Bruce,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Colossian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7), pp. 215f.; A. Oepke,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trans. G. W. Bromiley, 4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67): 1098。

¹⁴ 这是 Augustine, Luther, Calvin 以及许多其他老一点解经家的观点（比较，Kramer, op. cit., pp. 177-183）；最近的例子是 H. Carson, *The Epistles of Paul to the Colossians and Philemon*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60), p. 51。

¹⁵ 比如，E. Lohse, *Colossians and Philemon*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71), p. 70; R. P. Martin, *Colossians and Philemon* (London: Marshall, Morgan & Scott, 1974), p. 70; R. J. Bauckham, “Colossians 1:24 Again,” *Evangelical Quarterly*, 47(1975): 169f. 弥赛亚灾难的概念，很可能的确为 24 节的末世受苦，提供了更基本意义上的背景。

¹⁶ 例如，J. B. Lightfoot, *Saint Paul's Epistles to the Colossians and to Philemon*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879), pp. 165f.; E. Lohmeyer, *Die Briefe an die Philipper, and die Kolosser und an Philemon* (Göttingen: Vandenhoeck & Ruprecht, 1953), p. 78; E. Percy, *Die Probleme der Kolosser- und Epheserbriefe* (Lund: C. W. K. Gleerup, 1046), pp. 130f.; H. Ridderbos, *Aan de Kolossenzen* (Kampen: J. H. Kok, 1960), pp. 156-159; W. Hendrikse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 Exposition of Colossians and Philem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House, 1964), pp. 86f.

成是基督的，是效法他的死，而且基督过去在历史中的个人受苦，可以和教会目前所经历的患难成为一体，被视为一个整体。再一次地，这当然不是说，教会的受苦有某种附加的赎罪及和好功效。但除了救恩论的层面外，还有其他一些层面，我们可以据此把教会的受苦与基督自己的受苦联系在一起。我们可以把这些层面称为使徒性的或宣教性的，因为它和教会与其元首在世界中的福音使命有关。

论到这节经文，我们可以和慕理教授一起说，信徒在和基督一同受苦中，他们的受苦“被视为补满了患难的份额，这个患难是救赎的最后成全和基督整个身体得荣耀所必需的。”¹⁷我们不能把这个“总份额”机械式地理解为一组固定的数字，好像每个基督徒多受一点苦，就可以使第二次再来提前一点。如果我们能避免用这种可疑的方式来理解这节经文，它就可以向我们指出一个思考方向，使我们能理解，在复活和基督再来之间，迟延的原因包含受苦的必需性，因为那是为了所赐给教会的福音及其广传。另外，为了将来进一步的讨论，我也想在這裡顺便提出，保罗在这里所说的，对圣约的性质和基督作为圣约中保、末后亚当的角色等引起多方讨论的问题，有重要的影响。教会在苦难中的顺服，是圣灵的工作，也是安息在、并活出对其圣约元首之舍己信心的果效。而我们的提议至少是，这个顺服，与教会元首自己的顺服一起，对完全获得末世产业，都是不可或缺和必需的——正如慕理所言。

七

在这些评论结束之际，我想在两方面拓展一下。

1. 我到目前为止强调了这么多，当然需要在更大的背景下做一点平衡。我用与加尔文类似的方式谈到“十字架的功用”，而且也说到很多次十字架，却没怎么说到赎罪，这可能让一些人不安。我现在想在这一点上完全消除这种不安。在历史上基督教神学的传统中，特别是自安瑟伦以来，十字架和赎罪几乎是同义词。一次又一次地，每一代人（我们这一代也不例外）都认识到，强调基督十字架的完全排他性，他的受苦和受死那绝无仅有的赎罪与和好功效，是极为关键的。我不希望今天早上所说的任何话，给人留下一个印象，似乎我对这种关注有哪怕一丁点的保留。

但我今天想要提醒大家的是，毕竟保持平衡是重要的。在教会历史中，在考虑十字架的意义时，我们太多时候容易陷入一种错误的两难，一种在赎罪（基督是中保）和效法（基督是榜样）之间的两难。¹⁸没有比在彼得前书 2:21-25 把所需要的平衡表达得更清楚、更有效了。彼得说，基督“为你们”受苦。站在这个“为你们”背后的，就有那个受苦的全部赎罪独特性和唯独因此称义的有效性。再一次地，彼得告诉我们，“基督……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并且“因他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而他做这一切时，身份并非群羊中的一只，而是、且一直是迷羊的牧人和监督。但与此同时，彼得想要表明，基督的受苦和受死有一个目的和特别功用，即“我们可以在罪上死，在义上活”，也“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这些脚踪把我们所带向的方向，正如保罗告诉我们的，就是“和他一同受苦”，并且“效法他的死”（腓 3:10）。

¹⁷ J. Murray,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1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9): 299.

¹⁸ 比较 G. C. Berkouwer, *Faith and Sanctification*, trans. J. Vrien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2), pp. 135ff., esp. 158-160.

加拉太书 6:14, 如果我理解正确的话, 在这一点上也很有帮助。保罗在那里宣告, “我断不以别的夸口, 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虽然保罗的思想在这里显然有赎罪的观念(12、13 节), 但在接下来的几节中, 它却并非占主导地位。相反, 正如他在第 14 节所继续的那样, 这个以十字架夸口所阐明的事实是, 因这十字架, 就保罗而论, 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 就世界而论, 保罗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并且更进一步, 根据第 15 节, 受割礼或不受割礼, 人的任何地位或行为, 都算不得什么, 要紧的是做新造的人。而新造的人, 第 16 节继续告诉我们, 就是那些照上理而行的人。这个新造之人的理, 最后根据第 17 节——这也是这封信结尾祝祷之前的最后一点——反过来又意味着, 保罗身上带着耶稣的印记和标志。保罗在耶稣十字架上的“夸口”, 是他的生活和事奉按那十字架而有的恩典模式。

虽然要冒归纳推理面对一切重要特例的危险, 我们还是可以粗略地说, 宗教改革的教会把握基督十字架和福音的“为我们”, 比把握那个福音的“和他一起”——特别是就和他一起受苦而言——要好得多。我们必须不断问自己的问题是——我们显然也不会如此盲目, 以至于认为对今日世界中的教会而言, 这个问题不是最重要和扎心的问题——如果我们没有抓住基督之死的包含性层面, 我们真的明白它的排他性功效吗? 对新约而言, 赎罪如果没有带来“与他一同受苦”和“效法他的死”, 其功效就还没有实施出来。事实上, 我们可以说, 与基督一同受苦, 是与赎罪不可分割的益处。用另一个方式来问我们的问题, 当我们和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第 34 问)一样教导说, “嗣养是神白白恩典的作为, 藉此我们被纳入上帝的众子中, 并享有作上帝儿子的一切特权”, 我们的教导, 包括我们的生活, 是否会像保罗那样——不仅在罗马书 8:17 中, 而且也在他整个事奉经历中——清楚表明, **到基督再来之前, 我们享受这嗣子一切特权的全面模式, 就是和他一同受苦。在整个历史中, 没有比这条真理令教会更常逃避的了; 但也没有比这条真理令教会更不能逃避的了。**

2. 我也想稍微谈几句传统福音派关于末世论和千禧年问题的争辩。我完全明白这个问题的复杂性, 也知道每个立场都可以从圣经中找到合理的根据, 但这些立场也都需要对整本圣经作出更好的归纳整理。我在这里的诉求只是这样: 我们能对基督徒受苦在圣经末世论中的规范、主导角色——正如我们所一直试图做的那样——有更重要的体认, 并且在我们的讨论中, 给予这个角度更恰当的考虑。

从一个方向来看, 我们必须同意, 新约末世论最肯定地是一个得胜的末世论, 而且是一个现在已经实现了的得胜。但如果有任何神学架构没有看到, 对教会来说, 在基督的复活和他再来之间、并且直到他再来之时, 得胜的末世论就是受苦的末世论; 如果有任何神学架构倾向于把受苦从教会目前的得胜中挪去, 那它就扭曲了福音, 混乱了教会在世界中的(使徒性)使命。教会的确把耶稣末世性的胜利带入了世界, 但前提条件是她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来跟随他。教会一直被帕子蒙着的荣耀, 只有在和他一同受苦中, 才得以揭开。**直到耶稣再来之前, 他在教会中复活的荣耀, 不过是在苦难中显得完全的力量。“黄金时代”是一个能力在软弱中显得完全的时代。**

但现在问题来了, 这个架构是否暴露出一种悲观主义, 原则上会把我们带离创造和其中的呼召? 它是否放弃或至少削弱了对改革宗信仰来说, 极为宝贵的一种理念, 一种全心为神的荣耀而活、福音拯救全人的理念? 在这一点上, 我们要和亚伯拉罕·凯波尔一样, 回答说, 我们不会放弃我们主耶稣在整个被造界哪怕一寸土地上的王权,¹⁹并要坚持说, 福音所带给人

¹⁹ 我现在找不到这句话的出处, 虽然我时常看到(或听到)把这句话归功于凯波尔。这句话大概是在他《神学百科全书》中的某个地方。

的，是在基督里的末世生命的现实，是信徒现今全人的更新和改变，一个根据“里面的人”在人类生活各个层面的转向和重整。就国度的宇宙性范畴和国度福音的浩瀚广度而言，我们还可以说很多。但我们必须同时和保罗在罗马书第8章（第18节之后）一起，坚持另外一条宇宙性的真理：一切受造之物都在劳苦叹息，没有一寸土地上的受造之物现在没有劳苦叹息，切望等候神的众子显现出来。而与此同时，到耶稣再来显现之前，在圣灵权势下的神的嗣子，也在叹息（第23节），不是以脱离被造界或逃避日常生活和责任的方式叹息，而是与被造之物一同叹息；他们的叹息来自与其余被造物之间深刻、具体的联系。他们带着对整个被造界的盼望（第20，24节及其后），叹息着完全进入日常生活和文化参与的实际，同时也完全明白，所有这一切现在都服在虚空之下，也完全明白，虽然常常被证明很困难和难以捉摸，他们仍然蒙召要持守那个平衡，就是那个要求他们特别去平衡的生活方式，正如保罗在其他地方所说的那样，我们这里稍微有点改写：“时候减少了。从此以后，那有妻子的，要像没有妻子；哀哭的，要像不哀哭；快乐的，要像不快乐；置买的，要像无有所得；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因为这世界目前的样子将要过去了”（参林前7:29-31）。而对这个情形，保罗没有更彻底的话了：“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罗8:18）。

教会只有在与基督一同受苦中，才能一方面避免半神权式的乌托邦主义，另一方面避免千禧年派的避世主义和对福音的窄化。因此，为了使我们避开这些极端，以及它们难免会导致的各种意识形态和实践的捆绑，圣经教导我们说，“不但得以信服基督，并要为他受苦”（腓1:29）。

说完这一切之后，我们可以重述诗篇84篇（5-7节）中所呈现的末世异象，²⁰作为总结：

靠你有力量、心中想往锡安大道的，
这人便为有福。
他们经过流泪谷，叫这谷变为泉源之地，
并有秋雨之福盖满了全谷。
他们行走，力上加力，
各人到锡安朝见神。

这也是十字架的功用。

²⁰ 重述来自 Martin Shaw, *Sing We Merrily Unto God Our Strength* (London: Novello & Co., 1932)。

附录：伽芬（Gaffin）教授及其神学贡献 文/禾壮

伽芬（Gaffin）教授堪称当代改革宗神学的巨匠。他受教于创立威斯敏斯特神学院的第一代神学家，尤其是 John Murray, E. J. Young（伽芬的岳父）和 Cornelius van Til 等大师，但他也继承了改革宗圣经神学的开山鼻祖，老普林斯顿神学院教授 Geerhardus Vos 的衣钵¹，同时吸收了当代荷兰改革宗神学巨擘 Herman Ridderbos 对保罗研究的重要贡献²，从而集当代改革宗神学最优秀的成果于一身，进而产生出以基督为中心的救赎历史观。

从救赎历史（*historia salutis*）和救赎程序（*ordo salutis*）两个不同的角度来理解救恩和上帝的启示，是公认的近一个世纪以来圣经神学研究的最重要的发展之一。但这二者之间的关系如何理解，却是一个相当困难的问题。伽芬在他的博士论文 *The Centrality of the Resurrection: A Study in Paul's Soteriology* (1969)³中，在前人的开拓性工作基础上，透过严谨到近乎苛刻的释经，厘清了耶稣基督复活这一历史事件（属于 *historia salutis* 的范畴）与基督一次且永远成就的救恩之间，以及该历史事件与基督徒个体及教会在基督里获得的救恩（属于 *ordo salutis* 的范畴）之间，在结构上和性质上的关联。概括而言，以已然与未然（*already but not yet*）的张力为特征的末世论（*eschatology*）是圣经启示最根基性的线索，救赎历史正是以此为导向的，救赎历史完成之时，也就是末世开始之时；救赎程序中的事件是以与受死、复活、升天的基督联合为核心，具有类似的（*analogical*）末世论特征。这个架构性和根基性的神学贡献，解决了救赎历史和救赎程序二者之间的关系的难题，对后来的改革宗神学研究和教会生活中遇到的许多具体问题，具有结构性和原则性的指导作用。仅举数例，其重要性即可见一斑。例一：圣灵在五旬节当中的作为是属于救赎历史范畴的事件，而圣灵在基督徒个人身上的工作是属于救赎程序范畴的事件，同样是圣灵在做工，但二者的异同与关系如何，对当下教会中关于灵恩的讨论非常重要⁴。例二，耶稣的复活亦即耶稣被圣灵称义（*justification*），是末世性救赎历史事件，而基督徒的称义是救赎程序中的事件，同样具有已然与未然的末世性特征⁵。今天的西方神学界正在为如何理解保罗的称义观，特别是称义的未然性与已然性之间的关系，辩论得沸沸扬扬，已经影响到教会生活的层面。例三：基督耶稣舍己背十字架是救赎历史中的独特事件，基督徒受苦背十字架属于救赎程序中的一环，这两种背十字架有何异同和关联，正是《十字架的功用——末世论和基督徒受苦》一文所探讨的内容。

伽芬从救赎历史的角度对新约正典性的阐述⁶，和从历史神学的角度对改革宗历来持守的圣经权威性的辩护也有很大的贡献⁷。上帝独特而权威的启示不仅是伽芬的神学根源，也是它的规范。在圣经中上帝对他的儿女们所说的话，不是要让他们质疑，而是让他们解释它、应用它，必要时为它辩护的。他是一位非常严谨而又忠心的新约解经家，坚持让圣经自己说话。

作为横跨圣经神学和系统神学两个学科的神学家，伽芬对二者之间的关系有精确而简练的总

¹ 详见伽芬编辑的 *Redemptive History and Biblical Interpretation: the Shorter Writings of Geerhardus Vos* (1980)。

² 详见伽芬仔细翻译的 Ridderbos 的著作 *Redemptive History and the New Testament Scriptures* (1988)。

³ 后来更名以 *Resurrection and Redemption* (1987) 出版，成为他的代表作。

⁴ 详见 *Perspectives on Pentecost* (1979)，被翻译成中文《圣灵降临的剖析》。

⁵ 详见 *By Faith, Not By Sight* (2006)。

⁶ 详见“The New Testament as Canon,” *Inerrancy and Hermeneutic*, edited by Harvey Conn (1988)。

⁷ 详见 *God's Word in Servant-Form* (2008)。

结。他不认为圣经神学比系统神学更具有根基性和主要性，它们的关系是：交相呼应，彼此充实，互相矫正。但他认为给救赎历史的大背景以充分的重视，对正确的解释圣经是至关重要的；没有正确的解经，系统神学就失去了它的命脉。圣经神学故此是系统神学不可或缺的“仆人”⁸。

生活工作与事奉背景

伽芬是美国宣教士的后代，1936年生于中国北京。在加尔文大学（Calvin College）毕业后进入威斯敏斯特神学院攻读新约，1965年成为该校最年青的教师，1969年获得神学博士学位。之后他留校任教，教授系统神学和圣经神学，直到2008年退休。他43年之久的教导与研究生涯，结出桃李满天下，其间好几代求学于威斯敏斯特神学院的神学生，罕有不被他和蔼的风格和忠心的教导所感染和改变的。也许是出生于中国的缘故，他对威斯敏斯特神学院的华人学生有一种特别的情谊，对中国教会的成长非常关心，与许多已经毕业的华人学生保持联系，尽力帮助他们事奉中的需要。

伽芬的学术生涯是在教会生活的大背景之下展开的。他是正统长老宗教会（OPC）按立的教导长老，在很多重要的领导岗位上参与事奉。他曾经担任过 OPC 教会海外宣教委员会主席，教会间关系与教会合一委员会主席，并曾担任过 OPC 全国大会主席。像他的诸多改革宗前辈一样，虽然肩负繁重的神学研究与教学责任，但伽芬忠心委身于基督的教会的心志从未打过折扣。他始终关注并服事教会，用圣经真理装备坚固教会。他做学问的目的不是为了学术成果本身的深奥和创意，而是为了建造教会、服务教会。他的学术产量也许不能用“著作等身”来形容，但它们对帮助教会持守完备的圣经真理所发挥的价值无法衡量。

华人教会对伽芬的贡献迄今了解甚少。但愿赵刚翻译的这篇短文只是一个开始，让伽芬的饱含属灵营养的神学作品，喂养处在饥渴中的中国教会！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1年5月第3期，总第29期。

⁸ 详见“Systematic Theology and Biblical Theology,” *Westminster Theological Journal*, 38,3 (Spring 1976), pp.281-299.

如今在哪里为基督受苦？

文/一乐

“弟兄，最近读圣经有什么亮光？跟随主有什么体会？”在教会经历最严酷逼迫的文革年代，两个基督徒相见、交通时最平常，也是最经常提到的这两个问题，深深印在我童年的脑海中。对于祖辈与父辈的基督徒们，能够有机会在家里分享读经的体会与生命的经历，是人生中最幸福的事。我每每见到他们交通完后脸上流淌着的眼泪。那时，舍己背十字架跟随主，向自己死，经历基督，是信徒生命的范式。虽然神学知识有缺欠，教会组织形式很简单，但对基督的依靠、跟随与为主受苦是每一个基督徒生命的印记。

1992年7月，我大学毕业后到美国留学。几周前，我还在北京一个只有9个人的小教会里，与弟兄姐妹们低声地，用连隔壁邻居都几乎听不到的方式唱诗敬拜。当我第一次参加美国教会的主日崇拜，与全场三百多人站在神面前，高声唱诗赞美神时，眼泪止不住地流。我心里默祷：“神啊，哪一天北京的教会也可以这样大声地、不受拘束地唱诗来赞美你？我们什么时候会有这样的自由？”

2009和2010年，我在北京几个家庭教会参加了相当有规模的主日崇拜。主日崇拜程序与教会组织非常健全，绝不亚于北美的华人教会。其中一个教会诗班的素质与阵容，甚至会让90%的北美华人教会自叹不如。崇拜的场地与设备相当“高端”，座椅、乐器、投影仪等一应俱全。如果不讲，在北美的信徒很难想象，北京的家庭教会已经发展到如此规模，并获得这么大的自由空间。然而，当我与弟兄姐妹们一同站立，高声唱诗时，却没有兴奋与激动，反倒是一丝忧虑划过心头。

1979年改革开放到现在，30年的巨变已经给中国带来社会、经济、政治上完全不同的生态环境。经历了2008-2009金融风暴与二战以来最严重的经济衰退之后，世界格局重新洗牌，中国的国力与地位达到近代史以来的高峰点。在经济日益繁荣，意识形态性的政治逼迫渐离我们远去时，什么是真基督徒的标志？是为基督受苦吗？我们到哪里去受苦？还是我们应当拥抱外在的成功，以此荣耀主的名？

在逼迫减弱、基督信仰渐成主流的初代教会时期，基督徒们也面临同样的问题——到底什么是真基督徒的标记？第三、第四世纪，基督教信仰进入文化主流的过程中，教会面临一个危机，就是沉湎于安逸，与世界妥协，背叛其属天的呼召。有着异教文化背景的苦修主义试图探寻一个与世界分别的路径，苦修的方法层出不穷，甚至愈演愈烈。个人性与群体性的苦修，将外在的逼迫转为与魔鬼的外在争战，在逼迫渐去的环境中，苦修替代了殉道，修士们成为教会的楷模与英雄，吸引着大批的追随者。以亚他拿修的《安东尼》为代表的苦修主义，就是那个时代信徒对这一答案的描述。《安东尼》所突显的，是圣俗二分，信徒必须在家居与旷野之间做出选择。旷野是与魔鬼争战、操练意志的地方，那里通向与基督的联合，人经此过程而圣化，越来越像基督。

四世纪末、五世纪初，当基督教信仰已经在与异教文化，与政治的角逐中获得胜利，成为了主流文化，占据了社会的主导地位，甚至连皇帝都在信仰，以致政治问题上谦卑于米兰大主教座前时，教会对此问题的思考也更加深入。虽然《安东尼》在奥古斯丁的归信过程中起了关键性的作用，然而，熟读圣经的奥古斯丁，却在他信主多年后的《忏悔录》、《上帝之城》

及其它著作中，对这一问题提供了另一套答案。在奥古斯丁看来，首先，最根本性的战争是内在的，是我们与自己的罪以及这个引诱我们远离神的罪恶世界的争战；其次，这一争战对信徒与教会而言是普遍性的，并且贯穿整个宇宙的次序。与世界分别的战场首先是我们的内在。安东尼绝然、凯旋式的归信，在《忏悔录》中成为一个长达九章的过程，并逐渐演化为内在意志的争战，直至最终的降服。安东尼在旷野与魔鬼旷日持久的属灵争战，在《上帝之城》的后半部展现为“上帝之城”与“人之城”的冲突在上帝救赎历史过程中的彰显。在天路途中，“上帝之城”的子民首先的争战，是属灵的新生命与其内驻之罪的争战，并在争战当中受苦。但罪已经失去了它的权势，有着新生命的信徒，可以靠着圣灵顺服上帝，在此世过不受罪挟制的生活。无论是《忏悔录》还是《上帝之城》，奥古斯丁的每一个神学结论都基于大量的经文引用。他虽然没有通过系统的圣经研究建立以“神国”为主体的末世论架构，也未曾阐述现今“已而未至”（already but not yet）的教义与伦理，但这一框架与教义在其著作中跃然纸上，从始至终掌管着他的救恩论与实践神学，为基督徒入世又不属世的生命与生活找到一个平衡点。奥古斯丁的这一转折成为西方教会（包括罗马天主教与更正教）的巨大属灵财富；同时显明，信徒与教会的生命力必然根植于圣经的启示和对启示框架体系的整体把握。

我们并不孤单，神的话是我们脚前的灯、路上的光，在神话语引导下的教会传统是围绕我们的云彩。

基督徒在此世的标记取决于这个世界的本质与基督徒生命的本质。整本旧约指向的基督，福音书突显的神国（或天国），保罗书信教导的“两个时代”的末世结构，一致并且互补地启示出福音的核心：上帝透过末后的亚当、人子基督的王权，经由基督的降世、受死、复活、升天和五旬节圣灵降临，已经全面地临到这个被罪败坏的世代。新的宇宙秩序已经开始，天国的子民与复活的基督联合，元首基督首先在他的子民当中掌权，并透过他的子民将他的王权扩展到宇宙的每一个角落，直到他在荣耀中降临、再来。

圣经告诉我们，基督徒生命的本质是基督复活的生命；圣经告诉我们，这个世代的本质是在罪中需要被拯救的世代。“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靠着信活在神的儿子们”（加 2:20，参考 ESV、NASB、NIV 及希腊原文另译），当保罗这样说时，他不是在进行修辞性的辩论或讲一个比喻，而是通过描述一个真实的现状，突显那个时代犹太主义与基督信仰的区别。这个现状就是：“我”已经实实在在地与历史的基督同钉在十字架上了，基督那复活的生命活在“我”的里面；活在这个世代中的这个“我”，同时也本质性地活在基督里面。基督徒虽然还活在此世，活在肉身当中，但是“我”（内在的生命）却已经实实在在地与基督同死，并一同复活。保罗在以弗所书 2:5-7 和歌罗西书 3:1-4 所教导的是同样的真理，我们已经与主同复活，我们的生命在基督里面，并一同隐藏在神里面。信徒今天的生命与基督历史性的复活密切相联，救赎历史中基督的复活，是当今信徒生命的源泉。而这一个复活的、属天生命的本质，是保罗所教导的基督徒伦理的重要基础。正因为我们的生命此刻已经在天上，在基督里，在神里面，并且有一天要在荣耀里与基督一同彰显，所以我们要寻求、思念属天的事，以基督的心为心。

属天的事是关乎神的国与神的义，关乎新的创造与新的秩序，关乎末世与来世基督的王权。与属天的事相对的是今世的风俗，是这个世代的秩序，是起初亚当堕落后的生命，是基督的国度所闯入的这个世界。虽然这个世代一直在上帝恩慈的护理当中，但本质上，其中的人和事却是神的仇敌，是敌基督的。当我们这些神国的子民还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翘首盼望神国最

终的彰显时，内在与外在的争战是我们生活的常态。这一争战的根本原因，是我们内在的生命已经与基督一同复活，我们从亚当而来的旧生命已经死了，从基督而来的新生命藏在神里面；但同时，罪还在我们的生命里面发动，我们还生活在这个充满罪恶的世界，万物与我们一同盼望完全得赎的那一天。正因为我们已经与基督一同复活，争战才必然成为我们生活的常态。基督没有选择撒但应许的、此世的荣耀坦途，而是忠心、顺服地走完父为他预备的、受苦仆人的十字架之路，完成末后亚当的救赎之功，成了赐生命的灵。学生不会大过先生，在基督于荣耀中再来之前，在这个世界，我们与复活前的基督一样，走在同一条受苦的路上，盼望等待完全复活得赎的那一天。受苦是我们新生命的标志。

无论外在环境与这个世界如何变化，我们生命的本质没有变，这个世界的本质没有变。基督透过圣灵在我们当中不断拓展他的国度，与这个世界的文化争战，我们的一生和教会的本质就是争战，并在争战当中为基督受苦。基督不在这个世界的荣耀当中，而在我们的软弱与受苦当中。在我们的内心当中，爱基督、爱人的新生命不断与自爱的罪争战；我们要的是荣耀、刚强、顺利、被人羡慕，神要给我们的是经历他的恩典，并在我们的软弱中显出他的刚强。受苦是我们生命的标志，我们的受苦不是自义、自怜、孤芳自赏，更不是自找苦吃，而是满了基督生命馨香之气、满有恩慈的受苦。别人在我们的受苦当中看见的不是我们，而是基督，因为我们真生命的标志不是关于我们，而是关于基督。

我们在哪里为基督受苦？我们时时、处处为基督受苦，在我们的家里、教会中、职场上。我们也许不再因信仰受到政治性迫害，但我们面对的是一个抵挡福音的文化，会要为了基督而不断地付上各样的代价；也许我们不再会因信仰而分不到好的工作，但我们必须在讨神喜悦的行为与更富有、更享受的生活之间做出抉择；也许我们不再会因信仰而被社会鄙视，但我们要天天操练的是用恩典回应人与社会的功课；也许我们更加不再会被归类为“牛鬼蛇神”，甚至已经开始被称为“好人”，但我们时时刻刻的挣扎是投靠基督的义而非自己的义。在写这篇文章的同时，我认识了这样一群商界、企业界的基督徒，因为福音的缘故，他们在 18 个月前决定，将自己的工资封顶，同时每个月奉献 150 万美元。而神的普遍恩典更多临到，这群人最近四个月的奉献一直是 200 万美元。在没有任何政治性逼迫的美国，他们选择为基督受苦，因为那是喜乐之路，是通向荣耀之路。

在每天、每时的争战当中，基督徒的标记、新生命的样式，就是为基督受苦，经历基督的死。基督那复活的大能正是争战过程中的经历，它彰显在我们这软弱的瓦器里。基督荣耀、复活的生命不是我们经历争战之后要达到或得到的，相反，是我们为基督受苦本身彰显出基督那荣耀的复活的生命。我们蒙召是为基督受苦，基督徒个人如此，教会也如此。神的刚强透过我们以为的软弱表达出来，因为他的恩典够我们用。世人不会在我们飞黄腾达的财富里面找到神，但他们会在我们舍弃利诱，选择基督的受苦当中寻到生命。

亲爱的弟兄姐妹，你相信自己的生命已经复活，已经藏在基督里了吗？你愿意充满盼望，满怀激情地为基督受苦吗？那是苦路，同时，那也是喜乐之路，荣耀之路。

参考文献：

Henry Chadwick, *Saint Augustine Confessions*, Oxford
Athanasius, *Anthony*
Augustine, *City of God*

Peter Brown, *Augustine of Hippo, a Biograph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Carson and Moo, *An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Testament*, Zondervan

Hermann Ridderbos, *The Coming of the Kingdom*, P&R

Hermann Ridderbos, *Paul, An Outline of His Theology*, Eerdmans

Richard Gaffin, *Resurrection and Redeption*, P&R

Ivor J. Davidson, *A Public Faith, From Constantine to the Medieval World*, Baker Books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0年7月第5期，总第24期。

十字架与永恒

文/提摩太

一

一阵骨裂的剧痛后，本已痛苦不堪扭曲的身躯，因着腿被打断而更加衰竭殆尽、呼吸困难，面对着被一阵突如其来的黑暗吞噬了的大地，他在地上的一生也走到了尽头，他死了，在十字架上。他曾经是一名强盗。

在临死前，他呼求身旁最近之人的名字，对他说：“你得国降临的时候，求你纪念我！”（路 23:42）但这被呼求之人此时却更是遍体鳞伤，并且最终将先他而死，也在十字架上。这人的名字叫“耶稣”。

然而，这呼求之声当下却从身旁的十字架那里得到了应答：“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路 23:43）

“今日”，是那强盗在地上的最后一日，但按身旁同钉之人的话，也是他在乐园里的第一日。

这或许是你早已知道的一段对话，但我今日邀请你再来面对这段十字架上关乎永恒的对话，愿你与我一起面对一个话题，一个渐渐被遗忘的话题：**十字架与永恒**。

二

你相信耶稣对强盗说的话吗？如果你一直以来认为自己是信耶稣的；你相信强盗那天经历了剧痛过后果真进到乐园里了吗？以至于他和身旁那位同钉十字架的“罪犯”短暂的相遇，竟然成了自己永福的开始！——这的确是圣经说的，你对圣经所说的这些确信吗？

你充分了解圣经关于永恒的启示吗？比如：真是有天堂的，天堂是一个真实的空间，荣美无比，是圣徒永恒的家。就如主耶稣受难前即将离开门徒时所说的话：“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约 14:2）这地方正是耶稣复活升天后所去的地方，经上又说：“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来 4:14a），另有一处说：“耶稣已经进入天堂，在神的右边。”（彼前 3:22a）主耶稣带着身体复活，带着身体升天，将来要带着身体再来，如今正带着身体在天堂里。耶稣复活成为已死信徒初熟的果子（参林前 15:20），这意味着所有已死的基督徒将来都必复活，带着不朽坏的身体在新天新地里与主同在（主再来时还活着的信徒会直接经历身体改变，参腓 3:20-21，林前 15:50-53）。到那时，你会像那个强盗一样与主面对面，如果你有过和他一样的悔改；在那里，你会像多马一样可以亲眼看见他、亲手摸到他，如果你现在是耶稣对多马所说的“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之人。

是的，这正是我想问你的：以上这些是你现在所知所信的吗？如果你还不甚了解，因为什么？是因你自己读经听道间的疏忽？还是因他人教导传授间的缺失？抑或是有什么别样的说法迷

惑了你？如果你觉得这些关乎永恒的事太高深，那么我告诉你这是基督信仰最基础的部分；如果你觉得这些基要真理太低级，那么我告诉你这是对你生命最重要的！

若此刻被问及时你认为自己是信的，那请问：这些永恒之事已经改变你对人生的理解，并重塑你的生活样态了吗？一个中了巨额奖项的人在实际拿到奖金之前，他就已经欣喜满怀并情不自禁地憧憬未来的生活，且据此来调整当下生活中的种种打算，若你确信自己能进天堂有永生，那你为此有过难以抑制的狂喜吗？对天堂里的永恒有过情不自禁的向往吗？当下的生活规划因此做过怎样的调整吗？你对永恒之事有真实感吗？对永恒的确信带着体验吗？抑或我再问：你现在对人生的理解和从前还不信有永恒的时候有什么分别？你当下的生活样态和身边还不信有永生的人有什么不同？

你一定体验过病痛中的不适和病愈后的满身轻松，对比于此，你有身体复活的盼望吗？如不断经历着外体毁坏的保罗所说：“我们原知道，我们这地上的帐棚若拆毁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林后 5:1-2），“所种的是必朽坏的，复活的是不朽坏的；所种的是羞辱的，复活的是荣耀的；所种的是软弱的，复活的是强壮的；所种的是血气的身体，复活的是灵性的身体。若有血气的身体，也必有灵性的身体”（林前 15:42-44）。你是否因着永恒的盼望而在当下的生活中更有忍耐，并因着永生至福而容许今生有遗憾并少发怨言？并且，你是否因着对未见之永恒的确信而轻看可见的今生？放下内心所爱的世界，发出保罗那样的告白：“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利的，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 3:7-8），“我只有的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 3:13b-14）。你在乎永恒中的奖赏吗？以天上的事为念吗？你在地上的时间还剩多久呢？若你心里正说“我还年轻着呢”，那么别忘了，保罗正是嘱咐还是少年人的提摩太“要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持定永生”（提前 6:12a）。

回到刚才的问题：这些永恒之事已经改变你对人生的理解、并重塑你的生活样态吗？你的生命如今好比一条无穷远的射线，比起永恒来说，今生近乎是和端点重合的另外一个点，这是使徒们的共识，彼得称那些要得享神永远荣耀的圣徒在今生是“暂受苦难”（彼前 5:10），保罗说：“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原来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林后 4:17-18）

但，不是所有人的永恒都值得向往。

如你所知，还有一个强盗，在耶稣十字架的另一边。同样一阵骨裂的剧痛，同样经历着体力的衰竭呼吸困难，同样面对着被黑暗吞噬的大地，同样走到了人生的尽头，也死了，也在十字架上。不同的是，他没有进入乐园，而是带着临终前短暂的黑暗的记忆，开始了他漫长、永无止境的黑暗的生活，如耶稣所说的：“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太 8:12）他进了地狱，进到那个耶稣传道时百般呼吁不要去的地方，宁可断手断脚剜掉眼睛也不要去的地方，“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可 9:48）。

但，他去了。

同样在十字架上和耶稣相遇过，同样短暂的相遇后他也进入了永恒，但不是永恒的生，而是

永恒的死。

在进入永死之前，他也曾向身旁同在十字架上的耶稣说过话，不是呼求的话，而是讥诮的话：“你不是基督吗？可以救自己和我们吧！”（路 23:39）话是关于“求救”的事儿，但不出于“求救”的心，因为没有悔改和信心。他身旁的这个人的确是基督，但他却没有因此而得救，他曾和受死的基督并肩，却与复活的基督无份。他和基督擦肩而过，也和永生失之交臂，因为没认出基督来。他先是作为强盗受了人的审判，然后要作为罪人接受来自神直接的审判。他先是死了，然后要永远地“死着”。

那么，我要接着问你：你为那些至今仍不认识基督也不悔改自己罪的人感到惧怕吗？其中有你的至亲和密友。你为那些身在教会里口中也时常提及耶稣但没显出真实的信心与悔改的人忧虑吗？其中或许有你正在牧养、将来要为之交账的人。抑或我问：你为自己忧虑吗？你是否确定自己已经免于将来地狱永远的责罚？那是个真实的地方，在那里有“永火”（太 25:41）、被称为“烧着硫磺的火湖”（启 21:8）、“火炉”（太 13:50，在那里罪人也是带着复活的身体，如耶稣传道时说的：“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约 5:29），“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太 10:28），“落在永生神的手里，真是可怕的”（来 10:31）！在那里，罪人要受“永刑”（太 25:46），“他们必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启 20:10b）。

你的确应该觉得可怕，但不要觉得不公，因为经上论到神说：“你责备人的时候，显为公义；被人议论的时候，可以得胜”（罗 3:4b），“神降怒，是他不义吗？断乎不是！若是这样，神怎能审判世界呢”（罗 3:5b-6）？被造者敌对造物主，有罪的人亵渎圣洁的神，对永恒无限不变之神的冒犯所招致的责罚也是永恒无限不变的。我们可能不是强盗，也不会死在各各他山，但终有一日，你我都必然在白色大宝座前走上自己人生的法庭，接受来自基督那关乎永恒的审判。他曾经被人审判，那日，他要审判人。你若没在有生之年因信他而被称义，那日，你就要在永恒中被定罪而下虫与火的地狱，在那里是无期徒刑，就是永死。

来吧！趁着还没有面对白色宝座前的基督，我们来转向十字架上的基督，那在两个强盗中间的救主，拿撒勒人耶稣。一眼看去，你未必看得出他和身旁两个强盗的区别，因“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赛 53:12），“他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他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赛 53:7），他赤身露体，满身鞭伤，“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赛 53:5），“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赛 53:4a），“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他却担当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赛 53:12）。

他说：“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约 16:28）他来自永恒，又回归永恒，为要救你脱离永死，进入永生。因为“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 3:16）。为了成就你和神之间的和平，他在十字架上担当了你的罪所招致的神的忿怒。十字架上，神的忿怒向他发出；十字架上，神的爱向你显明。他是光，却进入黑暗，为要救你出黑暗入奇妙光明。他是道，却成了肉身，为要在他的肉体中定你的罪案（参罗 8:3）。他是生命，却经历了死亡，为要使你不至于定罪，出死入生（参约 5:24）。他是神，却成为人，为要成为神和人之间的中保，使你因信可以藉着他到永恒的父那里去。十字架上的拿撒勒人耶稣，神的儿子基督，他从永恒中来，到这世界受苦，为要代替你今生的罪，除去你永恒中的苦。他在永恒中知道你，你在永恒中将见到他！

三

我们稍稍转离各各他山，看看今日的教会现场。

你是否常听见讲台上离弃了十字架的高谈阔论，人们在热烈的敬拜中高唱着《耶稣同在就是天堂》¹，人们信的福音越来越与各各他山无关，人们也不再盼望耶稣当日应许给强盗的乐园。十字架与永恒，渐渐成了一个被遗忘的话题。

当然，人们仍然在讲“信耶稣”，但“得永生”常常只是决志祷告和受洗宣告时会被提到的一种“说法”。往往是只有年事已高和病危的人才有福分多听到一些关乎永恒的安慰话。这的确是今日不少教会的实际情形，但，这的确不是早期教会的情形，也不符合新约圣经的教导。试想，耶稣是和青年财主而非老财主谈论永生之道，保罗也是向少年人提摩太嘱咐要持定永生、为永生而活。

再有，今日教会讲到永恒时也常是轻描淡写，用词上也是谨小慎微。耶稣传道时实实在在宣讲的“地狱”，在今日传道人口中实在不易听到，听到时也只被说到“与神隔绝”的地步而非“不灭的火”。地狱的火不会因为不被宣讲而熄灭，但罪人却可能因为没听到地狱的可怕而下到可怕的地狱里去！想想主耶稣为了罪人不下地狱而大声疾呼：

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丢在地狱里；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下入地狱。（太 5:28-30）

为何今日很少听见这样的呼喊呢？你可能出于体贴罪人，因为罪人不愿意听此声音，但你为何不体贴耶稣那爱罪人、要救罪人免下地狱的心呢？曾被你体贴过后来却下到地狱的罪人，在地狱里度过永恒的时候，是否会不时地想起你曾经对他有过的这般“体贴”呢？到那时，在那里，他会如何看待这份“体贴”呢？那位曾向夏娃说“体贴”话的古蛇你还记得吗？吃了果子后的夏娃会怎么看待它？启示录说的那“有两角如同羔羊，说话好像龙”的假先知你还记得吗（参启 13:11）？如果你正面对他，你能认出他来吗？通过面貌？还是透过声音？

现在每周日坐在教会房间里的人，将来有多少能和主耶稣在天国一同坐席？想必很多后来在地狱里的人曾经都是到过教会的，甚至是委身教会的。他在教会的时候有被提醒面对过“得救”的问题吗？他曾被清楚地教导过“得救之道”吗？他被督促来面对“得救确据”的问题吗？抑或我直接问你：你有得救的确据吗？如果此刻你心里说“有”，我接着问你：标准是什么？如果你心里说“没有”，我愿你自问：我真的有花时间来认真探求过吗？如果你认为这是无关紧要的事，那么我告诉你：你正处在重大的危险之中！如果说这是此生无从确认的事，那么我告诉你：“圣经说能”！²并且圣经上一切关乎永生、安慰、平安、盼望的话都

¹ 歌词：1. 自从基督救我罪恶，在地如天，无限欢乐；世上虽有困苦忧伤，认识耶稣就是天堂。2. 从前天堂远在天边，今主笑脸向我展现；天堂已在我内出现，永永远远不会更变。3. 无论何往，住何地方，或履平原，或越山岗，或居大厦，或住陋房，耶稣同在就是天堂。（副歌）哈利路亚，真是天堂！因我众罪都得释放！陆地、洋海，不论何方，耶稣同在就是天堂！

² 约翰一书 5:10-13：“信神儿子的，就有这见证在他心里；不信神的，就是将神当作说谎的，因不信神为他儿子作的见证。这见证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这永生也是在他儿子里面。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

是说给正活着的人听的。

环顾一下你所在的教会，孩子们从主日学老师和父母那里受到了重生与否的关切吗？如果没有，那老师和家长在关心和教导些什么？老人们是带着得救的确据活他们剩下的日子吗？教会里有人因要为他们的灵魂交账而战兢吗？年轻人是否能受提摩太从保罗所受的“持定永生”（提前 6:12），“为自己积成美好的根基，预备将来”（提前 6:19）那样的劝勉？以至于他们更有机会在今生为永恒而活，而不是在永恒中为今生悔恨。不面对永恒，你就不真明白圣经教导的：“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是客旅，是寄居的”（彼前 2:11a）；不面对永恒，你也不会羡慕那天上“更美的家乡”（来 11:16）；不面对永恒，你只能凭眼见而活，在今生讨自己喜悦，并且患得患失，满心惧怕，而保罗说的却是：“我们时常坦然无惧，并且晓得我们住在身内，便与主相离。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我们坦然无惧，是更愿意离开身体与主同住。所以，无论是住在身内，离开身外，我们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悦。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林后 5:6-10）。他又劝我们：“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 3:2）。

放眼望去，整个教会共同体是在末世感和永恒的意识中团契相交吗？如同保罗教导的：“你们每逢吃这饼，喝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来。”（林前 11:26）除了或许主日还在背诵的《使徒信经》之外，你在教会里多久没听过“基督再来”的教导了？明明主再来的日子更近了，为何整体而言今日的教会比使徒时期的教会更缺乏末世感呢？对照保罗的话：“因为有许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我屡次告诉你们，现在又流泪地告诉你们：他们的结局就是沉沦，他们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们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专以地上的事为念。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他要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他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腓 3:18-21）保罗这里所说的“许多人”，一定不是指当时教会外的人，而是教会内的人。今天，在我们的教会里，是否会有这样的“许多人”？他们只在乎直接关乎现世幸福的“常规事务”，不关注永生永死的“终极问题”；他们追求人前可见的荣耀，却没有主前交账的意识；他们是十字架的仇敌，永恒的遗忘者。

四

教会现场有其身处其中的大环境，所以，你我再来看看今日的神学院、图书馆、基督教的书店。

如同启示录里耶稣说有“自称为使徒却不是使徒的”（启 2:2）、自称是犹太人却是撒但一会的（参启 3:9）一样，过往和今日的神学界都有自以为是“神学家”（也被如此称呼）但其实

有神的孩子就没有生命。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

彼得前书 1:3-7：“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可以得着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你们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着所预备，到末世要显现的救恩。因此，你们是大有喜乐。但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得着称赞、荣耀、尊贵。”

罗马书 8:9：“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

哥林多后书 13:5：“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

却没有重生的人，他们终必将在自己宣称“不存在”的地狱里永远地存在，并且要受更重的刑罚，因为他们是“正当人前，把天国的门关了，自己不进去，正要进去的人，你们也不容他们进去”（太 23:13b），“勾引一个人入教，既入了教，却使他作地狱之子”（太 23:15b）。这些人在保罗那里会被看为假教师并赶出教会，但今天他们被高举为“神学家”、“大学者”，他们那些“世俗的虚谈和那敌真道、似是而非的学问”被藏在各样装帧精美的书籍中，光明正大地摆在神学院图书馆、基督教书店的书架上，并且被正面教导、翻译、传递着。

自启蒙运动以来，世俗哲学思潮变着花样地披着神学的外衣侵入教会，渐渐地，世界的智慧大过了圣经的权威。越到末期，魔鬼越加兴风作浪。我们务要抵挡魔鬼的诡计，不要好似魔鬼不存在一样。如今，魔鬼正光明正大地向教会广撒稗子，通过象牙塔，通过出版社。保罗说：“这也不足为怪，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所以，他的差役若装作仁义的差役，也不算希奇。”（林后 11:14-15）我们不该觉得希奇，但也要像保罗那样警醒和面对。因为那曾欺骗夏娃说吃了禁果也不一定死的魔鬼，今天仍然重复着当年的伎俩，用各式各样讨人喜悦的教导来迷惑人。在它的诱骗之下，人们不再认为各各他山耶稣钉十字架事件的含义是为罪代赎；并开始相信不通过信靠基督十字架替代性的救赎仍可免遭永死反得永生；人们越来越接受对“基督再来审判”的“去神话化”解释，并越发弱化天堂的真实和地狱的可怕，认为天堂、地狱并不是作为某种客观实际的“地方”存在，而是主要指某种幸福或不幸的“心灵状态”；人们仍在肉身中活着犯罪，但却拒绝相信死后会在肉身受罚，反而认为罪人在地狱里并不是“带着知觉因罪受罚而永远痛苦”，而是作为受罚主体“被消灭而不存在了”。

这一切错谬的教导，或是因为不相信圣经启示的权威，或是出于对圣经错误的解释，这里不一而论。但盼望真正属基督的神学生和神学教师们，能在学习和教导中抵挡肉体，不掺杂人意，以此来抵挡魔鬼。因为魔鬼惯常透过我们的肉体引诱我们偏离真道。在今生对付自己的肉体，好过永恒中自己在肉体中受苦；在今生抵挡魔鬼，好过永恒中与魔鬼一同受罚。当今世俗化时代，魔鬼惯用的手段是诱人关注今生来试图使十字架关乎永恒的救赎行动落空。³而对永恒之事的教导的缺乏，会给教会造成一系列的后果⁴：会导致信徒忽视“人是永恒性的存在”这一项最基本的圣经真理，也使其不真正理解作为核心救赎事件的“耶稣受难和复活”的实质意义，并陷入出自肉体的对短暂今生的关注，且错失“神的国”的永恒维度，使教会陷入世俗化潮流，也会导致信徒轻看灵魂的救恩，丧失担当“福音使命”的热情，并且无力跟随主走十字架的道路。

故此，我们当持守圣经启示的权威，带着对永恒的默想，竭力效法大声疾呼劝罪人脱离地狱的主耶稣，效法使徒们的典范，**以永生永死为关注传讲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关切个体灵魂重生得救，盼望主耶稣从天降临，带着交账的心警醒等候，做忠心的仆人、聪明的童女，在教导中挑战信徒的信心，**在教会牧养中落实以十架福音为中心**，因此也必然是**以永恒为关注的基督徒生活**。

五

很感恩！你能读到这里，也谢谢你和我面对了如此多的问题。这些问题我曾问过自己，希望

³ 陆昆：“非‘非福音’的福音”，《教会》，2014年1月第1期，总第45期，第3页。

⁴ 详见拙文“论今日教会对‘天堂地狱’、‘永生永死’关注的缺乏”，《教会》，2014年1月第1期，总第45期，第40-44页。

也能对你有益。

你，或许是正在了解福音的慕道友，又或许是在教会里委身成长的初信者，抑或是已经担当很多服事的同工，也可能是站在讲台上传讲神话语的牧者，还可能是在神学院做教导的资深教授，亦可能是深处书斋著书立说的大学者……无论你是谁，愿你藉着神的话语，在各各他山的十字架那里与永恒相遇，在永恒之神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的苦难里，确切地得着天父赏赐给你的永恒的安息；也甚愿在这末世，为基督，也为教会的缘故，你能与我一同拾起这正在被遗忘的“十字架与永恒”的话题。

朝圣者之歌

从遥远望见我的锡安城，哦那是我的圣父之家。

我渴慕回归那更美家乡，一夜又尽天明。
在茫茫的大海之上，即使我身受到创伤，
今天在这里明天在那里，传扬主的福音。

当漫漫路程我已经走尽，安息在那圣山的时候。

我所受到的患难与困苦，一切主都知道。
在旷野和沙漠之中，即使我身感到困倦，
哦我主耶稣爱我到永远，扶持我到永远。

共勉！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6年3月第2期，总第58期。

地狱的可怖和天堂的荣耀¹

文/史普罗(R. C. Sproul) 译/姚锦荣

地狱

我们常常会听见“战争就是地狱”或“我身在地狱中”这类的说法。我们当然不会照字面理解这些话，这些表达反映了我们习惯用地狱来形容人类最可怖的经历。但实际上，世间没有一种人类的经历可以真正与地狱相比。即使用尽人间一切最痛苦的事来形容地狱，也不能真正描述出地狱的恐怖。

我们常以“地狱”一词来骂人，这使地狱好像变作无所谓的小事。我们轻率地使用这个词，试图把地狱的概念变得轻松、好笑。我们倾向于拿自己最惧怕的事来开玩笑，想要用这种方法除去它的利爪，消减它的威力。

圣经中没有一个概念比地狱更恐怖、更可怕。我们不喜欢地狱，如果不是出于基督自己的教导，恐怕没有人会相信它的存在。

圣经中有关地狱的教导，几乎全都出于耶稣的口。与其他的教导相比，恐怕地狱的教义是基督徒在忠于基督教导时，最让他们感到压力的。对于地狱，现今的基督徒或者回避不谈，或者将耶稣的教导加以软化，地狱因而被最小化地处理。圣经将地狱描述为一个黑暗的地方，是火湖，是哀哭切齿之处，是与神的祝福永远隔绝之所，是监牢，是有“不死的虫”的受折磨的地方。这些永恒的惩罚的画面，使我们不禁要问：究竟这些是该照字面解释，还是只需把它们当作象征性的说法？

我猜想这些可能是象征，但这并不能使我轻松一些，因为我们不能**仅仅把这些描述看成象征**，也许在地狱里的罪人宁愿选择一个只需按字面解释的火湖，更胜于永远待在一个用火湖来象征的真实地狱里。如果圣经中这些画面真的是象征，那么我们便必须承认，实际的情形会比象征可怕得多。象征一向是用来表达一个超过象征本身的、更高或更加严重的状况。耶稣既用了人间可想象的最可怕的象征来形容地狱，这对只把地狱视为象征的人，并不能带来安慰。

有人说：“地狱象征人与神的隔绝。”听到这个可能会让人松一口气。对于一个不知悔罪的人，永远与神隔绝又有什么可怕呢？不敬虔的人想要的正是与神隔绝。但地狱里的人的问题不是与神隔绝，而是面对那责罚他的神。神以他完全的神性的震怒临在在地狱里，在那里，他要向恶人施行公义的刑罚。在地狱的人所遇到的神，乃是吞灭一切的烈火。

无论我们怎样分析地狱的概念，都会觉得那是个残酷的地方，人将受到非同寻常的刑罚。但有一点令我们得安慰的，就是可以肯定在地狱里没有残酷。因为神不可能是残酷的。残酷乃是指施行的惩罚比罪行所应得的更重，从这角度来看，残酷就是不公平，而神却绝不可能施行不公平的刑罚。审判全地的主必然做出公正的判决，清白无辜的人必不会受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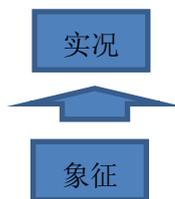
¹ 选自史鲍尔(R. C. Sproul, 另译史普罗):《神学入门》(*Essential Truth of the Christian Faith*), 姚锦荣译, 更新传道会出版, 2001年。本文节选了其中“天堂”“地狱”两个主题的内容, 略有校对和编辑。承蒙授权转载, 特此致谢。——编者注

地狱最可怕的地方，或许就是它的永恒性。只要知道痛苦有完结的时候，再大的痛苦人都可以忍受。但在地狱里，人却没有这种盼望。圣经清楚指出，那惩罚是永远的；永生和永死都用了一个永字。惩罚包含了疼痛；并非如一些人所说的，灵魂只是彻底被消灭，不会有疼痛。爱德华滋根据启示录 6:15-16 讲道说：“邪恶的人在死后必会极其盼望自己变为无有，永远也不存在，好逃脱神的忿怒。”²

地狱是在神的公义和烈怒之下的永死，承受无法逃避和解脱的痛苦。明白这一点很关键，它会鞭策我们感激基督所做的，并努力传扬他的福音。

总结：

1. 地狱的痛苦是超过世界上一切痛苦的经验。
2. 耶稣的教训中清楚地提到地狱。
3. 如果圣经中对地狱的形容是象征，那么实况会比象征的情形更糟。



4. 地狱是神以忿怒和刑罚临在的地方。
5. 地狱里没有残酷，因为地狱是个完全公平的地方。
6. 地狱是永恒的，人无法藉着悔改和被消灭而逃脱。

思考经文：

马太福音 8:11-12；马可福音 9:42-48；路加福音 16:19-31；犹大书 1:3-13；启示录 20:11-15。

天堂

有一首流行的抒情歌唱道：“天堂……就是我与你在一起的时候。”与所爱的人享受亲密相交，实在是一个无比的福分。不过，正如地上的经验不足以比喻地狱的苦况，地上也没有一种喜乐可与天堂的奇妙相比拟。

从圣经中我们可以找到一些描绘地狱可怖的喻象，同样地，我们也可找到描绘天堂的丰美和令人渴望的喻象。圣经把天堂比作乐园，亚伯拉罕的怀里，和由天而降的荣美之城。新耶路撒冷被描绘成有如透明的黄金街，城墙上镶有珍贵的宝石，是一个欢乐永不止息的地方。

天堂最值得注意的是它所没有和它所有的东西。天堂所没有的是：（1）眼泪（2）悲伤（3）死亡（4）痛苦（5）黑暗（6）不虔敬的人（7）罪（8）圣殿（9）太阳或月亮，及（10）亚当犯罪所带来的咒诅（创 3:14-19）。

² John H. Gerstner, *Heaven & Hell*, Orlando: Ligonier Ministries, 1991, p.75.

天堂所有的是：（1）圣徒（2）生命水的河（3）医治的果子（4）神的羔羊（5）敬拜（6）羔羊及新妇的婚筵（7）神敞开的脸，及（8）公义的日头。

天堂是基督所居之处，与神人相交是永恒的福乐。爱德华滋曾试着表达信徒在天堂中的喜乐，他写道：“圣徒将会在爱海中畅游——永永远远地沉浸于神无穷明亮、温和与甘甜的爱中；永永远远、充充满满地得着光，并且被光环绕，又永永远远地将光反映回其源头。”³

圣徒不但在天堂享受与神和救主的相交，我们也相信，我们在地上所认识的圣徒，在天堂上也会相认和相交。天堂是所有美事的汇聚。

在天堂的福分有不同的程度。保罗以星星作比喻来说明这点，众星在同一个天空中，但亮度有别。关于福分有几件事需要说明。第一，所有星星都在照耀，这表示，天堂没有不愉快的事；每个人都蒙福，而且所蒙之福将远超我们的想象，连最有洞见的心思也想象不出来。第二，基督救赎的工作对所有圣徒都有同样的功效。第三，信徒所作蒙奖赏的“工”，其本身并没有功效，全是因神愿意按善工赏赐我们，而神这样做，全是因为基督的缘故。地狱最恐怖的地方就是它是永远的，而天堂叫我们最感喜乐的，也是它的永无穷尽。死亡，这个终极的仇敌，将永远消失，路加福音 20:34-38 也向信徒保证，这个天堂的赏赐是永恒的。

天堂所带来最大的喜乐是，我们得见神的面，而这非笔墨所能形容的喜乐，是藉灵魂的眼睛看见的。神是灵，因此他的选民将在灵里亲眼看见他。这是基督为他子民所赢得的赏赐，让他的儿女可以享受。

总结：

1. 天堂中没有任何会带来痛苦和死亡的事物。
2. 天堂是一个没有罪，也不受罪影响的地方。
3. 天堂是信徒享受与基督直接同在的地方。
4. 天堂的福气包括能看见神的面，这是我们今生所没有的。
5. 天堂是永远享受神赏赐的地方。
6. 地上没有任何的知识与经验，能够减弱我们将在天堂享受的丰满喜乐。

思考经文：

哥林多前书 15:50-57；哥林多后书 5:1-8；彼得前书 1:3-9；启示录 21-22 章。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6 年 3 月第 2 期，总第 58 期。

³ Jonathan Edwards, *The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 vol.2,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1979, p.29.

“但基督已从死里复活”

文/陆昆

对“复活”的确信

当耶稣被捕的时候，门徒作鸟兽散，这并不奇怪。如果耶稣没有复活，最先弃绝耶稣的应该谁呢？肯定是门徒。但耶稣被杀后不久，门徒却不顾生死地宣讲耶稣复活的事，这是需要我们去思想的。

1、门徒为何不顾生死

为什么门徒在讲论耶稣的时候，是这么坚定和不顾生死？因为耶稣复活后四十天之久向他们显现，跟他们讲论神国的事，讲解旧约圣经，凡指着自已的话都给门徒讲明白。耶稣让门徒重新去思想并明白了他一生的每一个关键是怎样应验了旧约中对弥赛亚的预言的。耶稣复活是圣经里最核心的信息。旧约中不断预言耶稣的复活，耶稣自己也一再预告这一点。我们今天要面对的是，我们信的这位耶稣他果真复活了！

耶稣复活意味着什么？“论到他儿子我主耶稣基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罗 1:3-4）圣经说，耶稣从死里复活证明了一件事——他是神的儿子。

耶稣说自己是神的儿子，因此被定罪，被杀死。如果耶稣不是神的儿子却这么说，他被杀死是应该的，因为亵渎神。在人的最终判决面前，耶稣没有什么不服的，但最后，神自己为耶稣翻了案：是你们判错了！

是什么显明了人间法庭的判决错了呢？被人判了死刑并实际被杀死了的耶稣，神却让他复活了，你说神是肯定了人的判决，还是否认了人的判决？否认。你们判的不对，他就是神的儿子，是神本身！“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这是藉什么显明的？是复活。并且，藉着复活，也显明了他在世上一切所说和所做的都是真的。

2、今生绝非全部

对我们来说，耶稣的复活非同寻常！有相当多的人，他们人生境界被生死幽隔相间，以至于认为眼所能见的就是生命的全部，不知道在这个世界上之外还有别的世界。眼睁睁地看见好人不得好报，恶人却亨通，也眼睁睁地看见自己所爱的人离开这个世界就没了，于是就试图牢牢抓住这辈子，却还抓不住。在看得见的今生里拼着、熬着，并感慨地说“没有钱是万万不能的”。虽然在今天这个世界上没有钱确实不能生活，但也并不是把“有钱”作为人生目标就肯定会有钱。真正供应你的，仍然是神自己。在神面前，以该有的殷勤工作，以该有的爱心服事人，以该有的彻底、透彻、专注来追求真理，神会养活你。信主后不久，我就立了一个心志，绝不为了钱工作，但要勤勉工作。

如果耶稣死了却没复活，耶稣的故事可能就得这样讲了：“嘿，你可别太认真。这个世界是

个糊涂世界，认真不得。好多好多年以前，在巴勒斯坦那个地方，有一个非同寻常的年轻人，作为一个凡夫俗子，他吃五谷杂粮，生七情六欲，却非得活出一个跟一般人不一样的极其圣洁的人生。结果怎样？被人杀死了。所以，别太不切实际，该怎么活就怎么活吧！”若一定要讲耶稣的故事，那只能变成一个警告，就是不可以像耶稣那样活。

但实际发生的却是，我们的人生一下子被豁开一个大缺口——生和死之间的隔绝忽然被打开。在耶稣复活里，我们看见比今生能体验到的更长、更广阔的生命。这样，能看见的今生和不能看见的超越的永世，是神在其中以公义掌管。

说真话，在只知道今生的人中，有一部分是自称“基督徒”的人，而且最近几年这样的人越来越多，他们甚至声称只知道今生才是一种更高级的信仰：“我其实不是为了永生。为了永生，那还不是为了自己？那样的信仰太低级，太自私自利，我是为了神的荣耀。”说着好听，但神是为什么让耶稣死呢？是为了给你永生！我们不是永生就是永死，此外别无选择。你若说不在乎永生，那你就是永死。

神给我们的是一个更广阔的生命，只关注今生是愚不可及的。明白这一点，对信的人更是要紧的，要是没有永生，我们何必花时间坐在教会里听道呢，干什么不比干这个强？但我们满有欢喜，并认定了这是更值得付出的事情，因为面对神话语的每一分每一秒都给我们对永生更确切的保证。那么，这个保证是怎么来的？是通过耶稣的复活。

“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

有了确信以后，我们的问题可能会是：复活什么样啊？是不是小孩复活就是小孩？那瘦小的、皱皱巴巴的老太太复活呢？复活以后要永远这个样子，那多没意思！真是这样吗？这值得我们留心去看一下圣经对于复活的说明。

圣经说：“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林前 15:20）

1、“但”所显明的转折点

这句话为何以转折词“但”（原文是如今，功能上是论题的转折，中文正确地译为“但”）开始，前面发生了什么事呢？是有人说，复活的事儿已经过时了，不值得提，而且质疑说哪有死人复活的事儿呢？信耶稣就信耶稣，别讲复活这么神神叨叨的事。在保罗写哥林多前书的时候，就已经有这样的聪明人，这是针对他们说的：

既传基督是从死里复活了，怎么在你们中间有人说没有死人复活的事呢？若没有死人复活的事，基督也就没有复活了。若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并且明显我们是为神妄作见证的，因我们见证神是叫基督复活了。若死人真不复活，神也就没有叫基督复活了。因为死人若不复活，基督也就没有复活了。基督若没有复活，你们的信便是徒然，你们仍在罪里（林前 15:12-17）

为什么基督若没有复活，我们就仍在罪里？因为若基督死在自己的罪里，他就并没有代替你。基督复活才显明基督是替我们死，基督若没有复活，我们就仍在罪里，甚至“就是在基督里

睡了的人”——我们以为这些人将来会醒——“他也灭亡了”。没有复活的话——“我们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众人更可怜。”

此时，一个“但”就把前面的都扭转了！“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你们的信便不是徒然，而是有确切根据的结局；“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所以你们必不是仍在罪里，而是彻底从罪中被赦免，不再受罪的辖制；“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所以那些在基督里睡了的人，绝不会灭亡，而是必会复活；“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所以我们绝不是“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也绝不是“比众人更可怜”，而是比所有人，比世上看起来最蒙福的人更蒙福。这就是“但”的意思！

前面无论说什么，这个“但”都扭转了，因为前面所说的那个不真，“但”后面的才真。因此完全不是前面说的那样，而是完全不同的结果。

经文中的“已经”也是个了不起的词。与“将要”不同，“已经”表明的是任人如何努力也无法更改的事实。纵然我们不信基督复活，基督仍然是已经复活了；纵然我们特别不愿意基督复活，他是已经复活了。“已经”表明了确切，意味着我们只能与之一致，而不能违背。基督不是将要复活，也不是我们期待基督复活，而是他已经复活！

2、基督成了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

耶稣的复活所带来的是，他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信耶稣的人死了叫“睡了之人”，为什么说是死了呢？想想看，睡了的人和死了的人有很多非常像的地方——叫他他也不应，软软地躺在那儿。但是到时间点儿就不一样了，死了的人过三天就烂了，睡了的人到点儿就起来了。死了的人越放越堆在那儿，越放越无能；但睡了的人，是到点儿就会醒的人。而且比睡之前更强壮，更有活力，更欢实。圣经里称那些在基督里死了的人为“睡了”的人，不是死了的人。死了的人到点儿会烂，睡了的人到点儿会醒，这是根本的区别。

如果我们在基督再来之前去世的话，那个不是死了，而是睡了。说真话，我挺指望那个睡的。开始牧会以来，我觉得睡眠越来越不足，但我有一个很大的安慰——我会睡个够，而一醒来我将再也不需要睡觉。耶稣为这些睡了的人做了“初熟的果子”，这是什么意思呢？

我举个例子来说明。假设我的一个好朋友从很远的地方给我带了一棵小树苗来，他很郑重地跟我说：“我大老远带来给你，你可别小看这树苗。好好栽培，这上面结的苹果肯定是你从来没吃过的，非常脆、非常甜、非常好。”按他说的，我把它栽在院子里，精心维护。一年，还是树苗。两年，稍大一点的树苗。到了第三年，竟然开始结了几个小小的果子，在颜色还青的时候，我就盼着果子成熟，等啊等，终于长大了。肯定是有先熟的，还有后熟的。我把那个最先熟的果子摘下来，“哇”一口，它要是酸的、涩的、苦的，以后结一千个一万个，也是酸的、涩的、苦的。但如果它真的是又甜又美又脆又多汁，那样的话，以后结一千个一万个也都是这样的苹果，对不对？

与此相同，耶稣为我们做“初熟的果子”的意思是，耶稣先成为什么样儿，以后我们跟着就都成为什么样。所以，耶稣复活了我们肯定也复活！并且，耶稣复活的时候什么样，我们将来肯定也是什么样。这是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

3、复活的耶稣是怎样的？

1) 强壮的

耶稣复活的时候什么样？首先一定是强壮的。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流血，从肋旁流出了水，彻底死了，被送到坟墓里，僵硬冰冷地，在开春的地底下待到了第三天。。但他复活以后，门徒所见的耶稣不是病病怏怏的，而是身体力量比没被钉死前还要强大得多。。

2) 有荣光的

复活以后，耶稣不断地向门徒显现。但他的形象里肯定有一种荣光，以至于门徒都认不出来，只在特定的时刻猛然间能认出来。耶稣的显现的确很有意思，他刚跟门徒在一起说话，一吃饭，他们都没有认出他来。但一擘饼一祝谢，他们就认出：哦，是他！

3) 不受时空限制的

是的，主耶稣复活的身体不再受时空的限制。我曾经担心过，天堂那么大，我要去见谁的话，是不是得准备几天啊？不是，那个时候，我们将不受时空的限制。为什么我这么肯定？因为耶稣复活之后不受时空的限制，他的身体什么样，我们复活之后就什么样。

还有，耶稣的身体不再是软弱的，而是坚实、刚强的，是自由的。

因基督复活而有的确据

1、“所种的若不死就不能生”

或有人问：“死人怎样复活，带着什么身体来呢？”无知的人哪，你所种的若不死就不能生。并且你所种的不是那将来的形体，不过是子粒，即如麦子，或是别样的谷。但神随自己的意思给他一个形体，并叫各等子粒各有自己的形体。（林前 15:35-36）

这个比方很有意思，一般来讲，死了之后要埋葬身体，而将来的复活也发生在埋葬的地方，经文里把这个比方成“种”和“收”。从来没有想过“种人”吧？这里用的比方就是“种人”——把一个人的身体种下去，然后烂掉，长成一个完全不一样的、强壮的、新鲜的、活泼的身体。

我们所种的不是将来的形体，而是那个现在已经有的形体，而这“不过是子粒，即如麦子，或是别样的谷”。为了避免我们一想到身体就只认一种身体，圣经说：“凡肉体各有不同：人是一样，兽又是一样，鸟又是一样，鱼又是一样。”还通过对比，让我们知道不仅有地上的形体，还有天上的形体，“天上形体的荣光是一样，地上形体的荣光又是一样”。并且天上的形体也各不一样，“日有日的荣光，月有月的荣光，星有星的荣光。这星和那星的荣光也有分别”。虽然都是身体，但我们现在的身体和将来的身体，却是不一样的身体。这是这段经文在说的。

这是非常不同寻常的文笔，保罗在铺陈。虽然铺陈的修辞是希腊作家们经常使用的，但保罗一般不这样用，即便是罗马书中的论述都只是相当简洁的铺陈。你知道为什么保罗在这里却一反常态地使用了这么大篇幅的铺陈吗？他太兴奋了！想到那件事情的时候，他的心情就激动起来，文字便如此展开了：

死人复活也是这样：所种的是必朽坏的，复活的是不朽坏的；所种的是羞辱的，复活的是荣耀的；所种的是软弱的，复活的是强壮的；所种的是血气的身体，复活的是灵性的身体。若有血气的身体，也必有灵性的身体。（林前 15:42-44）

1) 复活的身体是不朽坏的

多么棒的话！所种的是必朽坏的，就是指我们这摊“肉”。其实在我看来，人的身体也挺美的。但跟将要有的身体比，没有那么美；人的身体也挺强壮的，但跟将要有的身体比，没有那么强壮。在对比中表现的是，现在的身体是非常低级的身体，哪怕你像希腊英雄赫拉克勒斯¹那样强健和大力，你有的也仍然是这里所列的低级的身体，是必朽坏的身体。将来有的，才是不朽坏的身体。

2) 复活的身体是荣耀的

我们遮蔽身体是任何文化的常态，但将来要有的身体之上有神给的荣光，那个是荣耀的身体。

3) 复活的身体是强壮的

因为身体的软弱，有的时候让我觉得做人很冤。我正在准备明天的讲章，但三个喷嚏打完之后，我蔫了。到底怎么回事？其实不过是非常非常小的流感病毒在你身体里面，后来不断复制，到现在已经复制了不知道几千万只，于是你就这个德性了。人很无能，是吧？至今世上实际没有感冒药，你知道吗？人没有那么厉害，那小东西一来你就根本没有办法。

但是这个软弱的身体将来要被换掉，换成强壮的身体。

4) 复活的身体是灵性的

你们不觉得你们现在的身体里面有某种性情吗？是不算太好的性情，姑且不说饿了想吃，困了想睡，而且稍稍碰一下就嗷嗷叫起来，哪儿一不舒服就怨天尤人。很多的恶都住在我们身体里，然后控制我们去做恶事。因为身体里面有一个坏性情，圣经把那个叫血气的身体。但将来要有的，是脱离了那个属血气的、坏性情的灵性的身体，是指被灵掌管和充满的、脱离肉体冲动的身体。那个身体里面没有我们今天的身体里有的那么多的毛病。

我非常疼爱我女儿，一次我妻子外出学习，我一个人带女儿。我家有一个大床，她睡那头儿，我睡这头儿。睡之前，我会为她把褥子整好，把枕头放好，被子给她盖好。可是有一天，我冻醒了。冻醒之后，我发现了我从来没有想过会出现的景象：我的被子不知道什么时候被我踢到床底下去了。我把我女儿的小被子拿来盖在了我自己的身上。但是我女儿呢？那么点儿

¹ 希腊神话中最伟大的英雄，又名海格力斯。在今天的西方世界，赫拉克勒斯一词已经成为了大力士和壮汉的同义词。——编者注

一个小小的身体，光着小肩膀，勉强地又牢牢地抓住了小被子的一角，她生怕继续被夺去。我的枕头也没有了，而我的脑袋枕住了我女儿的大半个枕头，我女儿枕着一角蜷缩着。我醒来看到这个样子，真是吓了一跳，我妻子在那儿的话一定生气，原来我那么对待我女儿。为什么我把她的东西拽过来呢？因为我把自己的被子扔掉了之后，本能地觉得怎么有点凉呢？我就拽过来。可是她也凉啊。没有枕头，我的脑袋不舒服啊，结果顶顶顶就顶到过去了。不是我想的，但却是我做的。因为我这个血气的身体里就是这个德性。但是睡了不是理由，因为人醒着的时候仍然被这样的身体性情控制，是吧？

但是这里说，我们现在的身体是这种血气的身体，而将来要有的是灵性的身体，请注意：这个灵性的身体不是说身体是灵性的，而是指脱离了血气，被灵掌管的身体。灵性的身体仍然有具体的身体性，虽然与我们现在理解的物质性不同。耶稣复活以后做一件很棒的事，从这件事我们更清楚地知道复活的身体所具有的具体的身体性。“你们这里有什么吃的没有？”耶稣复活之后这样问门徒，然后拿起一个鱼片，咯吱咯吱就吃了。复活的耶稣有那么强壮的身体，为什么要在那个时候吃鱼片呢，是饿了吗？不，是吃给你看，表现了这个身体是实在的，而且是能吃东西的。将来我们在天上也吃东西，一想到这点我就挺高兴的，而且我相信我一次吃12个果子也吃不胖，因为在伊甸园里一开始神就这么说的：“园中所有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将来我要有的是脱离了这样的受事物不好影响的身体，是那个荣耀的那个身体，棒不棒？

而且，那个身体有荣耀，因此就不是今天我们自己皱皱巴巴的这样的身体。将来你们到天上可能认出我来——“哎，那个是陆昆吗？看着像，可是怎么这么帅呢？”我会告诉你：“就是我！”我是在随便说吗？要知道这是圣经里告诉我们的事情——耶稣已经复活，为我们做了初熟的果子，所以他什么样，就可以肯定，在他里面的人就是什么样。明明确确地知道圣经里应许的永远将来的人，不要活成没有明天的人。属天的人不要活成过了今天就会死的人，我们真的不是那样的人。

但似乎也有人发出这样的担心：主成了“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可万一没等我睡呢，主就来了，这可怎么办呢？的确是个问题，所以保罗说：“弟兄们，我告诉你们说，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必朽坏的不能承受不朽坏的。”（林前 15:50）就是说，如果主再来的时候，你还是这个身体就承受不了永远的神的国。那怎么办呢？

2、“我们不是都要睡觉，乃是都要改变”

“我如今把一件奥秘的事告诉你们，我们不是都要睡觉，乃是都要改变”。（林前 15:51）我们虽然没有睡，但他来的时候，神自己改变我们——“就在一霎时，眨眼之间，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就是耶稣直接临到的时候，“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我们也要改变。”怎么改变？

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这必朽坏的既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既变成不死的，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感谢神，使我们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林前 15:53-57）

阿们！

从来没有人能够这么痛快地跟死叫板吧？因为耶稣的复活已经定下了永远的生命结局，所以保罗简直就是直接踩着死的头在羞辱他：死啊，你不是很厉害吗？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你的毒钩在哪里？我来揭你的老底——“死的毒钩就是罪”，但现在这一切再也没有用了。因为神使我们“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耶稣通过他的复活，彻底地征服了死亡，以至于那么厉害的死亡遇见我们的时候，再也不能把我们怎么样了，通过耶稣基督我们已经赢了！

把世界上所有你能看到的文字拿出来，有这样跟死亡叫板的吗？通常，我们熟悉的叫板是这样的：“脑袋掉了碗大的疤，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什么样的好汉呢，肯定又是一个不顾命的人，结果又是一个疤。其实不如说是“脑袋掉了碗大的疤，二十年后又是一个疤”，那不是“叫板”，那是打肿脸充胖子。

这里说的是实实在在地征服了死亡。圣经里并不推崇鲁莽的血气之勇，但真理给人的确据会使懦夫变成英雄。我们是活在这确据里的，我们知道耶稣已经复活。你现在能够明白，为什么早期的那些使徒们、信徒们，他们如此带着确信地、不顾生死地讲耶稣复活。在那个把握面前，世上的权势算什么啊？死亡的威胁算什么啊？几个人的误解又算得了什么啊？耶稣已经复活，因此把胜过死亡的绝对应许加给了我们，因此再也没有什么可惧怕的！

我信主之后很大的一个变化就是不怕死。世上最坏最坏的事就是死了吧，那个最坏最坏的事，却被保罗说成是“好的无比”，他知道死亡的真实含义是脱离这个身体而与基督在一起。所以，基督徒没有什么好怕的，因为最坏最坏不过是死，但是那个最坏最坏的事还是好的无比的，那么那些比它要好的事会有多好呢？

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成为我们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而在基督再来的时候如果我们不是睡了的人，我们也不是要再睡去，乃是都要改变！很确切，你们有这个把握吗？活出这个生命！

所以，圣经论复活最后是这样说：“我亲爱的弟兄们，你们务要坚固，不可摇动，常常竭力多作主工，因为知道你们的劳苦，在主里面不是徒然的。”（林前 15:58）确乎如此，不是吗？！

本文为《教会》公众号 2016 年 03 月 21 日所推送文章。

默想永恒

——读巴克斯特《圣徒永恒的安息》

文/王以撒 亚基布

一

今日之教会中，若信徒被问及：人生命中最忧愁恐怖、痛苦绝望的是什么？你可能听到的是“内心的空虚不安和无价值感”，也可能听到“生活的不幸遭遇和意外打击”；若被问及：你内心最盼望并为之欢喜的是什么？你听到的或许是这样或那样的今生打算、地上的期盼……

来吧！听听三百多年前传来的声音：

人啊人，对你而言，最要紧的不是上帝和天国又是什么？你离世的日子岂不正在迫近？你难道没有日日看到，不是这种就是那种的疾病要将你的灵魂从身体释放出去？坟墓岂不正等待着成为你的住所……过不多久，你就必看到自己的计时器走完，你会这样对自己说：“我的生命完结了！我的时间用尽了！它已成为过去的回忆！我眼前只剩下了天堂或地狱！”若然如此，眼下你的心不在天堂，又该在何处？¹

说这话的人，是一位牧者，叫理查德·巴克斯特（Richard Baxter）。这话能存到今天，是因为一本书，叫《圣徒永恒的安息》。

二

据此书名，像是一个垂垂将亡的老者之作。但事实上，作者完成该书初版的写作时，刚三十岁出头，此后又带着对“永恒”的默想，活了四十多年，才进到他一生所盼望、所传讲的“安息”之中。如他所说：“我讲道时，就像一位将死之人对一群将死之人说话。”的确，在巴克斯特那里，临到他的一场大病，成为本书的由来。

……且被医生们判了“死刑”。那时，我开始就圣徒永恒的安息做更认真的默想，因为据我所知，我自己已置身于今世和永恒的临界上了……我的病弱状态迟迟未得缓解，彼处又没有其他书籍供我阅读，也没有更好的事情可做，我便继续就上述主题写作，最终扩展为后来发表的大部头。²

但如今再来看，是上帝藉着这场病患，带领他要重用的这位年轻人，更早、更直接、更带着体验地面对了“罪和永死”这一人生最为严重、亟待救治的根本问题，也藉着他的文字把圣经所启示的答案——在基督里永恒的安息——更加直观地呈现给天性只关注今生的人。三百多年来，一代又一代，无数的圣徒，被巴克斯特笔下的文字激励，进到他所默想的永恒安息

¹ 理查德·巴克斯特：《圣徒永恒的安息》，许一新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3年，第304页。

² 同上，“中译本导言”第3页。

里。

来，看看这本书！全书共十六章。在开头第一章，巴克斯特自己对全书做了介绍：

圣徒的安息是基督徒极致幸福的结局，换言之，圣徒的安息乃是**得完全的圣徒完全而无尽地享受上帝；这享受是依照他们灵魂到离世时达至的能力程度，也是依照他们在复活和最后的审判后灵魂和身体的最完全程度**。根据“圣徒安息”的如此定义，作者将首先在本章中用更多的篇幅表述这安息的性质。第二章将论及上帝为圣徒的安息所做的预备。第三章将描述这安息的无比荣美。第四章将讨论这安息是为何等人而设。第五章将进一步阐述安息的主题，描述不得安息者的结局。第六章，不享有安息者也无法享受地上的年日，而且必将在地狱中受折磨。接下来，第七章将阐明人竭力寻求这安息的必要性。第八章，如何辨明自己是否有权享受这安息；第九章，明确知道自己享有这安息的人有责任帮助还不明确的人。第十章，人不可指望在地上得享此安息。第十一章，论在地上过属天生活的重要性。第十二章，论如何在地上过属天生活。第十三章，属天默想的性质，最适宜默想的时间、场所和态度。第十四章，深思、情感、自语和祷告在默想天国中的功用。第十五章将说明易察之事如何用来推动属天默想，以及要防范自己诡诈的心。在第十六章里，笔者将就属天的默想加以示范。

3

稍作梳理，可以发现，巴克斯特在前三章集中阐述“安息”本身：其性质，其荣美，上帝为其所做的预备。四到六章，重点说明这“安息”所关乎的对象：何人将得这安息，以及得不着这安息者结局将如何。这当中，巴克斯特尤其描述罪人的悲惨结局，盼其翻然悔悟，投靠基督，从而逃避可怕的地狱。该部分的教导，于当今教会尤显重要，后文将详细阐述。七到九章，论到对这“安息”的寻求：寻求之必要，寻求后的自我鉴察，鉴察后对别人的帮助。在此，巴克斯特表明：圣徒的安息被忽视已到了令人吃惊的地步。十到十六章加在一起很长，但更像是一个整体，构成了全书的后三分之一部分。在明确了人不可指望今生在地上得享此安息之后，开始探讨如何在地过属天的生活，最后落脚在有清教徒特色的（也正是今日教会缺乏的）“属天默想”上。

三

接下来，笔者将就以下四个主题：“永恒”之时间感、“安息或不安息”之真实感、冷漠之危险、默想之关键，来摘取书中部分重要篇章，以图将这里至关重要的信息带给你面前，来督促你更到那位永生上帝面前，为自己叩问永恒！

1、“永恒”之时间感

并非所有的词语都有同样的分量，巴克斯特说：

你要经常思索，仔细思索“永恒”这个词……“永恒”一词的含义是——罪人将受的折磨、基督徒将得的荣耀乃绝对而永无止境。若是罪人能细察“永恒”一词的含义，我想这必能使他们从沉睡中惊醒。若是蒙恩的人能细察“永恒”一词的含义，我想这必能使他们从最深的

³ 同上，第4页。

痛苦中复兴。⁴

圣经说：“你使我的年日窄如手掌。我一生的年数，在你面前如同无有。各人最稳妥的时候，真是全然虚幻。世人行动实系幻影。他们忙乱，真是枉然；积蓄财宝，不知将来有谁收取。”（诗 39:5-6）又有话说：“我们度尽的年岁好像一声叹息。……转眼成空，我们便如飞而去。”（诗 90:9b-10）巴克斯特正是这样看待人的有生之年。

时光在流逝。再过不多日，我们就不复留存于世。不少疾病正准备攻击我们。眼下还在讲道、听道、交谈、行事为人的我们，无须多久就会被抬走，埋在土中，供百虫消受，在黑暗中朽烂；我们已离此不远，谁也不知自己是否能听到下一次讲道、享受下一个安息日，甚至下一个时辰。⁵

巴克斯特极力地要把人带到他的“最后一天”，好使末日如在眼前。

假设，你知道今天是你世上的最后一日，你会怎样度过这一天？你虽不知今天是否你世上的最后一日，但可以肯定的是，你最后的日子越来越近了。假设，你亲眼看到这个世界彻底销化，世上一切的辉煌、浮华都化作灰烬，这景象会说服你去做什么？这景象是你必然要看到的。假设，你已看到那审判的宝座，看到书卷已展开，罪人魂不附体地站在审判者的左边，而敬畏上帝的人欢天喜地地站在他的右边，两种人得到的是截然不同的宣判，目睹此景，你会变成怎样的人？总有一天，你必看到这一景象。假设，你看到地狱敞开了，所有下地狱的人都在其中永无止境地受煎熬；你又像司提反一样看到天开了，所有圣徒都在天国的荣耀中为得胜而欢呼雀跃，从此以后你又会如何生活！无须多日，你就必看到这一切。假设，你在地狱里只逗留了一年、一天、哪怕只是一个小时，亲身感受到如今只有耳闻的痛楚，你再谈到地狱时会是何等的恐惧战兢，又会怎样为能远离它而祈求祷告！难道你非亲受地狱之苦，就不把上帝论及地狱的话语当真吗？⁶

因为，人的“时间”绝非只有“有生之年”，巴克斯特本着圣经启示，迫使罪人面对“永恒的磨难”，好把他带到“永恒的安息”里面。

最令这些磨难加重的还是它永无止期。亿万个世代过去之后，这折磨仍如开始时一样难耐。倘或这煎熬有终止的盼头，瞻念前路也会使下地狱者好过一点，而想到永远就会让他们更加痛苦难耐！在世上，他们从未厌倦过犯罪……当初，他们总是觉得讲道、祷告太过冗长；那时他们才看到永无止境的折磨会有多长……罪人啊，请不要忘记，你今生的时日已所剩无多。你已站在永恒的门口，死亡正等着开启它的大门，将你推进去。你还想昏睡几夜，再在地上游荡几日吗？然后，你的昼夜更替就必停止——你的想法、忧虑、享乐都将被永恒吞没，你只能进入永不改变的悲惨结局之中。天国的喜乐怎样超乎我们的想象，地狱的痛楚也怎样超乎我们的想象。永恒的磨难可是难以置信的磨难啊！⁷

2、“安息或不安息”之真实感

⁴ 同上，第 47-48 页。

⁵ 同上，第 108 页。

⁶ 同上，第 117-118 页。

⁷ 同上，第 93-94 页。

安息或不安息？天堂还是地狱？在今日教会常是一笔带过或略去不谈的话题，但在巴克斯特那里，却是细致剖析，严加教导。

他论到圣徒在天国的安息包括如下几层含义：圣徒不再使用上帝在世上的赐福手段；彻底摆脱了一切的恶；圣徒个人的身体、灵魂最大程度地得完善；圣徒最亲近地享受上帝——终极福祉，并且全身心地、幸福而永久地享受上帝。⁸并且，这安息无比荣美，是极大的殊荣，被称为赎买来的产业。在这安息中，信徒将止息对上帝大爱的所有疑惑，从上帝不喜悦的感觉中得完全释放，再不受撒旦任何试探，也不受来自世界和肉体的任何诱惑，从世界的暴行、逼迫中脱离，从彼此之间令人痛心的分裂和基督徒不该有的纷争中得安息，从分担弟兄疾苦中得安息，从个人的苦难中得安息，从尽责的辛劳中得安息……这安息，将永无止境。⁹为了圣徒能得如此之安息，上帝要做以下四项重要预备：基督荣耀地显现，使死人身体复活，施行最后的审判，授圣徒以冠冕。¹⁰

论到这“永恒的安息”，巴克斯特具体说：

这住处**截然不同**于我们的泥屋、牢狱和世上的居所。这欢声笑语截然不同于我们昔日的怨言、不耐烦的呻吟和叹息……这身体截然不同于我们昔日的身体，这灵魂截然不同于我们昔日的灵魂，这生命也截然不同于我们昔日的生命。我们已换了地方与国度，换了衣着与心思，我们的容貌、谈吐和身边为伴的也都改换一新……你再也不必受撒旦、世界或自己的肉体先前的试探。你所有的病痛已痊愈；你再也不必有身体的软弱和疲惫的缠累；你的头痛、心痛，你的饥渴、睡眠、劳苦也都没有了。这是何等巨大的改变啊……别了，罪与痛苦；别了，我摇动、骄傲、不信的心；别了，我属世、贪图享乐、属肉体的心……我的脸上不会有皱纹，我的头发也不会变白……我生命的租期再不会终止，我不必再因想到死而不安，也不必再因怕失去喜乐而失去喜乐。几百万年过后，只是我荣耀的开始；再过数百万年，这荣耀也远不会终结。每日都是正午时分，每月都是收获季节，每年都是大赦之年，每个年纪都是正当年，所有这一切都在一个永恒之中，蒙福的永恒啊！你是我荣耀中的荣耀，我完美中的完美！¹¹

但，不只有“蒙福的永恒”，巴克斯特也照样本着圣经剖析下地狱者将遭受的痛苦极其惨状：地狱之苦的创设者是上帝本身；罪人受折磨的下场乃是特为荣耀上帝的公义而设的；这是上帝对罪人施行报应的结果；上帝乐意对仇敌施以刑罚；撒旦和罪人自己将替上帝施刑；地狱的折磨是遍及全人的，且得不到缓解，并将永无止境。以此，巴克斯特竭力劝勉：罪人当投靠基督，以策安全。¹²

论到地狱的真实及罪人的感知，和今天“文雅”的基督徒不同，巴克斯特说：

罪人的**感受能力**那时也将变得更敏锐，而不再迟钝。刚硬的心如今把天堂、地狱当作小事。我们将永恒的荣耀与永久的惨境都摆在他们面前，却像是对沉睡之人说的；我们的话如同石头打在墙壁上，只是弹回来弄伤我们自己的脸。我们谈及未来那些可怕的事，却像是对死人说的……过不多久，他们就将会同大地一起战栗。而到这些死一般的灵魂复活时，其情感将会变得何等强烈，其感知力将变得何等敏锐，恐怖会怎样地折磨他们，他们的悔恨又将是多

⁸ 同上，第2页。

⁹ 同上，参第32-47页。

¹⁰ 同上，第21页。

¹¹ 同上，第283-284页。

¹² 同上，第84页。

么深啊！他们那时会怎样激烈地谴责、申斥自己！又会怎样恼怒自己先前的愚顽不灵啊！¹³

论到上帝和地狱的关系，与今天流行的说法“地狱是与上帝隔绝、远离上帝慈爱的掌管的地方”不同，巴克斯特说：

地狱之苦的**创造者**是上帝本身。罪人犯罪冒犯的恰恰是上帝，所以也是上帝因他们的冒犯而刑罚他们。是上帝为自己的仇敌预备了痛苦的折磨……是他义怒的气息要点燃那地狱之火。……因为经上说：“落在永生上帝的手里，真是可怕的！”¹⁴

在描述上帝的烈怒和地狱的可怖时，巴克斯特提及为我们代赎的救主耶稣基督。

上帝的烈怒若是轻易能忍受的，他的爱子又何以如此看重它？他“汗珠如大血点，滴在地上”。那生命之主尚且极其难过地说：“我的心甚是忧伤，几乎要死。”他在十字架上还大声喊着：“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为什么离弃我？”¹⁵

他也是罪人得以脱离地狱永恒之苦、进入圣徒永恒安息的唯一出路、独一的救主。

上帝的子民也深信人**绝对需要耶稣基督**……罪人感到身上压着无法承受的重负，看到唯有基督能将它移去；他意识到律法宣告他犯了叛逆之罪，唯有基督能使他与上帝和好……此时上帝让他置身于必须做出抉择的境地——要么是让基督使他称义，要么是被永远地定罪；要么是让基督拯救他，要么是永远葬身地狱之火；要么是让基督把他带到上帝面前，要么是与上帝永远隔绝！¹⁶

3、冷漠之危险

巴克斯特料到会有人不喜欢他这书，出于挽回的心，他就此说道：

你要将本书丢掉，说它满纸谈论的都是地狱和咒诅吗？……像这样的讲道或文字很容易遭人恨，渴望博得人们喝彩却是人的本性，讲述引人不快的事也不能为我们带来什么快乐。但请你仔细想想，以上所述真确与否？假如它虚幻不实，我愿同你一起反对人无端地危言耸听。然而，这些警示若是出自上帝之口，你既不听，也不加以考虑，只能说明你是怎样顽梗的罪人啊……但只要你还活着，就仍有逃离的希望，所以我才要千方百计要把你从昏睡中摇醒。¹⁷

作为身处教会现场的牧者，巴克斯特深知信徒对“永恒之事”的冷漠。他说：

不信你去逐个询问一间千人教会的每个会众，你会发现，一生哪怕花过一小时仔细察验自己是否有资格去往天国的人都寥寥无几！¹⁸

¹³ 同上，第 75 页。

¹⁴ 同上，第 89-90 页。

¹⁵ 同上，第 95 页。

¹⁶ 同上，第 54 页。

¹⁷ 同上，第 96-97 页。

¹⁸ 同上，第 124 页。

对“永恒之事”报以冷漠何等危险，巴克斯特强调：

天堂和地狱中的事都是当真的。圣徒所得的福分是货真价实的福分，受咒诅者在地狱里所受的折磨也是毫不含糊的折磨。天上没有漫不经心、似睡非睡的赞美，地狱里也没有漫不经心、似睡非睡的哀哭……读者啊，到你死亡、受审判的时候，对永恒的感受将会是怎样深切啊！

19

你若见到降在埃及人头上的众灾，大地裂开吞下的大坍和亚比兰，以利亚从天上降火烧灭五十夫长及其随从等景象中的哪一种，不都会令你失魂落魄？既如此，你又如何能承受地狱的灾祸呢？在世上，诸如牙疼、痛风、结石、断肢，或赤贫、耻辱，这些小疾苦为什么令你惊慌害怕？与地狱的煎熬相比，所有这些叠加在一起，还算是快活的日子呢！²⁰

因着上帝的审判不久将临到每一个人，巴克斯特认为提前做自我评判是极有必要的。为此，他苦口婆心发出“请求”：

我对你的要求没有一项是不合理或不可能的——你只消花几个小时的时间，去了解自己永恒的命运如何。若是有位邻居、朋友想占用你一个小时的时间，同你交谈，办某件事，或帮其他的忙，你一定不会回绝；在如此重大的事上，你更不该拒绝为自己花一点时间！我劝你接受我的请求，就如同我以基督的名义跪求于你；我会让自己再次跪在基督面前，求他说服你的心，去行使自己的责任。²¹

确定无疑的是，你无须多日就必进入永恒不变的喜乐或痛苦之中，这难道还不能使你觉醒吗？……你心里在想什么？这世界就要过去，世间的享乐正在消失，世上的荣誉正离你而去，世间的各样好处将证明于你无益。天国和地狱已离你不远，上帝是公义而忌邪的，他的警告是真实的，他行审判的大日子是可畏的，你的有生之年正在流逝，你的寿数几何无人能知，你已远远地落在时间后边，你混日子已混得太久，你的情况很危险，你的灵魂已深陷在罪里，你与上帝处于陌生状态，你在恶习中变得心硬，你拿不出自己得赦免的确据，倘若你明日就死去，你预备得怎样？你的灵魂离开身体时会带着多么大的恐惧？面对这一切，你难道仍要逍遥度日？你要细想一想，上帝为何忍耐这一切，还供你混日子所需？他的忍耐在承受重压；他的公义在克制自己；他的怜悯在恳求你；基督要为你提供他的宝血及其功效；你可以白白地得到他，得到他便得到永生；圣灵在劝说你；良心在控告你，催逼你；牧者在切切为你祈求，在呼唤你；撒但正等待那公义断绝你的性命，他好俘获你。时间尚在你手中。机不可失，时不再来。²²

4、默想之关键

巴克斯特写作此书的目的，绝不仅是就“永恒安息”的理论说明，同时是、更加是在实践上指导信徒生活，全书的后三分之一都直接与此相关。在第十章明确了“圣徒的安息不可指望在世上得到”之后，第十一章强调“在地上过属天生活的必要性”，第十二章开始“指导如何在地过属天生活”，最后四章都落脚在“属天默想”上：“属天默想的性质；适合默想的时

¹⁹ 同上，第 116 页。

²⁰ 同上，第 94-95 页。

²¹ 同上，第 134 页。

²² 同上，“中译本导言”第 11-12 页。

间、地点及心态”（第十三章）；“深思、情感、自语和祷告在属天默想中的功用”（第十四章）；“借助易察之事做属天默想；要防范自己诡诈的心”（第十五章）；“默想天国的示范，全书结束”（第十六章）。²³这也像是人们对清教徒神学特征的描述：神学即灵修。

在书的结语部分，巴克斯特最后说：

读者啊，以上我已尽己所知，就如何维系属天生活为你提供指导。你若无法像这样系统而全面地默想，至少也可以尽力为之；唯应切记的是，这默想当以认真的态度经常去做。一旦你熟悉了这一属天的功课，就必能从某种程度上熟悉上帝；你的喜乐必因喜乐对象的蒙福性质而成为属灵的、得胜的，而且经久不衰；无论是生是死，你都能坦然处之。在你既没有钱财，也失去健康和世间的享乐时，你仍能平安。即便你周围没有一个朋友，没有朋友的帮助，没有牧者，也没有书读，甚至没有任何赐福手段，即便所有这些都从你身边挪去，你也仍能有满足而真实的平安。²⁴

而这“投入默想”的邀请，是作者早在本书开头第一章就已经发出了的邀请：

各位读者，无论你是谁，是年长还是年少，是富有还是穷乏，现在我都要以你主的名义劝勉你、要求你，不要只是读过本书的内容，勉强认同，然后便置于脑后，而是要认真投入这默想的功课，将在基督里的上帝视为你唯一的安息，专注于他胜过一切，因为无须多久，主就要召你去向他交账，判你到永久不变的结局中去了。永生上帝是他圣徒的福祉与安息，求他借这默想将我们属肉体的心变得属灵，将我们属世的心变得属天，使我们能深爱他，以他为乐，求他让这默想成为我们毕生的功课；求他让写这书的我和读这书的你，都永不偏离这条通向永生之路，免得我们“既蒙留下有进入安息的应许”，却因自己的不信和疏忽而“赶不上（失去）”那安息。²⁵

四

笔者之前读到一篇文章，结尾处写道：有人以为我们有比三百年前卓越得多的神学，可是我们为什么没有比三百年前卓越得多的教会和圣徒呢？²⁶问得好！但笔者忍不住想问：今日之教会，有多少信徒真的了解三百年前的教会和圣徒？又真的领悟了三百年前的神学呢？

故，笔者邀请你同读巴克斯特，与众圣徒一同默想永恒的安息！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6年3月第2期，总第58期。

²³ 同上，参目录。

²⁴ 同上，第303页。

²⁵ 同上，第3页。

²⁶ 陆昆：“非‘非福音’的福音”，《教会》，2014年1月第1期，总第45期，第12页。

信徒在渴望永世时，蒙神安慰

文/约翰·加尔文

显然，众信徒还继续活在世上时，为了效法基督——他们元首——的榜样，必须“如将宰的羊”（罗 8:36）。如此看来，除非他们思念天上的事胜过世界的事，不只在今生有指望（林前 15:19），否则他们是极其可悲的人。相反地，一旦他们停止思念地上的事而开始仰望神时，即使他们看到恶人在财富和尊荣上兴旺，享受平安，以及以他们一切华丽、显赫的财产为傲，享受种种娱乐——就算信徒因这些人的恶行受害，忍受他们的辱骂，因他们的贪心有所亏损，或被他们的私欲所烦扰——他们也能毫无困难地在这样的苦难中忍耐到底。

因他们所仰望的是，神将接他忠心的百姓到天国的平安之日，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启 7:17；参赛 28:8），要给他们穿上那荣耀、欢乐的长袍，要以他说不出来的甘甜和喜乐喂养他们，与他们一同完美地交通，使他们与他的喜乐有份。然而，那些在今世兴旺的不敬虔之人将遭受最悲惨的羞辱：神要使他们的欢乐变为折磨，叫他们的笑声和快乐变为哀哭、切齿；他将折磨他们的良心，使他们没有平安；他将以不灭的火惩罚他们的淫恶（参赛 66:24；太 25:41；可 9:43、46；启 21:8）；他也将强迫他们低头服在敬虔之人之下，即那些忍耐被践踏的人之下。就如保罗所见证的，这就是公义！使曾经忧伤、因不公义受害的人得安息，以患难报应曾经叫敬虔之人受患难的恶人，这都是在主耶稣从天上显现时即将发生的（帖后 1:6-7）。

这的确是我们唯一的安慰，这安慰若被夺去，我们或落在绝望中，或被吸引受这世界虚空的安慰而至终灭亡。连先知都承认，当他见恶人享受兴旺时，他的脚几乎失闪（诗 73:2-3），而直到他进了神的圣所，思想恶人的结局时才明白（诗 73:17）。

综上所述，若信徒仰望神复活的大能，那么在他们的中心，基督的十字架至终将胜过魔鬼、肉体、罪以及恶人。

引自约翰·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中册），钱曜诚等译，孙毅、游冠辉修订，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年，第711-712页，略有编辑。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6年3月第2期，总第58期。

“因行善、受苦害、而忍耐”的呼召¹

——一八七七年的中国内地会（三）

文/亦文

“你们蒙召原是为为此。”

——彼得前书 2:21a

蒙召的实质和宣教的模式²

在这一期《中华归主》专栏中，作者以彼得前书 2:20-21 为楔子，引出基督徒蒙召的目的是为了“因行善、受苦害、而忍耐”³。那些为财产受损而欢喜、为名字被弃绝而狂欢、觉得配为主名受苦的早期教会的信徒，既非傻瓜，也非疯癫，更没有白白受苦。因着他们的见证，“殉道者的血成为教会的种子”成为一句箴言，教会只要一天没有忘记其呼召，这句箴言便仍然有效。接着，作者将这一属灵规律和海外宣教联系起来，当西方宣教士传讲一位全知、全能、全善、全圣的天父，将自己完美无暇的独子倒空成为赎罪祭时，中国人听来只是一出匪夷所思的天方夜谭。在他们的生活处境中，几乎从未经历过“无缘无故的爱”、有仇不报的仁恕。要让中国人明白古老福音的信息，必须住在他们中间，活在他们面前。

神其实在对每一位他所拣选的福音使者说：去，住在这些未信之人中间作我的代表。他们会像对待我那样对待你，你也当像我对待他们那样对待他们。他们不会理解你，反而会以怨报德，中伤并嘲笑你的无私牺牲。尽你所能，献你所有，不要维护自己的权利，只要耐心欢喜地忍受所有罪人针对你的抵触。当他们对你锲而不舍的精神开始诧异而惊奇时，再告诉他们你心中盼望的缘由。让他们看到你任何委屈、冤枉和苦难面前的真实喜乐，以此为契把神的恩典用明白易懂的方式展现出来，因为“你们蒙召原是为为此”。具有如此见证的生命，绝不会枉费。

作者以早期使徒的见证向 19 世纪末的英国教会所作的挑战，同样适用于今天的华人教会：是什么在重重苦难与试炼中托住了那些早期信徒？——信靠永生神，唯独信靠他。受命往各地去，他们便奉命往各地去；受命传讲真道，他们便奉命传讲；通过降服而征服，因着软弱而得胜。这些人不过是和我们一样性情的男女老少，接受了和我们一样的呼召，领受了一样的权柄，将来领取一样的奖赏。在传道的过程中，他们有什么先例可循？——有主的脚踪可以跟随：如果他生为罗马公民，至少可以免于十字架的酷刑，但他宁可以犹太亡国奴的身份出生；他也没有在迦玛列门下受教，而是把大半生浪掷在一个被藐视的拿撒勒木匠世家；他用来抵抗撒但试探的属灵武器，不过是同样赐给我们的神的圣言；他的衣食住行和宣教士一样依靠众人的接待，神曾使用天使传递信息，但他并未以天使的样式降世；他因饥饿而在路边的树上寻找果实而不得，他因干渴而向撒玛利亚妇人乞水；不是通过抗争，而是通过死亡，他战胜了死权与恶者。这便是主耶稣的生命带来的功课，谁愿来效仿他？“有耳可听的，都应当听”，“你们蒙召原是为为此”。

¹ 本文根据《亿万华民》1877 年 4 月号及 5 月号的部分内容编译。

² “China for Christ,”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p.41-42.

³ 标准汉语版。

内地会的宣教策略⁴

戴德生和他的同工们虽然清楚整个内地会蒙召的实质，但是他们打破常规的宣教策略，却不断引起在华外侨团体观察者的惊疑。1876年12月12日的《晋源西报》(*Shanghai Courier and China Gazette*)上刊登了这样一份报道：

武昌实乃中国内地会宣教士的出发点，该会也在力求“名实相副”，两个两个向各省进发。本周，该会便有一对人马前往尚未对外开放的宜昌，以期在彼定居，我相信他们的目标是四川。不久前，另外四人溯汉江而上，一对往甘肃、另一对往陕西。去年夏天，前往湖南的两个人在短暂停留后被驱逐出境……但是，以真正的“大不列颠式勇气”——或者他们更倾向于使用“基督徒式的坚忍”——他们仍计划“卷土重来”。迄今为止，他们的事工尚未在一处长久延续，因此也带来一个问题：如果当地人没有很好地受装备、被感召，他们如何继续外国人刚刚开始的事工，并带来好的果效？不过，我们不得不赞叹他们的热心、信心和无私的奉献。

这篇报道的作者，显然不了解，内地会当时已经在五个省份建立了五十二个有常驻宣教士或中国牧长的福音站。因此，转载这篇文章之后，作者重新引导英国读者一起审视内地会在中国禾场的定位和策略。⁵首先，他提醒读者，中国内地会并非唯一一个在华差会，甚至也不是最伟大的差会之一。内地会自视为一个辅助性的机构，若没有其他欧美差会的先驱和同僚的努力，内地会便不可能使用他们编辑的教材学习语言，散发他们所翻译的中文圣经，出售他们撰写印刷的福音小册子。也正是因为别的差会已经在着手这些事工，内地会才觉得可以采取一条完全不同又极其重要的路线，也是一条可以印证他们是在与神同工的路线。

接着，作者指出，在华的宣教事工分两种主要路线：一种是大差会掘地深耕式的地方化牧养性路线，另一种则是圣经公会售经员式的巡回布道路线。内地会希望能发展出一条结合两种模式的中间路线：先不断地巡回布道，然后在有限时段内继续地方化的事工，直到本土教会有能力管理群羊，再设立一位外籍监督定期探访该地区的众堂会，同时也尽快促成本土教会在经济上的自养能力。

早在1875年9月号的《亿万华民》，便曾刊登过一篇“中国内地会的运作模式”⁶，本文作者在旧文的基础上进一步分析：在新开发的省份中，不存在巡回性和地方化两种模式的比较，前者是目前唯一可行的事工，宣教士在巡回布道的过程中，可以物色固定的服事地点。除了可行性之外，内地会制定这一策略时还顾及一个不可忽略的因素：在中国这样的泱泱大国，人民大批归向基督之前势必需要大量的福音预工作铺垫。整体而言，中华民族已经丧失了对一位具有位格之神的认识。虽然生活中仍然沿用“神”之类的字眼，但是出于无神论学者对古籍的“去神化”评注，以及民间信仰将各种被造物的“泛神化”，对普罗大众而言，“神”只不过是因果宿命之类的自然之律，或是满天神佛的偶像崇拜。由于“神”在中国人的思想中，不复为具有人格之神，罪也不复为罪——既然没有神可被得罪，便不存在得罪神的罪。这样的民族绝不会迫切地渴求一位救主。因此，如果一个中国人过着适度的道德生活，便很难引导他认罪，遑论认信。与此同时，中国人对衙门中的大官小吏往往避之不及，或用欺哄

⁴ “The work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p.43-47.

⁵ 本文未署名，但可以推断出自戴德生的笔下。

⁶ “Plan of the Operation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September 1875, pp.31-32. 参看《教会》，2012年3月，总第34期。

和贿赂的手段达到自己的目的。自然而然地，他们认为由佛道二教的诸佛群仙组成的“灵界衙门”也不会比现世的统治者渴望更多的公义。真神上帝不妥协的圣洁，和对救主绝对的需要，对中国人而言是全新的概念，唯独通过长年累月的巡回拓荒、频繁持久的室外布道，一省之中各地的百姓才有可能听到同样的信息，大面积的认罪和认信才有可能慢慢到来。因此，这些宣教士弟兄生命中的“拓荒时期”绝不会浪掷，也不必等到培训出足够的本地助手再着手布道事工。

由此也引出同一个问题的另一面：事工稍微集中一点，岂不更好？将现有力量投入一两个大省，会不会更有效？该文作者对这一问题的应答仍是值得大段引用的：中国的十八个省份，更像十八个国家，或者是古代帝国的某些行省，而非现代自治领⁷的行政辖区。中国人叫掌管生杀大权的各省长官“小皇帝”。各地之间（尤其偏远地区）缺乏联络的纽带，方言差异和宗族认同更使本地居民视他省之民如同外国来人。中国的福音化必须由本土信徒来施行，而本土信徒只能在他们的家乡左近有效地服事。由于本土传道人的归信、教导和合格，将是一个不可避免的漫长过程，因此每个省份的事工开始得越早越好，这样本土信徒才会在各省被同时兴起和建立。

“四面开花”的模式不仅适用于各省之间，也适用于一省之内。以浙江省为例，浙东宁波府治下有二十个县城，虽然 1866 年之际只有四县建有宣教站，但因为福音事工开展得早，有足够的本土传道可以差派，因此在短短几年内，几乎覆盖全府，只剩一个县城尚未建立布道所（覆盖率达 95%）。但是浙北的二十三县中只有五县（22%）、浙南的十六县中只有二县（13%）、浙西的十九县只有两县（11%）建立了宣教站。并非内地会不重视浙江其他三大区域，而是因为这些地区的信徒还没有做好带领乡邻归主的准备。

最后，作者不无幽默地挑战英国读者：内地会绝没有将各省福音事工限制在“一省两人”的格局中的意思。如果神通过他的教会赐下更多的同工和供给，很多已经在华的宣教士很乐意离开目前的岗位，进一步开拓“地极之域”，因为他们“蒙召原是为为此”。

通常我们想到内地会，第一反应是他们的牺牲精神、吃苦精神、创新精神、反潮流精神，有人甚至会批评他们有勇无谋、哗众取宠。然而，当我们拂去历史的积尘，仔细审读当时的文献，便不得不出另一种敬佩，那便是宣教士们经圣灵启迪的洞察力，以祷告浇灌的宣教智慧，对神、教会、同工、支持者的责任感。戴德生对中国人思维模式的分析，即便在一百多年后来看，仍是击中要害的；在宣教学尚未成为神学院专科的时代，这位宣教先驱在中国晚清处境中制定宣教策略的方法，同样值得一百多年后的我们借鉴。在从事跨文化宣教时，戴德生不仅在衣食住行方面脚踏实地活出了“形而下”，也同时将思考的范围提升到“形而上”的高度，即分析福音对象的世界观（worldview）。基于二十多年的实战经验，戴德生显然不是自圆其说、纸上谈兵，而下文中来自各地的报导，更是神对“内地会路线”的背书。

浙江的宣教老将

曹雅直（George Stott）12月11日写道：温州崇真小学的小男生在庙里遇见的那位老公公，

⁷ 自治领是殖民时代英联邦的产物，作者写这篇文章的时候，只有加拿大的几个省具备自治领的地位（最早的自治领美国已经独立了），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要到三十年后才具备这一政治资格。作者认为当时中国行省的独立程度比英帝国在世界各地建立的自治领还要高。

已经成为平阳地区初熟的果子；⁸上个月又有一名东林男子受洗，另一名东林人若不是种植鸦片的话，也早受洗了，但是他的太太和家人都反对他拔除鸦片苗。此外，温州和平阳各有五六名坚持聚会和守主日的慕道友。随着四乡八镇进城办年货的季节的到来，传福音的机会也越来越多。⁹

杭州教会也传来喜讯：二十五岁的任怪园牧师（Nying Tsi-kying）¹⁰迎娶王来全牧师的爱女，并协助岳丈牧会。任牧师出生于咸丰二年（1852），在太平天国运动的战乱阴影下度过童年。1868年，十六岁的他在苏州结识了内地会的柯亨利（Henry Cordon）宣教士，并于第二年12月受洗，不久迁至杭州学习圣经，在当地教会服事。因为他忠心爱主，勤恳作工，带领许多人信主，故被称为浙江教会的使徒。¹¹王来全和任怪园的翁婿佳话，正是戴德生所描绘、推动的“本土化中国教会”。

基于戴德生的本土化宣教方针，早在1870年代初，王来全便已成为浙北地区内地会体系教会的会督¹²。因此，衢州的稻惟德（A. W. Douthwaite）医生，特别邀请他于1876年12月初前往金华府为第一批信徒施洗。第一位受洗者是位具有秀才功名的武官，现在以外科医生为业。另一位受洗者曾经常年持斋，现在终于明白“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的真理。第三位信徒更有意思：他原籍江西，因为母亲信了天主教而愤然离家。抵达金华府没多久，便听到母亲去世的消息，他的良心开始受到责备，回想起母亲生前说起过，她死后必须在炼狱煎熬几年，罪孽才会完全被赎。于是，一天清晨6点钟左右，他悲痛欲绝地跑到礼拜堂询问，他当如何行，才能将母亲的灵魂从炼狱中拯救出来。正好有位传道人走访到此，与他一席长谈，慢慢消除了他的疑惧。从此之后，他便一直守主日，差不多两个月前，申请加入教会。

13

路惠理（William Rudland）有关台州地区的报告也非常鼓舞人心：太平县衙内有一名书吏，因为信仰的缘故而丢了饭碗，失业五个多月。因为觉得这一行当不符合基督徒蒙召的身份，这位“前公务员”不愿重入公门。Dien-Tsi的主日崇拜有三十多人参加，下午领圣餐的信徒也超过了二十人。参加完Dien-Tsi的礼拜，路教士周一又去探访了杨府庙的布道所。他深深感慨，如果有一位传道人能常驻当地的话，他们就能开展晚间的聚会，并在集市日向更多的人布道。面对眼前迫切的“马其顿呼声”，路教士不知如何向当地信徒解释，为何派不出人手来帮忙。到处都是要收的庄稼多，做工的人少。虽然杨府庙租用的聚会场所其实只是一个放粮草的仓库，不适合住人；传道人Djun-Yiao在集市日仍赶去帮忙，并小住几日。¹⁴

江郎笔（George Crombie）夫妇的来信提到，奉化教会最近受洗的两名新信徒，都是“资深慕道友”，其中那位慕道十年的老太太是他们夫妇所知最早对福音感兴趣的当地人，一直反对她来教会的丈夫，现在更为愤怒。中国传道人文牧师（Vaen）亦于12月10日（农历十月

⁸ 小男孩向老年夫妇传福音的故事参见“*What a Boy did for Christ,*”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rch 1876, p.113. 参看《教会》，2013年1月，总第39期。

⁹ “Recent Intelligence by Mr. Stott,”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50.

¹⁰ “怪园”当为任牧师的字或号，本名的罗马拼音为 Ren Ziqing，汉字不详，参见 <http://www.bdcon-line.net/en/stories/w/wang-laiquan.php>。

¹¹ “Recent Intelligence regarding Nying Tsi-Ky'ing,”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50; “A Tamarisk Garden,”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October, 1930, p.171. 1921年，任牧师出版了一本自传：《杭州内地会牧师任怪园雨露记》；他去世后（1929），戴德生的长子（Herbert Hudson Taylor）和内侄海恩波（Marshall Broomhall）将其译为英文。今仅英译本传世。

¹² 英文作 Bishop，或者 superintendent-pastor。

¹³ “Kiu-Chau,” from Mr. A. W. Douthwaite,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y 1877, p.52.

¹⁴ “The Work in Tai-Chau,” from Mr. Rudland,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y 1877, p.52.

廿五)在天台,为年龄分别为 60、54 和 42 岁的三名妇女施洗,其中有一位棉花店的老板娘。

15

同期《亿万华民》上还特别刊登了一篇江师母呼吁为鸦片吸食者代祷的文章。¹⁶身为女宣教士,她永远忘不了初抵宁海时,城外如织毯般美丽无垠的罌粟田给她带来的冲击。宁海城内的瘾君子不分贫富和性别,甚至小孩子也抽起了鸦片。富家子弟倾家荡产,男人在家喷云吐雾、昏昏入睡,迫使很多妇女拖儿带女上街谋生,以自杀告终的人也不在少数。不少人坚持聚会了一段时间后,有意加入教会,但一旦被告知必须戒烟断瘾,便一去不返。或许因为大部分西方基督徒会认为这些鸦片瘾君子是“自作自受”,江夫人呼吁英伦教会代求的情词也格外恳切:“谁会为这些受罪的人祷告呢?他们如此堕落,不过是基于可怒之子的本质,而我们过去不也曾经同在神的震怒之下吗。他们是悖逆之子,但是我们过去不也同样在言语中亵渎神吗?他们是不属于“以色列国”的外邦人,我们也曾是应许之约的局外人。如果他们远离神,我们也只是凭基督的宝血,才得以亲近他。为他们祷告,如果他们有很多需要被赦免的罪,一旦得到恩典,或许他们也会爱得更多。为我们所打开的宝血之泉源,难道不会也为他们而打开吗?正如诗歌中所唱的,‘爱之臂膀环绕我,恩及万民到地极’。”¹⁷——我们蒙召原是为为此!

华北三省六人行

正如《晋源西报》所报道的,10月中下旬,先后有三批内地会宣教士被“炸开”,从镇江向华北各省出发。首先是18日启程的德治安(Joshua Turner)与秀耀春(Francis James),他们溯流而上,跨过安徽、河南两省,前往山西的泽州府(Tseh-chau-fu)。¹⁸

10月21日下午3点,另外四人离开镇江:前往陕西的金辅仁(George King)与布德(Charles Budd),以及前往甘肃的义士敦(George Easton)与巴格道(George Parker)。一行人24日抵南京,26日抵芜湖,28日抵大通,30日抵安庆,11月1日改坐当地的蒸汽船,3日抵汉口,到8日雇了两条船自汉江下水,16日抵达距汉口250英里的繁荣大镇沙阳(Sha-yang)。为义教士和巴教士掌舵的船夫是河南人,性情随和。一天晚上,他到邻船上串门,金教士猜想他很少出远门,就以此为比方,让他明白耶稣降世好比神的儿子离家远游。虽然语言沟通有困难,但看到年轻船家对赎罪的道理恍然大悟的神情,金教士顿觉一切努力都完全值得,并送他一本最浅显扼要的教义问答。因为水位偏低,加上逆风行舟,中流和两岸都会露出一望无际的沙丘,显出一片凄凉景象,让义教士回想起赴华途中所经过的苏伊士运河的沿岸。西教士利用缓慢的旅程重温使徒行传并学习语言,他们一边祈求神赐给他们早期使徒般的心志和热忱,同时也认识到自己不是旅途中的好学生。一名华人随行者Ch'un在南京买了一本中文的地理书,义教士便和他一起研究地图,把各府各县的城市标示出来,抄录在笔记本上,一个月下来,他已经在心中对前往服事的省份建构了很好的视觉图。

23日晚,一行人抵达樊城(Fan-cheng),作为七省贸易中心,此地兑换银钱比汉口还方便,物质供应也很丰富。河边有以石筑路堤和台阶为特征的外侨聚居区。26日,西教士们和同

¹⁵ “Recent Intelligence,” by Mr. Crombie and Mrs. Crombie,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50.

¹⁶ “Prayer for opium smokers,” by Mrs. Crombie,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39.

¹⁷ 歌词出自 Charles Wesley 第 36 首圣诗 “Jesus, the name high over all” 中第 4 段: “Oh that the arms of love which compass me/would all mankind embrace”。

¹⁸ “Province of Shan-si,”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47. 山西一行的报导将在下一期刊出。

船的华人牧师在老河口（lao-ho-k'eo）一起祷告，享受在主内四海一家的团契。如果水位够高，四人团可以继续坐船到清溪湾（king-tsi-kwan）；改走陆路的话需要雇用苦力运输所携带的书册和圣经，费用较贵。因为金教士右手两处溃烂，需要观察和休息，他们便多停留几天，走访了陕南附近一些城镇。¹⁹

从清溪湾到西安府的路程长达十二天，不过其中包括两个没有赶路的主日。宣教士们用脚掌走完了约 220 英里的全程，绝大部分是单调乏味、崎岖不平的山路。沿途歇脚打尖的山村，大多地广人稀、物质缺乏。很多所谓的客栈，只是类似马厩牛棚般的畜舍，炕头往往被骡夫们占了。一旦大门被拆下来做床板，整个客栈就变得整夜门户洞开。宣教士们用不同的权宜之计解决床的问题。有一次，布德和义士敦睡在从骡背上卸下来的行李包裹之上，但是受了惊吓的骡子们，哼了一晚上的歌表示不满。

目前这一带有关“剪辫党”的谣言很多，所以客栈老板接待留宿的过客时也极其谨慎。得益于《烟台条约》的签订，大小村庄和市镇都张贴着总理衙门²⁰的告示，西方人在中国内地旅行的安全性大为提高。宣教士们和其他行旅一样，需要把姓名和事由留档，随时上交衙门查核。同行的中国人如果和宣教士们分开的话，当地人便不会带他们去客栈，或允许他们进城门，以至于义士敦猜测是否中国行旅也需要护照才能跨省旅行。

12月19日下午，一行人终于抵达陕西首府西安，在城外下榻。西安府用一场大雪迎接几位宣教士。尽管地上积雪很厚，无论长途旅行还是上街布道，都极其“不得时”，义教士还是在第二天雇了两辆马车，准备翌日清晨便向平凉府进发。平凉虽然是距西安最近的甘肃省府城，仍需跋涉八天才能抵达；在那里才能雇到去兰州府或巩昌府的马车。金教士试坐了一下这种带蓬马车，顿觉那种震荡和颠簸让人惨不忍言。他和布德教士几乎每天都上街布道，卖了约四千钱的福音书籍。当地官员也没有为难他们。金教士在短短几天内的另一项收获，便是收集到了几份字迹清晰的景教碑拓片。²¹

金、布、义三位教士的日记和书信中都提到，弟兄和和睦同居的团契生活，是枯寂的旅程中最大的慰藉；而对神谦卑的信心和对圣灵的依靠，则是他们面对陕甘两省的高山低谷最大的后盾——因为他们“蒙召原是为此”。²²

自鄂入川第一站：宜昌

如果前往山西、陕西、甘肃三省的宣教士们“两个两个”地被打发出去，一路上彼此同心、互相配搭、友爱体恤，前往四川的李格尔（George Nicoll）更需要读者的代祷。宜昌是鄂西、川东、湘北交汇之地，虽在湖北境内，却离四川更近，是长江三峡的终点，也是自鄂入川的第一站。所谓“上控巴蜀，下引荆襄”“三峡门户、川鄂咽喉”说的都是宜昌。因去年《烟台条约》的签订，这个历代兵家必争之地，变成了对外通商城市。

¹⁹ “En route for Shen-si,” by Mr. King and Mr. Budd King, “En route for Gan-Suh,” by G. F. Easton,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p.47-48.

²⁰ 原文是“Pe-King Foreign office”，当时清政府体系中没有外交部，只有理藩院和总理衙门，前者处理外藩、蒙、藏、回等民族事务，后者处理与西方列强的外交事务。

²¹ “Province of Shen-si,” by Mr. George King, “En Route for Kan-Suh,” by George F. Easton,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y 1877, pp.57-58.

²² “En route for Shen-si,” by Mr. King and Mr. Budd King, “En route for Gan-Suh,” by G. F. Easton,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p.47-48.

8月28日，李教士在没有宣教同僚同行，只有本地传道人和中文老师的陪同下，坐船经过一连串的湖泊，一路布道、售书。因为逆风，12天之后（9月8日）的周五下午才抵达沙市（Sha-si）。一靠码头，张传道和中文老师就忙着去找前往宜昌的船只。从运河到汉水没有水道，所有的行李货物必须由苦力从城的这头挑往那一头。翌日一早，中文老师留下来监督行李的搬运，张传道则陪伴李教士前往15里外的荆州府布道。李教士观察到，荆州的居民以八旗子弟为主²³，但他们去的却是汉人居住区。天主教在此地经营多年，并在南门兴建了中西结合的大型建筑，门楼约三十英尺高，因为高墙挡目，看不到全盘。布道间歇时，两人到一家茶馆休息，有一位外籍神甫看到李教士，笑容可掬地迎上前来。（荆州驻有三位外籍神甫。）因为两人彼此不通对方的母语，只能用汉语交谈。当了解到李教士并非同僚，对方很快就离开了。因为风向不利，李教士一行16日（周六）才抵达宜昌。

两位中国同工上岸找房子，回来报告说，空屋很少，只找到一家，月租10,000钱。周一李教士一个人留在船上祷告，并从神领受了极大的信心。中国同工中午回来，果然带来预期的好消息：与周六所看到的租屋的屋主以40,000定金和5,000月租讲定，第二天就可以签合同；中文老师的舅舅住在宜昌，愿意做中间人。第二天签合同同时，房东却说若是租给洋人，月租不可少于6,000钱。事情敲定之后，李教士返回武昌，由张传道处理剩下的事务。从分手后张传道的三封信来看，新成立的宜昌福音站诸事顺利，三三两两有人来听道。²⁴

到了年底，花国香（George Cameron）从安庆搭乘蒸汽船到汉口，与李格尔结伴，再度前往宜昌，并于12月20日抵达。因为是雨天，很少有人认出他们是外国人，走在大街上也没有人注意他们。或许是因为张传道的先期工作很成功，几位进来看热闹的邻居，见到洋人入住仍很高兴。三天后，花教士再度上路，走访附近一些城镇，直到29日才回到宜昌。显然，这一年的圣诞节，他是在荒村野店度过的。有的地方的人能听懂他讲的道，另一些地方的人则完全不懂他的话。元旦那天，两位教士第一次走进城门，穿过大街小巷，没有引起什么惊扰，只有一次听到有人喊出“洋鬼子”。1月3日，花教士又将出门，最远会走到张传道的家乡，顺路走访三四个城镇。²⁵

结语

如果说十九世纪末的英国宣教士以早期教会信徒为仿效对象，早期教会信徒以主耶稣本人为仿效对象，秉承“因行善、受苦害、而忍耐”的呼召，最终使得福音的种子在神州大地上生根发芽；今天的华人教会，被云彩般的见证人围绕，又当如何在神面前安身立命？华人教会得了什么样的位分，领受了什么样的异象，又蒙受了什么样的恩召，应该如何个人处境、公共空间、民族关系甚至国际网络中活出使命？戴德生和他的团队所蒙受的误会，不仅来自中国官民，也来自西方母国，不仅来自同时代人，也来自后世代人。今天的华人教会真正加入跨文化宣教的团队之际，仍有很多磨刀之功需要预备、前车之鉴需要反思，方能更深层地

²³ 三藩之乱平定后（1683年），康熙帝鉴于荆州在军事上的重要战略地位，在荆州设置满蒙八旗驻防，属直省驻防、将军建制，级别较高。荆州驻防八旗在参与康熙年间的征苗战争、嘉庆年间的镇压白莲教起义、咸丰年间的镇压太平天国起义等战争中，均发挥了一定的作用。荆州驻防至辛亥革命爆发废止，历时228年。据说，荆州驻防的“满城”，按阴阳五行分布。

²⁴ “Mission journey to I-Chang,” by George Nicoll,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49.

²⁵ “Intelligence from I-Chang,” Letter from Mr. Cameron and Letter from Mr. Nicoll,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y 1877, p.53.

思考我们蒙召的缘故究竟为何。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4年7月第4期，总第48期。

背十字架的人生

——我跟从主的一些体会

口述/越寒
整理/本刊编辑部

楔子

什么是十字架的道路？为什么保罗不说，我只知道“耶稣基督”，而说“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怎样从十字架认识耶稣基督？怎样从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认识圣经真理？

十字架太深刻，概括来说，十字架体现了神的怜悯，就是他自己要来为人成为罪，使人成为他的义。这个互换性非常难以置信，这就是神。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道路，十字架是唯一的道路，耶稣基督怎样来走？真理，就是透过耶稣基督和他钉十字架体现出来的救赎真理；生命，不透过十字架上耶稣基督的舍命，没有他的复活，我们就不可能得着生命；十字架所显明的就是耶稣基督。

我们也要走这条道路才能到父那里去。道路，就是背十字架舍己跟从主的道路；真理，就是背十字架跟从基督的真理；生命，就是背十字架跟从基督的生命，不但得着，而且被更新，以至成为圣洁、无有瑕疵。这一切的恩典，都深刻地体现于我们在地上的苦难中。能够这样背十字架走过来，完全在于神的拣选，真正在基督里得蒙救赎；然后向主委身、彻底奉献；乃至蒙了基督的呼召，走上事奉的路，走到神的祭坛。

当耶稣基督呼召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太 16:24）的时候，后边还有两句话：“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太 16:25）这里有一个难以置信的绝对性：不背十字架跟从主，就丧掉生命；背十字架跟从主，就得着生命，生命就在背十字架跟从主的过程中逐渐长大成人。每一个门徒面对主的呼召都要做出选择：跟从，或不跟从，没有第三条道路说半跟不跟或信了就得了。

这里面最根本的是神和我的关系，而这个关系里面更重要的是：我是否真有了神的生命？若真有神的生命，他的吸引、他的呼召为什么在我的生命里没有回应？除非没有神的生命；或虽然与耶稣基督有关系，但这种关系被罪隔绝了，以致不能回应。所以，是否回应神的呼召，是生命的一个重要标志，是与基督的关系一个清楚的界定。你是失了味的盐吗？还是你根本不是盐，只是名字叫盐？当然最后的鉴定权在于神。但今天这样轻率地、属地、属血气地来看待这一切，这本身就是一个很大的问题，很大的悲哀。

在旧约路得记中可以看到：以利米勒是以色列人，却去了摩押地，他的心在哪里？他没有想去摩押的心就不会去；去了说是暂住，饥荒一过就回来，却待了十年还不回来，最后死在摩押，这说明他根本不打算回以色列。他的两个儿媳妇俄珥巴和路得要面对一个问题：你是回以色列，还是继续留在摩押？身为以色列人，或嫁入以色列家成为其中一员，却住在摩押地，过摩押人的生活，这是真正的以色列人吗？我们也会像她们一样面临选择：到底是回我的娘家和我的神那里去，还是进入以色列？这些问题是路得和俄珥巴所面临的，也是我们今天所

面临的。

有的人强调教会在地上的使命是改变世界，我个人有不同看法。耶稣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约 18:36）世界不是用人的方法来改变的，不是一群基督徒做一些人们认为的好事，就能把这世界改变。你可以带出一种文化，对人们的思想有一定影响；让人们开始逐渐认同，形成文化氛围，相对地道德观念多一些，在一些正当的事情上积极一些。但是，这个世界的本质是什么？约翰告诉我们，世界与神的国是绝对的两回事：神的国不会被世界改变，世界也不会被神的国改变。就是说：一部分人受到神的感召，圣灵的感动，因耶稣基督的救赎进到这里边来；另外一部分人，不但进不来，而且与神的国为敌。保罗说，“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 6:14）神的国所体现的就是十字架，十字架是世界和我都必须面对的：或者世界被钉死，或者我被钉死，或者我和世界对我而言都已经钉死；虽然世界还存在，还在散发着毒气、臭气，但是不能影响我，因为我是死的。我带着十字架上的死进入世界，要显明的是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与基督在我身上所显出的他的复活。我们是世上的光，但是，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神的光照亮黑暗，把神拣选的百姓带进他的国里；我们也在圣灵的引领下，以更新的生命来影响世界，也以文化使命作福音预工。但是，必须清楚地知道，这世界是不能改变其属地本质的。对世界的最后处理是神在将来的事，神要在审判里定罪，把不肯信的人送到与神永远隔绝的地方。今天的我们只能做神让我们做的，在我们的生命里体现出神的荣耀来；教会也好，个人也好，福音使命都得这样体会。

一、认罪：过红海的经历

我父亲信神的一个非常特殊的经历，对我影响很深。我父亲之所以信基督是因为他根本不肯信，他根本就认为神不存在。大约在 1930 年，他考上济南齐鲁大学医学院，齐鲁医学院是美国办的，学校里有基督教堂，有学生团契。他听到了基督的道理以后并不相信，他认为神不存在，一切的事情都能用科学来解释。既然神不存在，救恩也就不存在。耶稣最多是个人而已，他钉十字架也不能救任何人。神不存在，我的罪和任何人的罪（你叫它罪也好，叫它人性也好），都无所谓；你做好事也好，做坏事也罢，也都无关。我父亲的关键问题就在于有没有神；如果真有神，他就必须面对自己的未来，绝不可掉以轻心。所以，他虽然知道一些基督的道理，但认为既然没有神，就根本不用理睬。

后来他有机会听到一个传道人作见证。这个传道的人用自己的亲身经历讲述神怎样怜悯他，带领他，恩待他甚至管教他。他的见证实实在太真确，使我父亲看见不可能没有神。那位传道人提到耶稣基督对门徒教导说：“凡你们祷告祈求的，无论是什么，只要信是得着的，就必得着。”（可 11:24）他说你们也可以按照神的应许去求神，一直求到“信是得着”的时候，看神是不是让你们得着。我父亲听到这句后非常震撼。这句话既是出自圣经的，若不是谎言，就一定是真理。他就想：我要去知道神是否存在。圣经上既然要求人去向神求，我求的必须是神喜欢，神认同的。我可以从神听不听我的祷告，验证神存不存在。他反复思想，要找一件既合乎圣经应许，又关乎切身利益，但是靠人又绝对做不到的事。也就是既合理，任何人又做不到。这件事合理，神一定会成就；但人根本做不到，如果成就，就证明这位神是真神。他也很费脑筋，我觉得是神光照他，终于想出这样一件事来。他非常恳切地对神说：“神哪，我必须知道你是否存在，你如果存在，我一定信。如果你不存在，那我就用不着信了。”他用了三个月向神求，非常恳切地求，却毫无所见，他非常失望。有一天他非常痛苦，他觉得：

我真傻，我这是在干嘛呢？用三个月的时间每天去寻求去祷告，最后一无所获。我枉费了三个月啊！

忽然，他看见耶稣基督！耶稣基督就站在他身边。他的面容这样清晰，这样慈爱（甚至到我父亲临去世前几年，脑子清楚的时候，还流着眼泪对我说：“我好像现在还看见他。”）然后耶稣基督对他说了句话：“我能为你流血舍命，难道你所求的这一点，我不能为你成就吗？”（这两句话真是神学上的高度概括。第一句概括了救恩：我为你流血舍命；第二句概括了神的全能和神对信他的人的一个应许。问题是你光有神学高度概括没有实际，不等于零吗？所以神学家如果不经历神，神学家不过是零。圣经的话是神的启示，如果没有在圣灵作主与引领下，人的智慧想认识圣经，只能停留在人的层面上。即便有所建造，也不过是草木禾秸）。然后，神就为他成就了那件人不可能成就的事（他这样的信主经历也是比较罕见的），以后他就一心一意地去信。

但过了大约十年，他仍然处在一种莫名的状况中：觉得不得释放，信了这么久，不能得到一种神里边的平安和喜乐。为什么？当他不信神的时候，做什么事情都很自由，犯罪都很自由。罪中之乐可以使他很欣慰，很高兴，很沉溺。罪中虽然会有苦，不过是自己找苦吃，自己没干好而已。（所以说，一个人没生命，你跟他讲生命之道，真叫白讲。）但在信主以后，他就觉得非常沉重。因为立志行善由得我，行出来由不得我。哎呀，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體呢？他挣扎了那么多年，挣扎不出来。所以啊，属神的道理没有人教导，真是很大的一个痛苦。

后来，在一次聚会中他遇见了一个他熟悉的老传道人，他就请教怎样脱离这个挣扎，进到一个生命中间的自由，老人家就问他两个问题：

“第一，你被圣灵充满了吗？”“哎呀，什么叫被圣灵充满啊？”我相信这个问题现在很多人都在问，假的圣灵充满到处说；真的充满人不敢碰，觉得匪夷所思。有的人说圣灵充满这事只能在道理中，或说已经结束了；灵恩派拼命讲圣灵充满，却不是圣经中的圣灵充满。

于是老人家第二个问题就来了：“你真正彻底认罪了吗？”“我认过啊，我是罪人蒙恩典，一切罪恶都赦免，赞美主耶稣，荣耀归天父。但是什么叫彻底认罪？”今天我们泛泛地从道理上认罪都可以认，但是我们对罪真的有一个扎心的痛悔和改变吗？虽然你信了主，但是里边还有很多罪和罪行，如果不向主彻底倒空、求主洁净，还是污秽不堪，圣灵能充满吗？自己还坐在生命的宝座上，圣灵不能掌权，圣灵能充满吗？不彻底认罪，你就根本不认识自己；连自己都不认识，你向耶稣基督说我是个罪人，求你拯救我，岂不是脱离实际吗？因此，这位老传道人对他讲：“你要彻底认罪，你愿意吗？”我父亲真诚地说，“如果能让我更深入地认识神和自己的问题，我愿意。”“好！我给你定四个标准：

- 第一、我做任何事情，是不是完全地爱人？
- 第二、我做任何事情，是不是完全地正直？
- 第三、我做任何事情，是不是完全地诚实？
- 第四、我做任何事情，是不是完全地无私？”

他说，“你就按着这四个标准，祷告求圣灵光照，把一生做一个回顾，每件事情都要按这四个标准衡量，把不符合的罪逐条写在纸上。”我父亲听了就去认真地做。在圣灵光照里思想

自己过去的一切，把认识到的罪都写在纸上，写满了好几大张。然后老传道人对他说：“你把所认的罪都念给我听听。”我父亲觉得实在羞愧，这怎么可以，这些事我怎么能让你知道？太见不得人了。老人家恳切地对他说：“弟兄啊，我们都是罪人，我虽然是传道人，根本不比你好一点。”然后他就把自己曾经做过的，见不得人的罪告诉我父亲。我父亲真是十分感动！这位在人中间德高望重的老人家居然这样谦卑、坦诚，向我这个小弟兄推心置腹地讲自己最见不得人的隐私，我有什么不可以告诉他的呢？

我自己到现在还是有些罪不敢向人说，太丢人了，怎么可以啊。求神怜悯我们，我们还是有人羞耻感，还不肯脱掉无花果树的叶子所编的裙子，不肯向神敞开。彻底倒空吧！向神认罪吧！因为“我实在告诉你，若有一文钱没有还清，你断不能从那里出来。”（太 5:26）

我父亲以诚恳、羞愧的心向他念自己的罪，实际上也是向神认罪。念了以后，老人家说：“我为你做个祷告：‘亲爱的主，我们的弟兄已经把他的罪彻底倒空了，现在求你充满他。感谢主，阿们。’”完了说：“睡觉。”“就睡觉了？”“嗯，睡觉。”“没感觉。”“睡觉吧，明天就知道了。”

第二天，我父亲说他发现一切都改变了，不但心里充满平安喜乐，甚至连天都更蓝，花草树木都格外鲜艳，每个弟兄姊妹都充满笑容、欢乐！从那以后，他走上一个完全为神而活，为主舍己的道路。1944年，他受感动对主说：“主啊，我愿意为你倒钉十字架。”从此以后，他就更加深刻地经历了背十字架跟从主。既在痛苦中，又在主同在的甘甜里，以他的一生见证了主的十字架。一个蒙主救赎的人，必然有更新的生命——被主的爱吸引，背十字架跟从主的生命。从这里就可以看见一个人是不是真属主的：是为主发光，还是扣在斗底下的灯、失了味的盐？那个斗是什么？就是自己的私欲、败坏和罪。不彻底地认罪倒空，神不能在我里边掌权，怎能有圣灵的同在与充满？

我从他的事情上领悟到很多，后来圣灵光照我，在神面前彻底认罪。那样的一种撕裂心肠的痛苦，虽然已经过去了快六十年了，到现在记得还清清楚楚。那不是绝望的自我审判，而是来到耶稣基督面前，仰望他的慈爱、他钉十字架的救赎，向亲爱的救主耶稣认罪，这是一种难以言喻的、极其痛苦但又极有盼望的认罪，是圣灵刺透我这个人而深深扎心地痛悔的认罪。我仰望耶稣基督，看见他是那样的爱，爱到为我死，就说：“主啊，我怎么败坏成这样？”我记得我认了三天罪，大声地哭，整个院子都能听到我一个人在那里哭。彻底认罪以后，我对主说：“主啊，我还有救吗？主啊，你赦免我吗？”就打开圣经，一翻开就是一句关于主赦免我的话；再翻开圣经，还是那样类似的一句话。“主啊，你真赦免我了吗？”我不敢相信，可是再翻开圣经，还是那赦免我的话。那时候我比较小，记得神的话也很少，但真是翻开圣经，就看见神在向我说话。实在是奇妙之极！

从此以后我真是心里更新了。我父亲说：“好，你既然已经更新，就把你所有的罪都一条条写出来。”我又在神面前写了好几天，逐一向神认罪。在1952年8月的那一天，我把自己奉献给神。一个无可言喻的罪人，一个败坏到不可救药，根本就应该沉沦的人，蒙了耶稣基督钉十字架的救赎。我还能为自己活吗？还有资格为自己活吗？还想为自己活吗？主啊，我的一切都是你的。

所以，如果你没有经过一个深刻的、被圣灵光照的在神面前扎心痛悔的认罪，即便认罪也是从人的头脑里认罪，这样的认罪是无效的。生命没有改变，你所有的奉献也都是无效的。因

为那只是从你的头脑里、知识里出来的，不是从灵里，从生命里出来的。

类似的例子，我听过的不止一个，都是圣灵的工作，只是表现形式不同。有一个弟兄是用另外一个方法来认罪的。他从心开始认罪：自己的心曾经想过哪些败坏、污秽的罪？一件一件想，彻底认识自己内心深藏的败坏；然后再想，我的眼都看过哪些罪；我的耳都听过哪些罪；我的手都做过哪些罪；我的脚都走过哪些罪；当他彻底认识到自己的败坏以后，就受到极大的感动：我这样一个罪魁竟然蒙了主这样大的恩典，我已经不再是自己的人，我是属于主的，是他用重价买回来的，理当完全归给主，不再为自己活。于是他立刻把自己的一生奉献给神，从此走上服事主的道路。还有一位姊妹的经历：她祷告了一个月，每晚安静地站着向神祈求一个小时：神啊，如果你是真神，求你向我显明你自己。一个月以后，有天晚上圣灵把她的心打开，让她看自己的罪，好像电影一样一幕一幕地看。她就不断地认罪，哭得一塌糊涂；然后圣灵感动她，去向她得罪过、亏欠过的人一一道歉，赔偿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她曾经向一位手有残疾的人买袜子，把价格侃得极低以后买了几双，自认为侃价水平很高，很了不起，以此炫耀。但是向主认罪以后，她的心完全改变了，就痛恨自己为什么这样残忍地剥削一位无法正常工作，只能靠卖几双袜子维持生活的人。后来她设法找到这位手有残疾的人，向他道歉并赔偿对方的损失。

有人说，你这是一种形式，有很多信主的人，一辈子都不知道是哪天得救的。我讲两个道理。逾越节那天同时过除酵节，然后过红海。这三件事按时间有一个顺序，逻辑上可以说同时。太阳落山的时候，先吃逾越节的羔羊，把血抹在门楣上，这是预表耶稣基督的救赎：吃耶稣基督的肉，喝他的血，于是神的审判就越过。太阳一落山，就进入除酵节，要用七天把所有的酵彻底清除干净。什么叫除酵？经上说“除去旧酵，成为新团。”（林前 5:7）因为酵预表人的罪，人里面不可以留下一点罪不予清除，要像除酵一样具体地把罪都清除干净。连续除酵七天的意义就是要彻底除酵，而且每年都要在过逾越节的同时过除酵节。这教导我们要在一生中不断地在主面前认罪。耶稣基督的救赎，当你凭信心接受的时候，就立刻成就在你身上，在此同时也必须彻底认罪，要在圣灵感动下，一件件的认罪，把自己里面彻底倒空。除酵的同时就过红海，过了红海还要继续除酵，直到除净。过红海就是与主同死、同埋葬、同复活。所以可以这样说：同死、同埋葬、同复活的整个经历，是逾越节的经历加上除酵节的经历，再加上过红海的经历才能到达对岸。到了红海对岸，埃及王的权势在你身上完全被去除了，你才完全脱离了罪的权势，得到自由。

主耶稣基督在约翰福音 16 章说，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责备”的原文是在极大的羞耻感中间重新认识自己；把自己的隐私彻底暴露在光明之中，让自己看见自己从来不肯也不敢看的败坏；而且在圣灵光照下以属神的眼光毫不留情地审判自己。能不痛苦吗？能不掉眼泪吗？把无花果树叶的裙子全部撕开，暴露自己最见不得光的败坏隐私，这叫作自责。在使徒行传第 2 章，彼得讲道以后“众人听见这话，觉得扎心（徒 2:37）”。“扎心”的原文是“用枪把人刺透”。痛苦吗？痛苦之极！没自责，没扎心，没痛苦，能叫认罪？

所以，不管你知不知道自己是哪天信的，在你的生命中必须经过一个极深自责的、痛苦的认罪。不单是自己对着罪来剖析自己，而是仰望主在十字架上为我受苦、受死、代替我成为罪而流出宝血，因而被圣洁的神弃绝的痛苦；看见他现在还在为我犯罪而受苦、流泪；在主的十字架前剖开我自己，以一种极大的感恩和极其的痛苦交织的心情向主认罪，这才是合乎圣经教导的认罪。如果已经信了很多年，却没有经历过圣灵感动的自责与扎心的认罪，你可能

至今还停留在埃及。没有过逾越节，没有过除酵节，也没有过红海，怎么能说你是得救了？只有有过圣灵感动的自责、扎心、认罪的人，才是得救的人。在此之前，是神的预备阶段：以色列人在埃及地发现自己落到埃及王手中，成为奴隶受苦，从而向神呼求以致“哀声达到神的耳中”。于是神差遣摩西来教导、引领他们。使以色列人逐渐认识神是全能的神，是来拯救他们脱离埃及王辖制的神；并且一点点进入向神交托、倚靠的信心；然后神就把以色列人带到逾越节、除酵节和过红海。过到红海彼岸，完全脱离埃及王的压制、捆绑，得到神赐予的真正自由。

二、受苦：客西马尼的经历

路加福音 24 章 44-49 节让我们知道：虽然门徒亲眼看见复活的主，主又开他们的心窍能明白圣经，赋予他们为主作复活见证的使命。但是，这一切都必须等到圣灵降临，门徒被圣灵充满以后，才能在圣灵作主、同在、充满的里面，得到圣灵作主并赋予的，为主作见证的能力。这时才能被主差遣，正式进入事奉。

“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 1:8）

但是只有我们里面被主彻底洁净以后，圣灵才在我里面作主，与我同在，才会充满我，我也才能够有为主作见证的能力。

今天我是这样一个被主使用的仆人吗？

为主发光是生命里的自然流露，是从不想背十字架——非常痛苦地背，勉强自己背，到逐渐一点点甘心背；以致于后来不背就受不了，不背就痛苦甚至极其痛苦。到最后，我就是十字架的一部分，十字架也是我的一部分，人看见我就看见基督的十字架，看见一个被主对付以后死而复活的有主荣光、散发属天香气的人。这人显出的不是他自己，而是基督。正如保罗所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 2:20）

我彻底地认罪悔改以后，我的父母亲都说：“哎呀，你变了。”我真的从里面彻底变了，不是表面变了；不是自己想变就能变，而是真正的生命进来以后从里到外的改变。变得你不想变都不行，不是自己要变，而是内在生命自然的外在表达。虽然因着旧人还存在，还有很多的争战，但是从根本上已经改变了，因为从此时开始我不再属于自己。当然，争战的过程和十字架的对付也是一生的。一个真正奉献的人，就是与主立约、跟从主的人；立约以后，主成为我的主，我一生一世就在主的主权以下；虽然我们失败、跌倒、悖逆，甚至可能背约，但是主永远不离弃我。

此后，有很多具体的过程。在 1954 年夏天参加灵修会的时候，在聚会中圣灵感动我，使我明白神在呼召我走上完全事奉主的路。虽然从我认罪悔改向主奉献自己以后，就已经背十字架跟从主，但是当我被主呼召以后，就开始进入一生的事奉。从此我不能再为自己活，虽然之后，我还是经过很多的软弱、失败、跌倒，甚至有一个阶段软弱到不读经、不祷告。但是，我发现自己已经与以前不一样了。很难言喻的是，纵然我极其失败与远离主，但里面总是不

断的提醒：“我是一个蒙召的人，我怎么可以继续陷在罪里？”“主啊，我是你的孩子，是蒙召为你而活的人，我不可以这样活。”我祷告说：“主啊，如果我继续这样软弱失败，我怎么能够为你受苦？求你救我。”

所以，这个受苦不是以外在的苦为表现形式的苦，真正的苦是内在生命里的一种极大的苦，是被主更新的心在自己的肉体中挣扎的苦；是在主不断召唤中，愿意跟从却又无力跟从的苦。也只有经历过这样失败的人，才能明白我所经历的苦。文革后，当我可以重新与肢体交通，一起握手流泪的时候，我曾与不止一位肢体互相倾诉过这种内心难以言喻的苦难。

耶稣基督不像我们，在“我”里边有新人又有肉体；他只有一个“我”——完全为父的旨意而活的“我”。在他的“我”里面没有肉体，但他仍然在极大的争战中痛苦到了极点。这个苦不是背十字架的外在的苦，也不是鞭打、钉痕、枪伤、口渴，这些都是苦，有身体就必然有这样的苦。真正的苦乃是希伯来书第5章描述的：“基督在肉体的时候既大声哀哭，流泪祷告，恳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来 5:7）真正的苦在客西马尼园。

但客西马尼园又没有人打他，他的苦在哪里？“父啊，倘若可行，求你把这杯撤去。”（太 26:39；可 14:35）他说这杯就是苦。“我所喝的杯，你们能喝吗？”（太 20:22）这个杯意味着什么？意味着当他替世人成为罪的时候，他与父的隔绝——这是最大的苦。三一真神从他们内在无限的合一一下变成分成两半了。这是没有办法体会的，你能体会吗？作为一个人，他要思考，为了这一群本来就应该灭亡的罪人而成为罪，就有可能与圣洁的父神永远隔绝，这种极大、极深的苦，不是我们所能体会的。但是他最后说：“我父啊，这杯若不能离开我，必要我喝，就愿你的旨意成全。”（太 26:42）所以，耶稣基督到最后只有一个心思，父啊。我心里只有你，为你的旨意成就，我哪怕落到一个永远不能想象的地位，我也甘心。然后他才走上十字架。这个挣扎中有魔鬼多少的攻击，今天我们都不知道，我们只知道，希伯来书5章7-8节告诉我们，就因他的虔诚，蒙了应允。他才能在十字架上对他同钉的强盗说：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我们人充其量所能体会的，只有保罗和摩西曾经体会过这样的真痛苦，为他本族的民的缘故宁愿与父隔绝，这是自我向神的一种完全的奉献。保罗也知道在神的旨意里蒙拯救的人不会被神弃绝，但他能有这样的心，是已经到了一个认识神的难以设想的高度；他一生只为了一个目标：看万事为粪土，为要得着基督。但他却要舍掉——为基督的缘故舍掉基督；因为他爱神到了一种程度，自己都可以不存在。这个不存在不是没有，而是甘愿落入一个更深的与神隔绝和灭亡中都可以。这实在让人震撼到难以设想。

我们作为基督徒，如果不去思想这样的一位神为我们所做的这一切，我们还能讲十字架吗？十字架是什么？我们可以说十字架是为主受苦、走主的路；十字架就是神的道，遵守神的道，就必须面对自我挣扎的苦；我们也可以说十字架是神的大能，当我进入十字架里的时候，十字架的大能就与我同在，我就从十字架得生命。我们可以说这个，可以说那个，但是都不能表现十字架那无法言喻的真实。耶稣基督为什么一定要跟十字架连在一起？因为耶稣基督如果不钉十字架，我们与神无干了，他到地上来就没有价值；如果我们只讲耶稣基督，却不讲十字架，我们讲的就是异端。所以有的时候不必过多去讨论，因为这是一个生命的进入，不是一个道理。

到了1955年，艰难开始临到中国教会。就在那年寒假，我第一次体会到圣灵的充满。其实以前不是没有过圣灵充满，只是限于那时对圣灵充满的认识很浮浅，而总羡慕有声有色的感受，以为圣灵充满一定要有外在的表征。但是我也知道圣灵充满以后就可以从圣灵得着能力，

为主作见证，更加爱主，胜过罪恶，过圣洁的生活。当时，能够胜过罪恶是我最迫切的要求，我因“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做；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而非常痛苦，常常哀叹。当时北京基督徒学生会会在寒假有第16届灵修会，为期10天。每届灵修会的前几天大家都先彻底认罪，在主面前祷告，求圣灵光照自己，为圣灵充满预备洁净的心。每经过一次灵修会，我们就被主复兴，爱主的心就重新挑旺起来，我就可以有几个月的圣洁爱主的生活（那时生命活活泼泼的感受，至今永志心头）。但是几个月以后，因着难以胜过少年人的私欲又开始逐渐走下坡路，逐渐失败跌倒。这种痛苦使我特别盼望在这一次灵修会上得到圣灵充满，从此过得胜生活。为此，我在聚会的前几天切切地祷告，求圣灵光照，不仅把自己的一生在主面前再次过滤一遍，重新认罪，而且还去向被我得罪过的人当面或写信道歉（向人认罪的羞愧感，至今记忆犹新）。

我那时很羡慕有声有色的圣灵充满。真正的有声有色，不是那种满地打滚、胡喊乱叫，说什么所谓的方言。真方言是圣灵赐给，从灵里面出来的，不是人靠自己学得或练习出来的。圣灵充满我们以后，借着我们的感性表达出的各种极度喜乐的感动，才是从神来的。异象啊、说方言啊、极其喜乐、快乐大笑甚至大哭这都是可能的。我体会，当年经历的这一切圣灵充满的体会，是圣灵的预备：在即将面临艰难之际，圣灵要给我们一个圣灵充满的记号；要给我们这一群孩子一个永远不会忘怀、刻骨铭心的纪念，借此见证自己是一个属乎圣灵，圣灵作主的人。这是一个标志，在我们极其软弱、失败、跌倒的时候，面对今后有很多艰难的时候，这个属天的标志可以成为一个凭据，使我们回转主面前。弟兄啊，因为在试炼苦难中我会怀疑，你也可能怀疑：我是信主的吗，我还能信吗，神还存在吗？然后，主让我们回想曾经经过的实实在在的恩典，而重新为主站住。请问你有过类似的圣灵充满的经历吗？我们往往需要有一个明显的、有把握的见证来支持我们的争战，因为我们是软弱的。

我记得我被圣灵充满那天放声大哭，不住地哭。那天我祷告的时候对主说：“主啊，你如果不充满我，我就不起来。我是这样一个败坏的人，败坏到了无法想象的程度，主你这样的爱我，可是我还这样的得罪你。主啊，你若不充满我，我就不起来。”帮助我的主的仆人就对我说：“弟兄，不要这样求，要赞美。”哦！赞美！我就赞美。主啊，你为什么爱我？我想不出任何理由，你为什么为我这样一个败坏到极点的罪魁钉十字架？圣灵在我里面奇妙地激发我对自己败坏的伤痛与对亲爱救主舍命为我死的难以形容的感激，我就不由自主地放声大哭：“主啊，太奇怪了！太奇怪了！你为什么爱我？你为什么救我，为我这样的罪魁死在十字架上？”主的仆人说：“不要说奇怪，要说奇妙。”我就说：“主啊，太奇妙了。”——但是不行，不是奇妙，这不能表达我内心的感受，我只能说奇怪！不一样的，明白吗？奇妙是说神你太奇妙了；奇怪是说不但奇妙，而且无法理解；因为你把爱给了一个绝对不可爱的，该灭亡的罪人！那时我心里涌出一句赞美诗来，我就对主说：

“主，我命我心，
一切都归于你，
从今时直到永远。”（编注：《献已于主歌》）

我一生有过很多次奉献，每次都是主的爱激励我，向主更新自己的奉献。这次出于圣灵感动的奉献而尤为深刻。后来我才知道，主为了让我走过未来艰难的一段路程。特别预备我，装备我。“患难生忍耐，忍耐生老练，老练生盼望，盼望不至于羞耻。”（罗 5:3-5）苦难是神给我们的，因着为主作见证，因着要我们经历我们与撒旦的争战、与世界的争战、与罪的争战、与肉体的争战，要经历的内在的那种苦——而内在的苦的外在表现，可能是苦，也可能不是

很苦。然后，成就神的旨意。

1956年我上了大学，在大学里多次经历神的对付。这种内在的苦真是苦，每一次的争战都面对要顺服神还是高举自己的问题。最大的一次痛苦是感情问题，当时的我痛不欲生，内在的痛苦、交战到了根本没有办法，觉得连活的指望都没有了的地步。直到我伏在神面前认罪、悔改，把自己完全交给给主，真正为主放下自己以后，圣灵就大大充满我。那次经历的圣灵充满就没有任何特别的感觉，只是三个小时非常安静、非常平安的祷告，是我人生中第一次体会到什么叫活在天上，而且这种圣灵同在的恩典持续了半年。以后圣灵重新又把我放回到人间来。进入学习靠主脱离肉体罪律的争战中。所以圣灵充满可以没有任何外在的表现，圣灵充满是圣灵在我们里面作主、与我同在的客观状况，因圣灵充满而有的喜乐、平安。越彻底归向他，里面的平安越明显，以至于你无法形容。然后神就带领我走一条新的路。每次都是这样的。

我现在慢慢体会，那个时候为什么要这样的圣灵充满？我们里面积攒的污秽太多，到了时候神就打扫一遍，完了就重新再来。圣灵要越来越深地作我们的主，要我们靠着神的恩典不断地活在他面前。到一定的程度，外面那种大起大落的表现会变得很少、很自然。所以，当你背十字架背到不觉得在背的时候，你就真背十字架了。圣灵充满的表现也好像很淡淡的，不一定表现出来。我觉得自己还差得很远，但是也能略略体会到一点保罗的心。以前神常对我说话，现在神很少对我说话。我就体会一点，当你到了一定程度，对主多有一些了解的时候，主就不总是指点我了。因为逐渐多懂得一点主的心意了，我自己按着主的话去做，做不对主再指点我。我心想：我到70岁才多多少少懂得了一点主，主啊，你让我再多活几年好不好？因为我实在觉得我差的还很远，我怎么到现在才明白一点啊！

所以，如果我们今天做一切是为主做，主就喜欢，哪怕你错了。我们常常出错，但我是否是为主？当我们往前冲锋陷阵，自以为在为主呐喊的时候，你是在靠你自己还是靠主？是出于自高和自义去做一些大事，还是出于别的？是头脑里的认识还是圣灵在神话语的引领？今天主带领我们走的这条十字架的路，是一条非常奇妙的路——是地上经历的属天的路。因为你在圣灵内在引导中走在神的话里，你对神的话越来越认识，对主越来越认识，那你走的这条路，就不会把面对的一切看得很重，而会想：主啊，我怎么做你才喜欢，才合乎你的话语？怎样做才能体现出你的谦卑、温柔和荣耀，让人看见我身上的基督与基督的十字架？只要为主背十字架，你爱说我什么都行，我要的不是人的推许。

1977年8月底我被判刑，那份判决书，我当时看的时候觉得自己实在不配；以后再看心里就总想笑。里边列举了我因信仰基督而犯下的罪行，说我最大的一条罪就是“要在地上建立上帝的天国”。哎呀，我还能建立上帝的天国？我算什么人物啊？回想我被抓到监狱这几年的日子，充满了软弱和失败，以致到后来我都觉得：“主啊，你还存在吗？神是不是存在呀？我祷告，你为什么不应，为什么不回答我？我祷告怎么味同嚼蜡啊？以前我的平安上哪去了？没有了！神不见了！”那时最大的痛苦就是神不见了，那才苦呢。当什么都没有的时候，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没了的时候，最怕的是没主。哎呀，那种痛苦！在监狱里我和那些农村来的聊天，他们有很多与鬼打交道的经历。那时候我还没见过鬼，就和他们聊，他们就讲他们怎么见的鬼。既然有鬼就有神，通过你说的鬼的经历，可见我的神是存在的。多惨啊，你知道吗？就像孩子没有母亲自己流浪，一无所有。那时对神很淡漠，淡漠到与神都没关系了。他们这么压榨我，我不信了好不好？我干什么还坚持信主呢？我放弃信仰不就完了嘛。痛苦，太痛苦了，我怎么能没有神呢？

但是放弃不了，信不上去又放弃不了，因为主是我的一部分。你能把你的心丢出去吗？做不到！所以我那时最大的痛苦就是抓不到神了，没神了，但是没神又不行。哎呀，痛苦啊，痛苦！几个礼拜都不能睡觉，不能祷告，万念俱灰。“神哪，你还是神吗？神哪，我都不相信你你是神了，能够有一个会创造天地的神吗？能够有一个会创造这么奇妙的人的神吗？这不可能啊！”你知道我那时候失败到什么程度，这不等于不信吗？“但是主啊，当我回想到你这么爱我的时候，我怎能没有你？无论我如何败坏、不配，我都爱你，即便我信不上来了，我还爱你。”很久很久了，三年多都没有神的话，也没有信心了，但是主还给我还留一点爱，一点爱主的心。

有一天我坐在那里，痛苦到麻木的时候，忽然主对我说话：“你在一无所有的时候，还这么爱我，我为什么不爱你呢？”这句话一进来，我的心立刻苏醒了！我的主！这是我的主！曾经有过那么多撒旦欺骗我的话，伪装成神的话我都听过，那些都不是！那些都是假的，伪装成我的主却不是我的主——不要去辨别是不是主对你说话，只要是他对你说话，你就知道这就是你的主！

“你在一无所有的时候，还这么爱我，我为什么不爱你呢？”坐了几年监狱，经过无数的跌倒、失败，我才发现原来我以为神不要我了，神不存在了，现在我才发现其实是他在抱着我走呢。

三、释放：常在神的爱里

离开监狱回到家，我拼命要求平反，因为觉得实在是大冤案。大家都在申诉，正好是平反高潮。但是却不给我平反：虽然高级法院撤销了原判，但是从来没给我平过反，最后公安局给了一个决定叫做关押教育——坐了五年监狱是去受教育了，你有很多的错误，我们不算你有罪，我们教育教育你。既然是教育释放，当然谈不上平反。我心里那个憋屈、那个痛苦啊，所以那段时间脾气非常大。我写了无数次的信，托人告到最高的领导那里也没有回应，一直到1984年。从1979年1月26号放出来到1984年，我经过了整整五年的申诉历程，没有结果。内心的那个不平自不必说了。

直到有一天主对我说：“你愿意把你手上的钉痕抹掉吗？”啊！我一下就明白了。主啊，这是为你受苦的印记，我能抹掉吗？你钉十字架，死而复活，身上尚且带着钉痕。我一个不配的孩子，为自己的软弱与得罪你而受苦——在这过程中我跌倒过多少次，我曾经出卖过弟兄，我甚至放弃过信仰，我在神的面前，甚至在人的面前是这样一个败坏的人，我怎么配为你受苦呢？你还这么爱我，还给我留下一个印记，没给我平反，就是给我的印记啊，我的心一下子就平安了。以后别人再帮我递申诉书，我说：“谢谢，我为我的信仰受点委屈没什么。公安局做过太多的好事，在我身上出了点错，我完全能理解，不怨他们，用不着平反。”公安局审讯我的人找到我，把抄去的一点东西还给我。我跟他说，“不要把我的事记挂在心上，不要感到不安。”如果没有神改变我，我怎能有这样的改变？

从监狱释放回来，我又开始上班、忙碌。在79、80年那会儿，根本看不到为主作工的机会，但我永远忘不了我是主呼召的。我对神只有一个要求：“主啊，求你怜悯我，求你记念你曾经呼召过我，求你给我一个机会，使我还能事奉你。我知道我自己非常不配，我曾经失败、

跌倒，甚至为了自己得一点暂时的好处而否认你的名，但是有一样，我心里拿不掉你，我离不开你。主啊，我在监狱里曾经与你立约，你无论怎么打，怎么罚，你捆着我，拉着我，我只有一个目的，就是求你在我身上的旨意一定成就。”——这个祷告是我 1976 年在监狱里做的，到 80 年代以后，我反复向神有这个祷告。当我 50 岁以后，我每年向神祷告。我说：主啊，请你记住，我已经 50 岁了。一年以后我又说：主啊，我 51 岁了。如果你再不呼召我出来，我实在没办法为你作工了。

我想，也许我这一辈子就这样过去了，只能在工作里为主发光，作作见证而已。但是神是创始成终的神，真正的呼召是不会因为外在环境变化而变化的。到 1993 年，我相信神听了我的祷告，因为我的生命到了一个阶段，主让我看见我是一个极其不完全的人。靠人做什么都不行；你不要希望靠自己能荣耀神，因为人永远不完全，只有神能做；所以，不要为自己做得不完全在神面前一再地痛苦。几十年来，我尽心尽力、兢兢业业工作，希望能够荣耀主。但是根本不可能达到完全，总会有不足，甚至给别人带来损失。尤其我作为医生，我的不足会给病人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失，甚至影响生命。为此我总是十分紧张，一旦出了问题就极其痛苦、自责。究其原因，就在于我想靠自己去做荣耀主的名，却没有靠主，没有安息在主里面。直到 1993 年 10 月主光照我、释放我，让我看见只有他能在我里面荣耀他自己；我的好与不好都在主里面，主是我的主，他所要的乃是忠心良善，而不是事事都按照我自己的愿望完成；我只要忠心，只要良善，他就满足了。其实这就是我们作为主的仆人，作为一个属主的人所应守的本位。这就是谦卑，就是“不要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要照着神所分给各人信心的大小，看得合乎中道。”（罗 12:3）

1994 年 2 月我开始胃疼。那时我的胃病已经好几年了（很多医生都有胃病），我知道是慢性胃炎，我也无所谓，根本不吃药。吃药干什么，反正过些日子就好了。结果 1994 年 2 月过了春节，从初二开始我就胃疼，我既不管也不吃药。当时我正在负责抢救危重的病人，抢救了一个又一个。有一天我忽然想，我是搞消化外科的医生，我总劝病人做胃镜，病人总说很痛苦，而我总说没事，不难受，可是我没做胃镜啊，我怎么知道不痛苦？总得体会一下。我就跑到内科申请，约好 3 月 30 号礼拜三做胃镜。那天我早上起来，就准备做胃镜。做胃镜是不能吃喝的（我平常每天早上是半磅奶，一个鸡蛋）。但是我想到一位正在抢救的病人，挺重的，我干吗那么着急啊，不就是为了体验一下胃镜的痛苦吗？等这位病人好转以后我再作胃镜吧，反正本院医生做胃镜比较方便。我就端起奶准备喝，刚刚端到离嘴还有一尺，主就对我说话：“做胃镜！”啊？好好。我把奶放下，去做胃镜。觉得做胃镜不怎么难受。还跟做胃镜大夫开开玩笑，回家后挺高兴，可休息几天了，太疲劳了。

4 月 1 号礼拜五，医院派人找到我老伴，告诉她我得的是胃癌。她回来了说：“你得的是什么病？”我说：“胃炎！”“要不是胃炎呢？”“溃疡！”“要不是溃疡呢？”“胃癌！”“要是胃癌怎么办？”“手术！——哎，我说你今天怎么老问我啊，你是不是有消息了？”她说医院来人告诉我说，你是胃癌，让你 4 号住院 6 号手术。我第一个感觉：哎呦，主听祷告了！主释放我的脚步了。哎，这样的感受，让我挺平安。至于我还能活多少年，都没想过（那时不像现在，得癌症意味着可能没多久就死了）。4 月 3 号礼拜天，上午大约 9 点我对主有个祷告：“主啊，我知道我的胃癌是你让我得的，为了叫我的脚步被你释放，使我可以为你作工了。但是主啊，我要向你求一个印证，为了以后给人作见证，见证你的荣耀。”然后，主用很大的声音对我说：“你当刚强壮胆，不要惧怕，也不要惊惶。”我里边那个喜乐啊，就涌上来，我就与主一起说：“因为你无论往哪里去，耶和華你的神必与你同在。”感谢主！

4月6号，手术做了7个小时，把全胃都拿掉。做病理检查，胃癌正好处于粘膜下层（在粘膜和肌层之间，有一层很薄的疏松组织叫粘膜下层。癌细胞一旦侵犯到了粘膜下层，很快就会侵犯到肌层，一旦侵犯到肌层，就意味着可能出现远隔转移，一旦远隔转移，一般活不过五年），癌细胞究竟过几天会侵犯到肌层，虽然人不知道但是神知道。神完全可以医治极其晚期的癌症，但神很奇妙地遵循他创造的规律，要我在关键时刻作手术，使我知道他是神。即便如此，我这类型的胃癌，即便彻底根治手术，也有一半左右的病人可以活到五年。所以我的主治大夫对我说：“这3年您就好好玩玩吧，什么都别想了。”

手术以后没多久，我就参加了一个专门针对贫困地区的医疗卫生的扶贫机构，这时，主也赐给我一个安安静静的小居室（就是我家），使用面积只有30多平米，很小很小。但是我可以安静在那里，很好地读经、祷告。那个时候神就把话赐给我，读经中的亮光之多让我惊奇。怎么可能有这么多的看见？我知道这不是我的能力，而是主把圣经为我打开，指教我，让我明白他的话。然后有机会读神学书了，借到一本巴文克（荷兰著名的改革宗神学家）的《基督教神学》，一边读一边想：哎呀，怎么这么好。我开始明白，必须借助系统神学的架构来深思圣经上的启示，较为准确地从完整架构的角度来认识神的话，才能进而认识神。

如果我说从神学得到什么：第一点，系统地得到一个对神全面的认识。从那以后，神在我心里才是完整的；第二点，使我知道怎样全面认识神的话，指导我认识神具体的每一句话而不至于断章取义，不至于随心所欲解释神的话。总结出来，第一，就是神的主权，第二，唯独圣经；第三点，唯独基督和他钉十字架，到神那里去的路唯独是基督为我们钉十字架的路。当我明白了神的主权以后，给我很大的震撼。一切都必须从神的主权来，神不在我里面作主，再高的学问也没有用，再多的经历也没有用，再多的能量也没有用。如果没有圣灵在我们里面作主，没有圣灵的充满，我们就不可能做什么，因为我们是人。

回顾我自己的经历：神怎样一步一步地引导我，引领我，使我今天略略地知道我过去错在哪里，以及怎样才是舍己背十字架跟从主的路的时候，我只能告诉你们：如果神不在我里边作主，知道的道理再多也根本不能在我身上，更不能为主作见证、宣扬主名。圣灵不在我里边作主，不开启我的心，我也根本不会明白神在说什么；这都是我的体会。所以圣灵与神的话同工，圣灵的能力在神的话里彰显。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十字架本是神的大能，我们才能进到神里面。哎呀，原来是这么回事。当你进去以后，才会发现那样的豁然开朗，那样的透彻。现在我才知道犹大书20-21节所说的“亲爱的弟兄啊，你们却要在至圣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圣灵里祷告，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永生。”原来只有在圣灵的教导下，我们才能在至圣的真道里造就自己；在圣灵引领下才能进入圣灵里的祷告，在圣灵同在中，我们在能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里；在圣灵恩典里，我们才会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离了圣灵的作主，靠自己永远不可能为主做工，永远不可能得主喜悦与成为主的见证荣耀主。

我总是不住地在思想十字架，到现在我还觉得对于十字架我们懂得太少，经历的太不够。有人说不用多想，只要知道背十字架是为主受苦就行了。当然，这是最简单的一句概括，但在这个概括里边有多少具体的内容，也不应该不知道。否则我们就难以真正经历十字架，真正懂得什么是舍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来跟从主。就不会明白主为什么说：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失生命，凡为我丧失生命的必得着生命。（太16:25）

今天我也同样说：我们认识神的话多少，遵行神的话多少，我们背十字架就有多少。只要我

们走在舍己背十字架跟从主的路上，神一定引导我们。

我犯的错实在太多，得罪主实在太多，失败也太多。我实在只能说：主怎样带领我过来，愿神也带领你们走过来。因为我相信神会带领每个愿意一心一意奉献自己给主，背起十字架来跟从主，为主而活的人。我们只能在神的话里认识神，在圣灵的引导里认识神，在背十字架来跟从主里认识神。只有不断认识神，我们才会成为神合用的器皿。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0年1月第1期，总第21期。

最后的路程（节选）

文/边云波

我是基督的小兵
也是你们的弟兄
虽然天涯海角
却在共同事奉
我们以爱相系
我们以灵相通
福音要传回耶路撒冷¹
跑完这最后一段路程

自从司提反随主逝去
许多殉道者前仆后继²
弟兄姊妹们到处受逼³
主的福音却由东向西
传遍了世界各洲各区
传到了各族各方各地⁴

当主的救恩传到安提阿
圣徒的血
栽种出一枝鲜艳的奇葩⁵
保罗用生命西征到罗马
血溅欧洲
培育出遍地瑰丽的香花⁶
众多敬虔的弟兄姊妹们

¹ 把福音传回耶路撒冷也即将福音传向地极。这是 1940 年代某些中国信徒的祷望。

² 司提反殉道后，又有一些信徒被监禁或杀害。（徒 26:9-11）

³ 司提反殉道后，教会大遭苦难。众多信徒分散到各地（徒 8:1-4），但各地仍有逼迫（徒 26:11）。

⁴ 虽然传说早期教会有使徒到印度甚至到中国传道，但福音传扬的主线基本上是由东往西的。先是欧洲各国以基督教为国教，后来美国也依据圣经制定宪法。其中虽有名义上的信徒，毕竟这些地区向外差派了许多宣道士，使福音西传进入韩国和中国等地。

⁵ 耶路撒冷以及各地一些信徒相继殉道后（徒 7:59-60，26:10），安提阿教会才开始建立（徒 11:19-26）。保罗以安提阿为基地得到欧洲等地传道。主后 70 年耶路撒冷被毁，安提阿一度成为教会中心。

⁶ 保罗在罗马殉道（提后 4:6）后，教会在逼迫中日益发展。后来罗马皇帝君士坦丁宣称自己信从基督，其后欧洲各国都得以广传福音。人称保罗以鲜血进攻罗马，征服了全欧洲。

跨海西进

十字架攻下美洲的大厦

一百多年前殉道的血花

撒到中华

愿救恩传遍我们的国家

我们的西方急需开发

千军万马

应当从东亚直走向天下

愿我们唤醒沉睡的琴瑟

再弹奏一曲远方无声鸽

带着挂满了泪珠的音符

飞越过山岭飞越过江河

看看前方的弟兄和姊妹

看看他们的宣道和生活

也许就在此时此刻

也许就在今天今晚

有些人正离家背井

走向天边

有些人正通宵祷告

求主顾念

有些人正拥挤在小楼上

分享主的恩典

有些人正蛰居在内室中

书写宣道所见

有些人正聚会在海岛

有些人正攀登到荒山

有些人把小船

划到广阔的海面

有些人把福音

带到茂密的草原

有些人梯山越岭
日行百里
有些人盐水泡饭
日仅两餐
有些人走过一个村庄
又一个村庄
流泪撒种
有些人走过一个镇店
又一个镇店
宣道不倦
有些人白天
终日传扬主的恩典
有些人晚间
彻夜只好蚊蝇为伴
有些人用枯树
当作头枕
有些人用野草
当成坐垫
有些人在山洞无灯无光
大家就背诵经文歌唱
有些人在监牢条规森严
各自就默念主的恩眷

有些人在峡谷里
找到了忘却的金句圣言
有些人在森林中
采摘到新鲜的甘美诗篇
有些弟兄多少次
遭到拘押罚款
有位弟兄多少年
每周禁食五天⁷

⁷ 以巴弗弟兄在监狱中因饭前祷告，不准进餐，但他仍坚持饭前谢恩，因此多年来每周只有一两天用饭。出监前后几十年，每周约禁食五天，直到离世的时候。

那一次有两位弟兄
无处栖身没有居所
在雪地中互相勉励
以神为乐
那一夜有两位姊妹
异乡思家伤心难过
就吟唱着在地如天
为主而活

他们经常在旷野
山岭
洞穴
到处藏躲
他们忍受着戏弄
监禁
逼迫
各种折磨⁸

他们乃是
胜过手足的灵胞弟兄们
他们也是
我们亲爱的无名传道者
他们和众人有同样性格
但是和众人有不同取舍
为了寻找浪子早日回家
自愿离家到处流浪漂泊

他们说是自己的手
甘心放下世上的享受
他们说是自己的脚
甘心到窄路上来奔走

⁸ 参见来 11:36-38。

选中这条艰苦的道路
绝对不是无奈的将就
只是因为主爱的激励
大胆使用自己的自由
所以任凭辛酸的泪水
一行行地向内心涌流
遥望着各各他的山顶
就是至死也绝不退后⁹

他们的字典里
没有世福可享
他们的心灵中
却好像是天堂
他们不去思量
别人怎么猜想
他们不去计较
别人怎么评讲
他们只求
得到主的称许
他们只望
作在主的心上
他们不会
患得患失
他们不会
左右彷徨
他们不会
自我陶醉会众的鼓掌
他们不会
自我欣赏自己的讲章
他们不会
暗暗地沽名钓誉
他们不会

⁹ 本段小诗参见《献给无名的传道者》中的几行诗句。

表面上故作谦让
他们不会把人的冲动
当成神的感动
突发奇想

他们不会标新而立异
攻击弟兄姊妹
自我宣扬
他们不会偷偷窃取
父神的荣耀
他们不会吹毛求疵
使肢体受伤

他们是世界上不配有的人¹⁰
愿他们把我们的心灵照亮
我们活在主恩中应当感恩
我们活在神光中应当发光
我们不能
向往世路的宽广
以致心路上迷茫
我们不能
在人前成就辉煌
在神前羞愧难当

愿那前方的弟兄
成为我们的榜样
愿我们重新决志
愿我们靠主刚强
卸下重担
向上飞翔
跑完最后的路程
打完美好的胜仗

¹⁰ 参见来 11:38。“世界上不配有的人”另有新的译文为：“这世界不值得他们居留”，“这世界配不上他们”。

举目向西展望
广大禾场荒凉
庄稼缺人收割
羊群少人牧养
主心日日忧伤
谁肯为主前往
你在何方啊
我的弟兄
我的弟兄啊
你在何方

本文为作者晚年所著长诗《最后的路程》中的一章“西行”。《教会》总第 66 期的封三是这首诗的节选，此次为了配合专辑，经作者同意，选登了这一章。弟兄姐妹可以在 <http://www.docin.com/p-1928713008.html> 浏览下载这首长诗。

本文刊载于《教会》2017 年 7 月第 4 期，总第 66 期。

结语

我们曾采访一位年过八十的老传道人，他禁不住屡发感慨：过去的讲道都离不开基督的十字架，以及我们要背起十字架来跟从主，现在的讲道更丰富了，但却不那么专注基督的十字架了，呼召人跟随主走十字架道路的就更少了！甚至当我们临走的时候，老人家仍不忘切切嘱咐：“要多发十字架相关的文章啊！”

“十字架”，“十字架道路”，主耶稣呼召门徒时就定规了他们的道路，这道路就是十字架的道路，是所有基督的门徒都必须走的道路。（太 16:24，20:23；路 9:23）有很多人试图用别的方式来解释十字架，但十字架的含义却是直接而明确的！基督的十字架意味着什么，基督徒的十字架道路的内涵必然也是那个！

我们的第四个过刊专辑“传道人的道路”的第一个分栏是“十字架的道路”，其中前三篇文章（《基督的十字架和我们的十字架》、《认识通过基督显明的神》、《基督门徒的十字架道路》）对于帮助我们更具体而确切地认识基督的十字架，一定会大有益处。“十字架跟人在世上期待的一切都相反，人倾向于往高处走，十字架是往低处走；……人渴望舒适和安逸，十字架是劳累和极重的痛苦；人渴望亲密关系，十字架是孤单和被弃绝；人渴望活而害怕死亡，十字架就是死亡；人渴望成为被人羡慕的人，十字架是人人唯恐避之不及的……”（引自《基督门徒的十字架道路》）。而分栏的后三篇文章（《十字架的功用——末世论和基督徒受苦》、《如今在哪里为基督受苦》、《背十字架舍己跟从主》）则是对十字架，从神学和实践两个方面作了极宝贵的思考与见证。

在新约中，使徒们常常把基督徒描述成是，带着对基督受难的记忆，以及对基督荣耀再来的盼望，每日和基督一同受苦的人。（彼前 1:11、13，4:13；林后 4:17）本专辑第二个分栏“永远的荣耀”的第一篇文章（《十字架与永恒》），正是把“十字架”与“永恒”联系在了一起。后面四篇文章则从不同角度催促信徒，虽仍在今世，却始终要努力面对和默想永恒，常常思想地狱是何等的可怖，而天堂又是怎样的荣耀！史普罗牧师在《地狱的可怖和天堂的荣耀》一文中，用他极为清晰的释经和凝练的文字，为我们作了真切的展示。就在我们发布这篇文章的那一天，史普罗牧师安然离世，去了他一生所羡慕的那更美家乡，与我们无尽恩慈的主永远同在了，这实在是好得无比的！地狱的确是可怖的，《“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正因为如此，我们因信基督，就有了脱离地狱的可怖，得以进入天堂荣耀的确实把握！并且不但如此，我们这些还活着的基督徒、传道人，岂不应当更加勇敢无畏、不辞劳苦地竭力服事基督吗？因为知道我们的劳苦，在那位爱我们并为我们舍命的主里面绝不是徒然的！（林前 15:58）没有什么能比在今生的十字架道路、艰难、劳苦或是病痛中默想永恒更能蒙神安慰了，不是吗？对于这一点，无论是在巴克斯特所写的《圣徒永恒的安息》中，还是在加尔文的《基督教要义》里（我们节选其中几段成文，命名为《信徒在渴望永世时，蒙神安慰》），相信无论那个时代的基督徒，都会产生深深的共鸣。

在最后的分栏里，我们特别挑选了三篇非常宝贵的见证文章。在这些中国内地会宣教士和我们前辈传道人留给我们的馨香见证前，不禁令人扪心自问：现如今的我们呢？我们正在讲台上不断宣讲基督的十字架以及我们要天天背起十字架来跟从主的信息吗？这信息正支配我们自己和我们所牧养的主的门徒吗？

2017年刚过，2018年伊始，年终岁首之时，最重要的还不是我们要在这新的一年做什么，而是主耶稣要在这更接近末世之末的时候做什么？主来的日子更近了，使徒保罗说：要爱惜光阴，也就是要抓住时机，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不要作糊涂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弗5:16、17）。主的旨意岂不是让我们不断地宣讲基督十字架这宝贵的福音，使万民来做主的门徒，背起十字架来跟从主吗？

愿我们在这势必更加艰难的2018年，更多、更忠心地宣讲基督的十字架，更决绝的跟随主走十字架的道路，因为相信再有不多几日，再打几次的仗，再流几次的眼泪，我们就要在主脚前卸下所有重担，进入他的荣耀，与我们的主一同坐席，直到永远！

让我们再多几日来赞美¹，
来传讲这古老故事，
等黄昏过去我救主召唤，
我将进入他的荣耀。

劳苦与泪水就快要消逝，
这旅程也将结束，
那时我会与我救主同行，
在时光汇入永恒处。

尽管高山陡峭峡谷险峻，
路上没有鲜花点缀，
虽夜晚孤独我如石躺卧，
但早晨必有欢呼。

何等喜乐当我醒来见主，
我的心为主燃烧，
不再有哀叹不再有死亡，
我心渴望那天来到。

（副歌）我以十架换取璀璨冠冕，
天门不再向外敞开，
在主脚前卸下所有重担，
与主一同坐席到永远。

¹查尔斯·H·加布里埃尔（C.H. Gabriel, 1856-1932）所写的赞美诗《再多几日》（Where the gates swing outward never）的歌词。